



Pacific Technology

(股份代號:0522)

2019
年報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雙引擎推動，
逆境前行

5G

AI

ENABLING THE DIGITAL WORLD

歡迎閱覽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二零一九年年報。一如以往年度，年報是ASMPT為集團的持份者提供其在財務、市場、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各方面的策略、計劃及表現等全面資訊的主要渠道。

集團致力善用自身的資源及逾15,000位員工的才能及力量，透過數碼技術協助連繫人群及流程，以分享資訊及知識，並交流想法及意見，從而創造一個充滿新機遇的世界。詳情請瀏覽www.asmpacific.com。

關於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

作為全球科技及市場領導者，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 (ASMPT) (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 0522) 致力透過後工序設備、物料、表面貼裝技術及智能工廠技術，為半導體裝嵌及封裝行業研發及提供尖端的硬件及軟件解決方案。

ASMPT自一九八九年起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目前，ASMPT已獲納入為恒生綜合市值指數下之恒生綜合中型股指數、恒生綜合行業指數下之恒生綜合資訊科技業指數、恒生香港35指數及恒生環球綜合指數的成份股。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3** 財務概要
- 4** 主席報告
-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22** 董事會報告
- 32** 企業管治報告
- 49** 可持續發展報告
- 52** 獨立核數師報告
- 58** 綜合損益表
- 5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60** 綜合財務狀況表
- 62** 綜合權益變動表
- 63** 綜合現金流動表
- 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64** 五年財務摘要

公司資料

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Orasa Livasiri，主席
樂錦壯
黃漢儀
鄧冠雄

非執行董事

Charles Dean del Prado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

執行董事

李偉光
徐靖民
黃梓達

公司秘書

江俊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主要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三菱UFJ銀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花旗銀行
德國商業銀行

註冊辦事處

Whitehall House
238 Nor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43,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新界青衣
長輝路8號
橋滙19樓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公司網站及聯絡方法

網站 : <http://www.asmpacific.com>
電話 : (852) 2424 2021
傳真 : (852) 2481 3367

選擇公司通訊之語言版本或收取方式

本年報印刷本之英文版本及中文版本已備妥，亦可於本公司網站瀏覽。股東可隨時透過股份過戶登記處以合理時間的書面通知本公司，選擇收取本年報英文或中文印刷本、或同時收取英文及中文印刷本、或以電子方式收取本年報。選擇以電子方式收取本年報之股東如在收取或接收本年報時遇上困難，本公司或股份過戶登記處將於收到閣下之書面要求後，按閣下所選擇的語言，免費寄送年報之印刷本。

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收入	15,883,042	19,550,590
銷貨成本	(10,359,167)	(12,113,813)
毛利	5,523,875	7,436,777
其他收益	93,359	96,126
銷售及分銷費用	(1,590,273)	(1,660,893)
一般及行政費用	(960,933)	(1,013,345)
研究及發展支出	(1,710,858)	(1,610,225)
其他收益及虧損	(54,774)	(78,455)
重組成本	(109,540)	(19,067)
財務費用	(215,122)	(177,762)
除稅前盈利	975,734	2,973,156
所得稅開支	(353,356)	(761,428)
本年度盈利	622,378	2,211,728
以下各方本年度應佔盈利(虧損)：		
本公司持有人	619,249	2,216,062
非控股權益	3,129	(4,334)
	622,378	2,211,728
每股盈利		
— 基本	港幣1.52元	港幣5.47元
— 攤薄	港幣1.52元	港幣5.44元

二零一九年

- 集團收入為20.3億美元，較二零一八年減少18.8%
- 盈利為港幣6.2億元，較二零一八年減少71.9%
- 每股盈利為港幣1.52元
- 後工序設備業務收入為8.9億美元，較二零一八年減少24.4%
- 物料業務收入為2.4億美元，較二零一八年減少17.8%
- SMT解決方案業務收入為9.0億美元，較二零一八年減少12.6%
- 新增訂單總額為20.2億美元，較二零一八年減少21.5%
- 訂單對付運比率為1.00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底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結存為港幣23.3億元

主席報告



「ASMPT繼續專注建立穩固的業務基礎，並具備所需財政資源以持續提升其組合及行業地位。」

主席
Orasa Livasiri

親愛的股東、員工及持份者：

我們謹代表董事會感謝各位於二零一九年對集團的長期支持和貢獻。

集團於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的盈利為港幣6.224億元，本年度下半年的盈利較上半年大幅攀升149.1%。高增長的業務分部及過去數年收購的業務的貢獻持續增加，繼續為集團盈利奠下基礎。

尤其是集團目前在傳統固晶及引線焊接機的市場外的CMOS影像感應器和先進封裝領域也已建立領導地位。

此外，集團運用如矽光子、工業物聯網、小型及微型LED解決方案以及自動光學檢測等新科技取得良好的勢頭。

通過上述努力，ASMPT於本年度下半年的收入回升，較本年度上半年大幅增加18.3%。更重要的是，集團相信其在一些正在增長的市場分部具有較佳的競爭優勢，尤其受5G、工業4.0、人工智能及大數據分析驅動的市場分部。

集團於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的權益回報率為5.2%（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18.8%）。ASMPT推行持續並逐年遞增的派息政策。然而，鑒於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的情況，董事會在此特殊時期採取更為審慎的措施，建議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末期股息為每股港幣0.70元。這並不應被視為偏離集團的現行股息政策，董事會會考慮在日後經濟情況改善時分派更高的股息。

穩健的財務狀況

集團的財務狀況保持強勁。於二零一九年末，集團的綜合現金及銀行存款結存增加至港幣23.3億元（二零一八年：港幣22.5億元）。於二零一九年，集團派發了港幣11億元作為股息（二零一八年：10.5億元）。不包括期內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使用權資產的折舊港幣2.215億元，期內資本性投資增額為港幣6.847億元（二零一八年：港幣8.133億元），部分由本年度港幣6.211億元的折舊及攤銷（二零一八年：港幣5.754億元）所支付。應收賬款週轉率減少至99.4天（二零一八年：102.6天）。

這使集團具備財務實力及靈活性，能迅速回應新興的投資機遇。

堅韌力強的業務 — 雙增長引擎

憑藉穩固的財務基礎，ASMPT透過自然增長及策略併購作為雙引擎繼續推動增長，為各持份者創造長期及可持續的價值及更高的回報。

在擴充產能方面，集團與九江市政府簽署協議，在九江經濟技術開發區為其物料業務興建一座廠房，此舉能讓集團把握中國公司因貿易戰升溫而對供應鏈本地化的需求增長。此外，隨著集團的馬來西亞廠房擴建工程在二零一九年九月竣工，集團的生產地點進一步分散，同時在當地的生產網絡擴大超過一倍。

ASMPT位於葵涌的舊辦公室運作近四十年後，其位於青衣的香港新辦公室於二零一九年正式啟用。新辦公室佔地超過300,000平方呎，容納集團的香港研發部門及其他主要職能。香港研發中心的員工人數佔集團總研發團隊人數約30%，為公司全球共十個研發中心中規模最大，而約1,300名香港員工當中逾50%從事研發工作。

主席報告(續)

行業領導者

ASMPT因其領先的創新實力、全面的產品及服務組合、出色及全方位的客戶支援及持續實現「Enabling the Digital World」願景的優秀往績而被譽為業界翹楚。

集團於二零一九年獲頒多個獎項，當中五個主要獎項包括：

- 1) 打進《福布斯》亞洲版(Forbes Asia)「10億美元以上亞洲最佳企業」榜單 — 入選為亞太地區收入超過10億美元表現最佳的上市公司之一
- 2) 香港管理專業協會二零一九年優質管理獎最高榮譽大獎
- 3) 二零一九年新加坡品質獎 — 卓越經營大獎
- 4) 二零一九Productronica創新大獎
- 5) 國際電路板及電子組裝技術展覽會創新大獎 — 新DEK印刷平台 — 供電子行業提升速度和精準度並同時減低工業足跡

Forbes Asia
— 2019 —
BEST OVER
A BILLION



這無容置疑對集團擁有正確的策略、適當的技術及合適的人才執行各項計劃作出重要的肯定，亦是標誌集團成功的一張重要的成績表。

致謝

李偉光先生在過往十三年來出任集團行政總裁表現卓越，彼預期在二零二零年五月舉行的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行政總裁的職務。

董事會謹此對李先生在任內透過其領導和灼見所作的寶貴貢獻，以及為公司日後增長所奠定的穩固根基致以由衷謝忱。

現任首席財務總監黃梓達先生將接替李先生出任行政總裁一職，李先生早已為職權順利交接作好準備，新任管理層將繼續帶領集團再創高峰。

總結

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對ASMPT而言是取得進展的一年，集團在高增長市場及新科技範疇均建立良好勢頭，為其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收入及盈利增長奠定基礎。

最後，我謹此感謝ASMPT全球團隊、客戶、供應商及業務夥伴持續的支持、董事同袍的睿智識見及積極參與，以及管理團隊的不懈努力及決心，使集團一直以來取得成功。

集團對為股東創造短期及長期價值的能力充滿信心，並就股東一路以來對集團的支持及信任表示謝意。

主席

Orasa Livasiri

香港，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五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SMPT深信集團目前處於優勢，受惠於這獨特的機遇。集團早期積極投資作好準備迎接未來的策略，有助提升其競爭地位及增加營銷機遇。」

行政總裁
李偉光

業績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集團」或「ASMPT」)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錄得收入為**港幣158.8億元(20.3億美元)**，較前年的港幣195.5億元(24.9億美元)減少18.8%。本年度集團的綜合除稅後盈利為**港幣6.2億元**，較前一年度港幣22.1億元的盈利減少71.9%。本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1.52元**(二零一八年：港幣5.47元)。

派息

集團繼續會以股息形式將剩餘現金回饋股東。在考慮集團的短期資金需要和現時的現金水平，董事會議決建議向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70元**(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港幣1.40元)。連同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3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1.30元)，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度全年合計每股派息為**港幣2.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2.70元)。

業務回顧

集團業績

集團：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九年下半年			二零一九年第四季度		
	按年		按半年		按年	按季		按年
新增訂單總額(百萬美元)	2,021.2	- 21.5%	959.0	- 9.7%	- 12.2%	445.2	- 13.3%	- 6.1%
收入(百萬美元)	2,026.6	- 18.8%	1,099.3	+18.3%	- 13.3%	568.0	+7.0%	- 6.7%
毛利率	34.8%	- 326點子	34.8%	- 5點子	- 73點子	34.8%	+3點子	+181點子
盈利(港幣百萬元)	622.4	- 71.9%	444.1	+149.1%	- 45.5%	221.9	- 0.2%	+4.5%
盈利率	3.9%	- 739點子	5.2%	+271點子	- 304點子	5.0%	- 36點子	+54點子

於二零一九年，全球經濟受到貿易戰加上光電和汽車等終端市場需求疲弱而變得不明朗，半導體行業因而放緩。

儘管經濟狀況充滿挑戰，ASMPT業務仍於年內取得理想進展，此乃由於集團成功推行一系列如專注高增長市場及調整業務營運等措施以減低成本所致。於本年度下半年，集團成功重建業務勢頭，收入較本年度上半年錄得18.3%強勁增長，盈利亦上升149.1%。

於第四季度，後工序設備分部收入按季及按年均錄得增長，優於集團預測。SMT解決方案分部收入按季錄得增長，較集團預測為佳，按年則如預測所示錄得下跌。物料分部表現符合預測，收入按季及按年均錄得增長。集團新增訂單總額因季節性因素按季減少13.3%，同樣符合預測。

集團第四季度毛利率為34.8%，按季持平，並較集團預測為高，按年則增加181點子。以全年計集團毛利率較上一年度為低，主要由於全部三個分部的收入及產能使用率下跌，以及毛利率較後工序設備分部低的SMT解決方案分部佔集團收入較多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5G基建及中國智能手機發展， 推動SMT業績表現



業務回顧(續)

集團業績(續)

集團決定將引線框架工序從新加坡遷移至馬來西亞及終止MIS業務(見第15頁,「重組的影響」),有關的重組成本已在第四季度入賬。重組成本主要為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預計員工補償費用及其他費用。如不包括港幣1.069億元(稅後影響)的重組成本,第四季度及全年的盈利分別為港幣3.287億元及港幣7.292億元。

多元化客戶群

多元化的客戶群持續支持集團業務增值。於二零一九年,並無個別客戶佔集團收入超過10%。首五大客戶共佔集團總收入15.3%(二零一八年:18.0%)。而集團80%的收入來自200位客戶(二零一八年:166位)。

集團首20大客戶來自不同市場分部,包括全球領先的資訊及通訊科技基建及智能設備供應商、綜合設備製造商、一級外判半導體裝嵌及測試商、中國主要外判半導體裝嵌及測試商、相機模組製造商、領先電子製造服務供應商及汽車零件供應商。其中5位是SMT解決方案分部的客戶,4位則同時是後工序設備及SMT解決方案分部的客戶。

收購NEXX亦為集團引入包括領先基板製造商的新客戶群,成為首20大客戶群之一。

按地區劃分,中國(包括香港)、歐洲、美洲、馬來西亞及日本為集團於二零一九年的首五大市場。

按應用市場劃分,移動通訊、通訊及資訊科技分部於二零一九年仍然是佔集團收入最多的應用市場。雖然於本年度下半年,正當來自所有其他應用市場的收入按年下降,移動通訊、通訊及資訊科技分部的收入卻在中國需求上升及5G基建建設推動下錄得強勁的雙位數增長。汽車分部在汽車業放緩的情況下仍位列集團第二大應用市場。

增值的收購

集團於過去數年收購的業務進展良好,尤其是為先進封裝市場提供先進沉積工具的ASM NEXX,以及提供製造執行系統軟件解決方案的Critical Manufacturing。兩項業務均於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取得重大成就並貢獻盈利。

增長的催化劑

集團於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的表現優於市場乃基於多項因素,集團亦預期此等因素將繼續推動集團業務增長。

主要市場的需求水平預期將改善。在中國,當地公司在貿易戰升溫的情況下出現進行本地化生產的趨勢。這趨勢受到政府推動供應鏈本地化的政策所支持。

5G基建配置及5G智能手機時代的來臨亦為另一增長推動因素。這些因素正加快推動行業發展,不僅因為其直接帶動半導體晶片需求,亦因為5G無線技術為全球商業及經濟帶來廣泛好處。



先進封裝為後工序設備分部貢獻的收入持續增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集團業績(續)

增長的催化劑(續)

5G帶來的創新構建了長期前景，這包括有助推動經濟活動的擴增實境及虛擬實境(「AR/VR」)、無人駕駛汽車及物聯網。這些因素將推動對半導體的需求。

此外，先進封裝及異構整合將半導體行業的增值由前工序轉至後工序，而集團於先進封裝的投資正取得成果。

初創企業主導技術創新

隨著技術轉變加速，投資初創公司已成為ASMPT企業策略的重要一環。

於二零一九年，集團投資於一家以色列3D激光打印公司，該公司的先進技術具備顛覆SMT打印行業的潛力。

於二零一八年，集團投資於一家矽谷初創公司，該公司的技術能對先進半導體封裝進行高速X光檢測，從而幫助實現先進封裝的100%實時檢測。

上述各項投資有助加快ASMPT的創新進程，並於未來把創新成果整合至其產品組合。

增強競爭優勢

ASMPT繼續專注建立穩固的業務基礎，並具備所需財政資源以持續提升其組合及行業地位。集團在主要增長範疇不懈創新，加上新技術的收購及投資亦得以提升與競爭對手的競爭地位。

具體來說，集團已於以下方面建立市場領先地位：

- **CMOS影像感應器(「CIS」)** — 隨著相機技術及多鏡頭持續成為智能手機的主要賣點，ASMPT已準備就緒把握增長中的需求；
- **先進封裝** — 先進邏輯、AI、高性能計算及5G驅動應用的普及將推動對集團先進封裝工具的需求；及
- **能源管理半導體** — 獲廣泛應用於移動設備、消費品、工業及汽車。

集團亦投資於另外數項新技術，例如：

- **矽光子** — 透過收購AMICRA Microtechnologies，把握未來對數據中心頻寬增長及下一代5G配置的需求；



智能手機的發展日益創新，CIS未來將進一步推動業績發展



透過策略性併購及投資，
促成重大業務擴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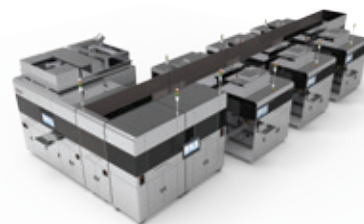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集團業績(續)

增強競爭優勢(續)

- **工業物聯網** — 透過收購Critical Manufacturing以把握對智能工廠軟件解決方案及智能機器連接的需求。集團亦正與一間先進數據分析公司合作開發和推廣一種智能解決方案，其可幫助半導體及電子生產商掌握、分析及運用大量數據以及應用精密分析方法分析風險、優化過程及預測失誤；
- **小型及微型LED解決方案** — 把握對需要小型或微型LED的裝置，如室內或室外顯示器、智能手錶及擴增和虛擬實境(AR/VR)的相關需求；及
- **自動光學檢測** — 主要由於CIS客戶對檢測外來粒子及焊接質素之需求，這種工具的收入按年增長逾四倍。



小型／微型LED解決方案深受市場領導者歡迎

總括而言，集團已強化及正在擴張的產品組合是推動業務勢頭的關鍵。由於ASMPT在過去數年已通過內部開發、投資及收購創造無可比擬的產品及解決方案組合，現時已準備好充分把握這些新發展優勢。集團擁有堅韌及平衡的業務組合、強大的產能，並在全球部份增長最快的市場建立了良好的市場地位。

後工序設備分部

	二零一九年 按年		二零一九年下半年 按半年		二零一九年第四季度 按季		二零一九年第四季度 按年	
新增訂單總額(百萬美元)	910.8	- 27.6%	441.0	- 6.1%	- 11.2%	178.6	- 31.9%	- 23.2%
收入(百萬美元)	893.6	- 24.4%	491.6	+22.0%	- 8.4%	258.7	+11.1%	+10.8%
毛利率	41.1%	- 472點子	42.1%	+203點子	- 128點子	40.8%	- 263點子	- 226點子
分部盈利(港幣百萬元)	476.6	- 76.3%	357.2	+199.1%	- 44.8%	178.2	- 0.5%	+8.0%
分部盈利率	6.8%	- 1,491點子	9.3%	+549點子	- 611點子	8.8%	- 102點子	- 23點子

於二零一九年，此分部的收入佔集團總收入的44.1% (二零一八年：47.4%)。此分部在全球市場繼續穩佔其於二零零二年首次取得的第一位，亦在收入上進一步拉闊與最接近競爭對手的距離。

全年計，由於收入減少及產能使用率下跌，此分部的毛利率受到不利影響。然而，對傳統工具(特別是引線焊接機)的需求動力，於下半年開始上升。由於傳統工具的毛利率一般較先進封裝及CIS工具遜色，加上集成電路及LED收入佔比上升而CIS收入佔比下降亦拉低了第四季度的毛利率。



提高機器人和自動化的應用進一步降低成本

業務回顧(續)**後工序設備分部(續)**

先進封裝設備於本財政年度為此分部貢獻超過20%的收入(二零一八年：超過10%)。CIS及先進封裝設備合共為此分部貢獻超過50%的收入。儘管二零一九年市況有所放緩，但CIS及先進封裝設備的收入依然按年錄得增長。

由於智能手機增加採用更高解像度的鏡頭、多鏡頭、3D感應、飛時測距相機、寬視野及望遠鏡頭等功能，使CIS的收入於二零一九年得以維持動力。事實上，CIS全年收入按年錄得增長，而集成電路和分離器件及LED的收入則減少。

於二零一九年，ASM NEXX為集成電路及分離器件業務的新增訂單總額及收入帶來重大的貢獻，同時亦鞏固了ASMPT在先進封裝市場的地位。集團深信過去數年於先進封裝的投資，已令ASMPT遙遙領先同儕。現時，ASMPT已成為許多正在開發先進封裝解決方案客戶的首選夥伴。

從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起，後工序設備分部將改稱為半導體解決方案分部，以真實反映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月所新購入的ASM NEXX業務。該業務專門服務中端沉積工具市場。ASM NEXX在集團過渡至半導體封裝市場綜合硬件及軟件解決方案供應商的過程中發展成為集團業務重要的一部分。

物料分部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九年下半年			二零一九年第四季度		
	按年		按半年		按年	按季		按年
新增訂單總額(百萬美元)	238.7	-2.5%	133.6	+27.2%	+42.4%	70.1	+10.2%	+75.6%
收入(百萬美元)	236.4	-17.8%	128.8	+19.5%	-5.9%	66.0	+5.0%	+10.2%
毛利率	10.1%	-135點子	9.4%	-159點子	-15點子	8.5%	-187點子	+79點子
分部盈利(港幣百萬元)	58.3	-48.7%	28.1	-7.2%	-5.3%	9.8	-46.2%	+194.5%
分部盈利率	3.1%	-190點子	2.8%	-80點子	+2點子	1.9%	-181點子	+119點子

於二零一九年，物料分部收入佔集團總收入11.7%(二零一八年：11.5%)。此分部的新增訂單總額連續四個季度錄得按季增長。顯然半導體行業已開始復甦。

由於商品價格上漲(尤其是銅和鈹)，因此第四季度的毛利率受到不利影響。全年計，毛利率的下降主要是因為收入減少所致。

重組的影響

為了提高效率和削減成本，集團決定將引線框架工序由新加坡遷往位於馬來西亞的新擴建廠房。相關引線框架工序的遷移於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開始，並預計於二零二一年年中完成。在充分評估業務的競爭狀況後，集團亦決定將於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終止MIS業務。集團認為傳統的基板在價錢和技術功能上(例如線間距更精細和高I/O性能)較MIS更有優勢。是次終止業務預計對集團的收入影響不大。集團採取的兩項措施將為往後的分部毛利率及盈利能力帶來正面的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SMT解決方案分部

	二零一九年 按年		二零一九年下半年 按半年 按年			二零一九年第四季度 按季 按年		
	新增訂單總額(百萬美元)	871.7	- 18.7%	384.4	- 21.1%	- 23.5%	196.6	+4.6%
收入(百萬美元)	896.6	- 12.6%	478.9	+14.5%	- 19.5%	243.3	+3.4%	- 22.8%
毛利率	34.9%	- 154點子	34.1%	- 184點子	- 28點子	35.5%	+282點子	+521點子
分部盈利(港幣百萬元)	926.6	- 27.3%	504.4	+19.5%	- 31.3%	278.0	+22.8%	- 6.9%
分部盈利率	13.2%	- 267點子	13.4%	+56點子	- 231點子	14.6%	+231點子	+250點子

於二零一九年，本分部的收入佔集團總收入的44.2%(二零一八年：41.1%)。儘管經濟面對強勁的逆風，以及汽車需求放緩，但SMT解決方案分部仍受惠於5G基建相關投資的增加。

然而，來自中國的收入因中國品牌智能手機的市場佔有率有所擴大而貢獻增加及汽車業放緩對此分部的全年毛利率帶來不利影響。為減低有關影響，此分部研究減低營運成本的方法。其一措施為在集團擴充位於馬來西亞廠房後增加在該地進行的裝嵌量；另一措施為在匈牙利設立一個衛星業務用作支援德國慕尼黑的裝嵌業務。此分部第四季度的毛利率錄得按季及按年增長，部分是由於保證撥備回撥。這顯示已售出之設備可靠，以致保證索賠減少。而於二零一八年第四季度與終止太陽能業務有關的一次性費用亦拉低了該季度的毛利率。

集團自二零一五年起成為SMT設備及解決方案的領先供應商，更於二零一九年成為首個推行由個別單機到生產線、工廠以至雲端的綜合及開放式數據傳訊的供應商，這意味電子產品製造商目前能夠逐步轉型為綜合智能工廠及達到其工業4.0的目標。



擴展馬來西亞廠房有助盈利增長

工業4.0及智能製造提供無限商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結存輕微增加3.4%至港幣23.3億元(二零一八年：港幣22.5億元)。於二零一九年，集團派發了港幣11億元作為股息(二零一八年：港幣10.5億元)。不包括期內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使用權資產的折舊港幣2.215億元，期內資本性投資增額為港幣6.847億元(二零一八年：港幣8.133億元)，部分由本年度港幣6.211億元的折舊及攤銷(二零一八年：港幣5.754億元)所支付。應收賬款週轉率減少至99.4天(二零一八年：102.6天)。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流動比率為3.02(二零一八年：1.95)，股本負債比率則為26.2%(負債包括所有銀行貸款及融資租賃責任)(二零一八年：28.7%，負債包括所有銀行貸款、可換股債券及融資租賃責任)。集團可動用的銀行貸款及透支備用額為港幣22.5億元(2.894億美元)。銀行貸款以港幣及歐元為主，主要用於支持日常營運及資本性支出。

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債券到期時贖回全部尚未行使的可換股債券，其本金金額為港幣22.5億元(該債券於二零一四年發行，以港幣結算，年利率為2.00%)，並安排以一筆港幣25億元具浮動利率之銀團貸款贖回債券。該筆銀團貸款的還款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至二零二四年三月。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股東權益為港幣116億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持有的現金以美元、歐元、人民幣及新加坡幣為主。由於集團的SMT設備的生產及其供應商主要位於歐洲，而SMT設備收入有相當部分以美元結算，因此集團的SMT解決方案分部訂立了美元和歐元的對沖合約，以減低外匯風險。

匯率風險方面，集團承受適度的風險。集團的主要銷售貨幣為美元、歐元及人民幣。另一方面，營運費用及採購的開銷亦主要使用美元、歐元及人民幣。

集團在維持最佳資本結構的同時，致力推行派發可持續並逐漸遞增的股息政策。但是，在考慮到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的情況，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70元，這較集團如維持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40元的相同派息水平少港幣0.70元。董事會認為在此特殊時期採取更為審慎的措施更符合所有持份者的利益，並會考慮在日後經濟情況改善時分派更高的股息。這並不應被視為偏離集團的現行股息政策。

二零一九年總派息金額為每股港幣2.00元(二零一八年：每股港幣2.70元)，派息比率為132%。

人力資源

集團的人才乃幫助客戶成功開拓數碼世界的關鍵。ASMPT通過一系列的方法，包括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制度、長期員工發展及正面共融的工作環境以致力吸納、培育和保留人才。除了每年進行薪金檢討外，僱員亦得到其他各種福利，包括醫療、進修津貼以及舉辦增強團隊合作的活動，以增進同事間的友情及工作關係。視乎集團的財務業績及員工的個別表現，集團將分發花紅及獎勵股份予應獲嘉許的員工。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共聘用約15,200名員工，其中包括1,300名臨時或短期合約員工及外判員工。在所有員工之中，約1,300名位於香港、7,700名位於中國大陸、1,400名位於新加坡、1,300名位於德國、1,600名位於馬來西亞、400名位於英國、300名位於美國，其餘的員工則位於全球其他地區。

二零一九年集團的總員工成本為港幣49億元，二零一八年則為港幣50億元。

與教育機構合作

集團與本地大學及全球技術學院緊密合作，通過舉行活動、實習計劃、獎學金、贊助及講座提高學生對科技及創新的興趣。其目的是培育準備投身行業的人才，啟發學生於ASMPT展開職業生涯。

發展事業

集團與僱員合作，將他們的所長和熱誠發展成事業上提升的新機會。集團的職業發展框架和工具為集團人才的職業生涯提供指引，幫助他們發掘自我、認清他們希望發展的範疇及制定行動計劃以達成目標。

於二零一九年，集團繼續作出策略性投資以培養領導人才。集團已制定繼任計劃，以辨認出及發展一支強大及具凝聚力的領導團隊，將帶領集團持續發展。這些極具潛質的高級行政人員必須經歷職位輪調、指導及培訓計劃，使他們作好準備在適當時間接任領導崗位。

回饋社會

集團亦鼓勵僱員通過義務工作及捐款積極回饋業務所在地的社區。於二零一九年，集團投入義務工作的時數約25,000小時。

透過具前瞻性的科研投資，
保持市場領導地位



展望

集團於本年度末感到更加樂觀，預期全球半導體業於二零二零年復甦，並於二零二一年達到高位。中國製造商因本地化其供應鏈令需求回升、5G基建配置的提速、5G手機的推出、加上集團正在把握新的市場機會(例如先進封裝、矽光子、工業物聯網、迷你及微型LED解決方案、功率半導體、工業4.0解決方案及自動光學檢測)，這些都是其他令集團感到樂觀的因素。

前景

全部三個分部新增訂單總額於二零二零年一月農曆新年前的勢頭十分強勁。事實上，SMT解決方案分部的一月新增訂單總額為歷來一月最高。縱然訂單勢頭必然受到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所影響，集團依然對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的新增訂單總額按年錄得增長保持審慎樂觀。

疫症爆發在過去數週對中國的經濟造成沉重打擊，集團的製造及銷售活動和供應鏈亦因而受到干擾。因應中國政府為致力控制病毒擴散而延長農曆新年假期，集團於中國的製造活動被逼停擺。集團已開始催谷製造活動，但預期集團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在中國的產能或會減少約三分之一。而以全年計，集團則預期該影響會少於百分之十。

在疫情仍不斷轉變的情況下，集團難以對收入作出準確預測。根據集團在此報告日作的最佳估算，預期集團於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的收入將介乎3.7至4.5億美元，及較大概率於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錄得虧損。

獨特的機遇

ASMPT深信集團目前處於優勢，受惠於這獨特的機遇。集團早期積極投資作好準備迎接未來的策略，有助提升其競爭地位及增加其營銷機遇。

ASMPT繼續專注於建立穩固的業務基礎，同時具備財務實力繼續增強其產品組合及行業地位。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半導體工業及電子裝嵌工業所用之器材、工具及物料。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之詳細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49項。

業績及分派

董事會現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70元(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40元)，連同年內已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30元(二零一八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30元)，是年度之全年股息每股為港幣2.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2.70元)。

有關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載於第58頁至第163頁之綜合財務報表。

業務審視

有關本集團年內業務的審視、以財務關鍵表現指標分析本集團年內表現的集團財務摘要、對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論述及有關本集團可能面對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描述均載於本年報第4頁至第7頁的主席報告及第8頁至第21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刊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46項。此外，關於本集團環保政策的論述、與主要持份者的關係及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之遵守情況，刊載於本年報第49頁至第51頁的可持續發展報告中。

五年財務摘要

有關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及負債之摘要載於年報第164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有關本集團於年內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之詳細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17項。

股本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根據本公司的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按面值發行2,224,200股股份予若干僱員。本公司於本年度的股本變動詳細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36項。

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所有可換股債券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悉數贖回。有關可換股債券之詳細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34項。

銀行貸款

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貸款之詳細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35項。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除根據該計劃獲董事會委任的獨立專業受託人按照該計劃的規則及信託契約條款以總代價約港幣3,390萬元(不包括購買股份之直接相關的附帶交易費、成本和費用)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入合共386,400股本公司股份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本公司可供分派之儲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可供分派予股東儲備為港幣2,430,901,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1,743,923,000元)。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只可從盈利中分派股息。

董事

本公司是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為：

獨立非執行董事

Orasa Livasiri小姐，主席

樂錦壯先生

黃漢儀先生

鄧冠雄先生

非執行董事

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

執行董事

李偉光先生，行政總裁

徐靖民先生，首席營運總監

黃梓達先生，首席財務總監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13條，李偉光先生、徐靖民先生及黃梓達先生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職位。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14條，黃梓達先生具資格並表示願意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李偉光先生及徐靖民先生已通知董事會，彼等將不會在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尋求連任。

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五日決議，建議在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委任Guenter Walter Lauber先生為本公司董事。如果獲委任，Lauber先生將擔任本公司的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和董事會已考慮Lauber先生的履歷詳情，並認為其豐富的行業經驗和知識將令本集團有所得益。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續)

是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履歷詳情列載如下：

Orasa Livasiri小姐(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主席)，現年六十四歲，於一九九四年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出任署理董事會主席。彼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彼從事執業律師逾三十年，並於二零一二年退休。

樂錦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現年五十六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九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樂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擁有二十年之財務及公司管理經驗。樂先生於一間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核數師開展其事業，其後任職於數間從事財務資訊之大機構，包括德勵財富資訊(香港)有限公司及Dow Jones Telerate。彼現時為何超凡樂錦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董事。樂先生持有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及資訊科技理學碩士雙學位。

黃漢儀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現年七十二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是特許工程師及香港工程師學會資深會員。彼於二零一四年退休前，為香港城市大學知識轉移處協理副校長。在加入香港城市大學之前，彼具有二十五年高科技產品設計及工業工程管理工作經驗，其中逾二十年任職於安培泛達有限公司，該公司為美國Amplex Corporation的一間附屬公司。彼於一九六九年獲香港大學頒發電機工程理學士學位及於一九七一年獲美國柏克萊加州大學頒發電機工程與資訊科學理學碩士學位。

鄧冠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現年七十四歲，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六日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期間曾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期間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總監。鄧先生亦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三日獲委任為東瀛遊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688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鄧先生於加拿大獲得特許會計師資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曾在加拿大及香港任職於從事製造行業、銀行業務及公用業務之數間大機構。鄧先生畢業於加拿大多倫多大學。彼持有工業工程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彼亦名「Chuck del Prado先生」)，現年五十八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六年起擔任ASM International N.V. (「ASM International」)之管理局成員。彼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一日起出任ASM International之行政總裁。作為ASM International之行政總裁，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於荷蘭阿爾默勒的總部監督ASM International集團之全球營運。在彼之三十年事業中，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就高科技電腦及半導體產品具有全球性銷售、市場營銷、生產及顧客服務方面之經驗。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間，彼於ASM America擔任總裁及總經理，負責有關Epitaxy及Thermal ALD產品系列之研究及發展、銷售、生產及服務。彼亦領導向所有美國客戶銷售ASM International之前工序產品及提供服務。在此以前，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曾擔任ASM Europe之市場、銷售及服務總監。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在二零零一年加入ASM International之前，曾於台灣及荷蘭之ASM Lithography Holding N.V. (ASML)任職五年，管理步進式晶片生產及顧客管理系統。自一九八九年至一九九六年，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於IBM Nederland N.V.出任銷售及全球客戶管理之職務。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持有荷蘭屯特大學工業工程及科技管理學碩士學位。

董事(續)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彼亦名「Peter van Bommel先生」)，現年六十三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為ASM International之首席財務總監。彼於二零一零年五月起獲委任為ASM International管理局成員，為期四年，並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再獲委任，任期四年。彼持有荷蘭鹿特丹伊拉斯謨斯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彼於電子及半導體行業具有逾三十年的經驗。彼於一九七九年起加入飛利浦公司工作，並在此渡過其事業大部分時間。由九十年代中期至二零零五年，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曾任職飛利浦集團數個業務單位之首席財務總監。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彼出任NXP(前身為飛利浦半導體)首席財務總監職位，其後，由二零零九年一月直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彼亦是Odersun AG(薄膜太陽能電池及組件的製造商)之首席財務總監。於二零一六年四月，van Bommel先生再獲委任為Royal KPN N.V.之監事會成員及其審核委員會主席。van Bommel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四月獲委任為Neways Electronics International N.V.(該公司股份於阿姆斯特丹泛歐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NEWAY)之監事會成員。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亦於二零一七年五月起擔任Stichting Bernhoven的執行董事。

李偉光先生，現年六十五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彼持有香港中文大學電子理學士及哲學碩士學位。彼亦持有新加坡國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李先生於一九八零年加入本集團，於半導體行業具有逾三十年工作經驗。除於ASMPT任職外，李先生還積極投放自己的時間和精力參與其母校香港中文大學(「中大」)的活動。彼擔任由中大校長為主席的環球校友諮詢委員會成員。李先生亦為中大電子工程學系的諮詢委員會主席及客座副教授。

徐靖民先生，現年六十三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執行董事，彼亦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一日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營運總監。彼亦為本集團執行副總裁及物料業務分部之首席執行官。徐先生於半導體行業具有逾三十五年工作經驗。彼於一九八七年加入本集團之前，曾任職於香港及新加坡數間大型半導體公司。徐先生畢業於國立臺灣大學，持有機械工程理學士學位。彼亦分別持有製造技術、信息系統及工商管理三個碩士學位。

黃梓達先生，現年五十六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執行董事，亦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財務總監。黃先生持有新加坡國立大學會計學士學位及英國德比大學法律(商業法律)碩士學位。黃先生具有逾三十年的財務、審計和會計工作經驗。彼為新加坡特許會計師協會資深特許會計師。

董事會報告(續)

高級管理層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高級管理團隊除執行董事外，包括下列人士，彼等之履歷詳情如下：

周全先生，現年六十三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本集團首席營運總監。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一日，彼卸任本集團首席營運總監，並交棒予徐靖民先生。周先生其後獲委派為卓越企業執行副總裁，並任職至今。彼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退任本集團執行董事。周先生持有香港大學電機工程理學士學位及英國University of Warwick製造系統工程理學碩士學位。周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加入本集團。彼於電子及半導體行業具有逾三十五年經驗。

黃任武先生，現年六十歲，為本集團執行副總裁及首席技術總監。彼持有香港大學機械工程理學士學位及工業工程碩士學位，彼亦持有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精密工程碩士學位。黃先生於一九八三年加入本集團。

陳鴻先生，現年六十五歲，曾擔任本集團執行副總裁及後工序設備業務(集成電路、離散器件及CIS)分部之首席執行官，惟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起卸任該等高級管理層職位。彼持有香港理工學院(後改名為香港理工大學)之公司秘書及行政文憑。陳先生於一九七八年加入本集團。

Guenter Walter Lauber先生，現年五十八歲，為本集團執行副總裁及SMT解決方案分部之首席執行官。Lauber先生在SMT設備行業有逾二十年工作經驗。Lauber先生自二零零七年起掌管SMT業務，該業務其後於二零一一年被本集團收購。彼於收購後加入本集團。彼持有德國Fachhochschule Augsburg (Augsburg University of Applied Sciences)電機工程(Dipl.-Ing. FH)學位。

林鼎松先生，現年六十六歲，為本集團企業營運執行副總裁。林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持有英國University of Strathclyde生產管理及機械科技(榮譽)理學士學位及運籌學理科碩士學位。

蒲增翔先生，現年五十二歲，為本集團高級副總裁及後工序設備業務(光電、COB及顯示屏)分部之首席執行官。彼於一九八九年畢業於澳洲University of Sydney，獲得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九年獲英國University of Warwick頒發工程商業管理碩士學位。蒲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加入本集團，擔任服務工程師，並於二零一六年一月晉升為高級副總裁。於過去的二十八年，彼於集成電路、CIS、SMT解決方案及光學業務單位出任多個職位。彼於電子產品供應鏈的廣泛認識，為彼提供充分機會開拓廣泛客戶聯繫，確切了解市場需求並能提供解決方案滿足客戶當前和未來的需求。

林俊勤先生，現年六十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晉升為本集團高級副總裁及後工序設備業務(集成電路、離散器件及CIS)分部的首席執行官。彼持有英國University of Nottingham生產工程及生產管理榮譽理學士學位，並在本集團度過他大部分的職業生涯。林先生在馬來西亞開展彼於本集團的事業，其後派駐香港及新加坡。他曾短暫離開本集團，並在其他跨國公司負責區域及全球策略要職。林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七月重新加入本集團，負責塑封業務的市場營銷。自二零一五年一月起，彼負責重點客戶管理及擔任先進封裝的副總裁。林先生自二零一七年底起最後的職務為後工序設備業務(集成電路、離散器件及CIS)分部的副首席執行官，並於二零一八年十月起負責監督新收購的ASM NEXX業務。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本集團採納該計劃，為本集團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之利益而設。該計劃由一九九零年三月開始，為期十年。於一九九九年六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批准進一步延長該計劃十年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以及在延長期間內根據該計劃認購或購買之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不包括自一九九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根據該計劃認購或購買之任何股數)之5%。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該計劃進一步延長十年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以及在延長期間內根據該計劃認購或購買之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不包括自一九九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根據該計劃認購或購買之任何股數)之7.5%。惟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期間內根據該計劃認購或購買之股份數目將不得超逾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不包括自一九九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根據該計劃認購或購買之任何股數)之3.5%。

年內，董事會決議向該計劃供款港幣5,360萬元，以使該計劃之受託人能就本集團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提供之服務，為其受益認購或購買合共1,946,900股本公司股份。該等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合資格期間屆滿時授予本集團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

董事會亦決議，指示獲董事會委任的獨立專業受託人(「受託人」)根據該計劃在可行的情況下盡快以市價在聯交所購買授予股份386,400股(「授予股份」)。該等授予股份代表三位執行董事(即李偉光先生、徐靖民先生及黃梓達先生)及本公司其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定義的關連人士按照該計劃合資格獲得之股份總數，惟該等授予股份受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屆滿的合資格期間的規限。受託人將以信託形式為上述執行董事和關連人士持有授予股份，直到上述合資格期間屆滿時為止。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受託人在聯交所購買合共386,400股授予股份，即佔本公司於購買當日已發行的股本約0.095%股權，總代價為港幣3,390萬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386,400股授予股份無償轉讓予上述執行董事及受聘於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此外，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七日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了一個新的僱員股份獎勵計劃，新僱員股份獎勵計劃將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起取代並代替該計劃。新僱員股份獎勵計劃之詳情已闡明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發送予股東的通函內。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股份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期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給本公司及聯交所的通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以及其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擁有的詳細股本權益(按證期條例第XV部所界定者)載列如下：

好倉

每股港幣0.10元之本公司股份：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本公司股權	
				百分比
李偉光	實益持有人	1,665,100		0.41%
徐靖民	實益持有人及配偶的權益	263,100 ^{附註}		0.06%
黃梓達	實益持有人	200,000		0.05%

附註：徐先生為256,800股股份的實益持有人，而他由於其配偶蘇麗雲女士擁有6,300股股份權益，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蘇女士於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任職會計經理。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及其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概無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僱員股份獎勵計劃」部分所述之權利及ASM International N.V.授予若干董事購買該公司股份之認股權外，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並無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權利，亦無於年內行使該等權利。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均無參與任何安排以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主要股東股份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述所載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外，根據證期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好倉	
			所持本公司股權	百分比
ASM International N.V.	所控制之法團之權益	103,003,000 ^{附註一}		25.19%
ASM Pacific Holding B.V.	實益持有人	103,003,000 ^{附註一}		25.19%
Schroders Plc	投資經理	40,625,300 ^{附註二}		9.94%
Mitsubishi UFJ Financial Group, Inc.	所控制之法團之權益	28,283,100 ^{附註三}		6.92%

附註：

- 一、 ASM International N.V.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ASM Pacific Holding B.V.持有103,003,000股股份而被視為於本公司中擁有權益。因此，他們各自持有的權益皆涉及同一批股份。
- 二、 Schroders Plc所持有的40,625,300股的好倉包括110,300股持有衍生權益之本公司相關股份，該等相關股份衍生自非上市及以現金交收之衍生工具。
- 三、 Mitsubishi UFJ Financial Group, Inc.被視為擁有28,283,100股股份權益，而該等股份乃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持有。其全資附屬公司包括Mitsubishi UFJ Trust and Banking Corporation、Mitsubishi UFJ Kokusai Asset Management Co., Ltd.、Carol Australia Holdings Pty Limited、Realindex Investments Pty Limited、First State Investment Managers (Asia) Limited、First State Investments (Hong Kong) Ltd、FSIB Ltd、First State Investments Holdings (Singapore) Limited及First State Investments (Singapore)。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期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概無其他人士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關連交易及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約上之權益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進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章)。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48項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均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須予披露關連交易。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是在是年度結算日或年度內任何時間有效，而本公司董事或其關連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各董事與本集團任何公司之間概無訂立本集團在一年內不可不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續)

酬金政策

本集團僱員的酬金政策乃由管理層按其貢獻、資歷及才幹而制訂。

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視乎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市場統計比較而決定。

本公司現行有僱員股份獎勵計劃以獎勵董事及合資格的員工，其詳細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37項。

獲准許的彌償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每名董事就其作為董事的任何法律程序(不論民事或刑事)的抗辯中獲判勝訴或被判無罪，其所招致的一切法律責任，均可從本公司資金中獲得彌償。本公司已就本集團董事可能面對任何訴訟時產生的責任及相關的費用購買保險。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並無任何有關優先購買權之條文，縱然開曼群島法例對優先購買權並無任何限制。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是年度，本集團之五個最大客戶合共的總銷售額佔本集團總收入不足30%。

是年度，本集團之五個最大供應商合共的總購貨額佔本集團總購貨額不足30%。

捐款

年內，本集團之慈善及其他捐款約為港幣1,482,000元。

確認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規定的書面年度確認，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認為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確屬獨立人士。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於本報告書日期可以得悉，而董事亦知悉的公開資料，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已維持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一項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董事

李偉光

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五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致力達到及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護股東的權益和提高公司價值和問責度。此外，本集團承諾不斷改善其企業管治常規。

企業管治常規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附載的全部守則條文。

守則所附載的原則和守則條文之應用及執行方式闡述如下：

董事會

董事會組成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九位董事，其中一位為女性。董事會大部分成員為非執行董事。彼等為董事會在業務領域、財務、法律、技術和工業領域方面帶來廣泛的專業經驗，為有效領導集團作出貢獻。董事會成員來自香港、新加坡、泰國及荷蘭。董事會認為組成現有董事會的成員在性別、文化、教育背景和專業經驗上均能良好展現成員的多元化。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獨立非執行董事

Orasa Livasiri	(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樂錦壯	(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黃漢儀	(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鄧冠雄	(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非執行董事

Charles Dean del Prado	(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	(審核委員會成員)

執行董事

李偉光	(行政總裁)
徐靖民	(首席營運總監)
黃梓達	(首席財務總監)

所有董事會成員之間皆無任何親屬關係。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規定委任至少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至少其中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或具備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目前，董事會中有兩位具備此資歷的董事，而彼等同時為審核委員會成員。本公司已遵守獨立非執行董事成員人數須佔董事會總成員人數的三分之一之有關上市規則的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書面年度確認，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認為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確屬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之獨立指引的獨立人士。

董事會(續)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九月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公司之表現質素裨益良多。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時，會從多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技能、區域和行業經驗、背景、種族、性別和其他質素。本公司亦會不時地以其業務模式及特定需求作為考慮的因素。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甄選準則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董事會將定期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下列所述的書面職權範圍所載企業管治職責，其亦可將責任指派予一個或多個委員會，當中需遵守以下有關履行該職責之職權範圍。

- 提供獨立及有效的領導，以監督公司的業務及事務的管理，令其可靠地以可盈利及可持續的方式發展並以股東的最佳利益為依歸。
-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之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
- 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的情況，並於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 委任董事會認為需要的任何其他委員會，並授予該委員會適當的權力。
- 保留、監察、賠償及終止獨立顧問以協助董事會之運作。

主席及行政總裁

公司全力支持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以確保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主席之職位由Orasa Livasiri小姐擔任，而行政總裁則由李偉光先生出任。其各自的職責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主席提供領導及負責使董事會按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和程序恰當地運作。在高級管理層的支援下，主席亦負責確保董事適時收到充分、完備及可靠的資訊，以及於董事會會議上就商討之事項得到適當的簡報。

在執行董事的支援下，行政總裁負責管理集團的業務，包括實行由董事會制訂的目標、政策及主要策略及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續)

董事委任及重選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任何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獲選的董事將於其獲選後第三次的股東週年大會時退任。退任之董事將留任至其須退任的股東大會結束時，並可於該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13條，李偉光先生、徐靖民先生及黃梓達先生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職位。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14條，黃梓達先生具資格並表示願意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李偉光先生及徐靖民先生已通知董事會，彼等將不會在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尋求連任。

提名委員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名委員會由五位成員組成，四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是Orasa Livasiri小姐(委員會主席)、樂錦壯先生、黃漢儀先生及鄧冠雄先生，及一位非執行董事，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

提名委員會的角色是負責協助董事會(i)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選，並向董事會建議於下一次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選舉的一組董事候選人；(ii)確保董事會的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受益於具資格及富經驗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經驗以及多元化層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因應本公司的企業策略及日後需要的技能、知識、經驗及多元化組合，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包括建議董事會成員的基本組合及董事會內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之間的平衡。
- 建議即將退任的董事，再接受重選。

提名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舉行一次會議，有關會議出席率詳列於第38頁之「董事出席率」。

董事會(續)

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正式採納提名政策，其中闡明提名委員會在甄選、評估和推薦合適董事候選人的準則和程序，以確保董事會具備適當所需技能、經驗及多元的觀點，以切合公司業務的需要。

甄選準則

提名委員會以用人唯才為原則提名董事候選人或連任董事，包括但不限於以下考慮因素：

- 候選人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營運有關的技能、知識和經驗。
-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組成所需適當技能及經驗，以及上市規則規定。
- 候選人或重選董事能夠投入和承諾投入足夠時間及關注本公司事務。
- 候選人的性格、經驗和品格，以及表現與公司董事職能相稱的能力。

提名過程和程序

委任新董事的提名過程和程序如下：

- 提名委員會不論是否有本公司人力資源部和外部機構協助，根據提名政策中闡明的甄選準則來物色候選人。
- 提名委員會對候選人進行評估，並建議董事會任命合適的董事人選。
- 董事會根據提名委員會的建議而決定委任董事。
- 委任書或主要委任條款應由薪酬委員會批准。
- 公司秘書或公司秘書指定代表應確保上述的委任或重選充分遵守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披露責任。

重選董事的提名過程和程序如下：

- 提名委員會檢討退任董事對公司的總體貢獻。
- 提名委員會亦檢討並確定退任董事是否繼續符合提名政策中規定的甄選準則。
- 提名委員會應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會就其建議決定在股東大會上向公司股東推薦重選董事的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續)

提名政策(續)

提名過程和程序(續)

股東如要提名新董事，請參閱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asmpacific.com)內之股東提名候選人參選董事的程序。對於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名的董事候選人，提名委員會根據上述甄選準則對該候選人進行評估，以確定該候選人是否合資格成為董事。提名委員會應在適當的情況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由董事會決定是否推薦該候選人在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

董事就任須知及其持續培訓

每位新委任董事均在首次接受委任時獲得全面、正規及特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業務及運作均有適當的理解，以及全面認知其本身在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規定下對其責任及義務的要求。

董事會獲得有關法律及相關監管規定的更新，及業務和市場變動，從而幫助他們履行其職責。本公司亦會在有需要時為董事提供持續簡報及專業培訓。

本公司就本集團業務發展及法定及監管環境之變動，定期向董事提供更新及呈報。

董事承諾遵守守則內有關董事培訓之守則條文第A.6.5條，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均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並已向本公司提供彼等所接受培訓之紀錄。

董事會(續)**董事就任須知及其持續培訓(續)**

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接受培訓之個別紀錄概述如下：

董事	閱讀監管規定的 更新資料	出席有關業務的 簡報會/ 研討會/會議	出席有關監管 變動、董事責任或 其他相關題材的 培訓/簡報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			
Orasa Livasiri	✓	✓	✓
樂錦壯	✓	✓	✓
黃漢儀	✓	✓	✓
鄧冠雄	✓	✓	✓
非執行董事			
Charles Dean del Prado	✓	✓	✓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	✓	✓	✓
執行董事			
李偉光	✓	✓	
徐靖民	✓	✓	
黃梓達	✓	✓	

董事會會議**會議的應用指引及守則**

所有董事均於董事會定期會議舉行至少十四天前接獲通知，而其他董事會會議則於合理時間前發出通知。委員會會議亦按有關職權範圍所規定的通知期發出通知。

會議議程、會議文件及所有適當、完備及可靠資訊於每次董事會或委員會會議前適時送交全體董事，以確保董事能夠在掌握公司最新的發展及財務狀況下作出決定。董事會及每位董事在需要時有自行接觸高級管理層的獨立途徑。

公司秘書備存所有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的會議紀錄，而有關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的董事會會議紀錄、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會議紀錄則由行政總裁的秘書備存。會議紀錄初稿在會議後合理期間內先予所有董事傳閱及表達意見，而最後定稿則公開予所有董事查閱。

根據現行董事會慣例，任何牽涉主要股東或董事有利益衝突的重大交易，將由董事會召集董事會會議以考慮並處理。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亦有條款要求有關董事於董事會會議上表決通過涉及其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的重大利益之交易時，必須放棄表決權，且不得計入通過會議的法定人數。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續)**董事會會議(續)****董事出席率**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舉行了七次董事會會議。董事會主席亦在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非正式會議商討事宜。

下表詳列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個別董事於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會議及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的出席率(親身或透過電子通訊設備出席會議)：

	董事會會議	審核 委員會會議	提名 委員會會議	薪酬 委員會會議	二零一九年 股東週年大會
會議次數	7	4	1	2	1
總會議時間(大約時數)	23	10	2	2	0.5
董事	董事於就任期內出席次數／會議總數				
獨立非執行董事					
Orasa Livasiri (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7/7	4/4	1/1	1/2	1/1
樂錦壯 (審核委員會主席)	7/7	4/4	1/1	2/2	1/1
黃漢儀 (薪酬委員會主席)	7/7	不適用	1/1	2/2	1/1
鄧冠雄	7/7	4/4	1/1	2/2	1/1
非執行董事					
Charles Dean del Prado	7/7	不適用	1/1	2/2	1/1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	7/7	4/4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執行董事					
李偉光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徐靖民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黃梓達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附註：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和內部審計師均有參與每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和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續)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彼等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均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有關僱員買賣證券事宜設定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指引內容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有關僱員指可能會擁有關於本公司的未公佈內幕消息的僱員。

本公司並無發現有任何僱員不遵守僱員書面指引。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負責支援主席、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確保資訊交流良好，以及遵循董事會的政策及程序。公司秘書向董事會提供管治事宜方面的意見，並安排董事的入職培訓及專業發展。公司秘書是公司的僱員，對集團的日常事務有所認識。公司秘書於二零一九年五月由董事會委任。雖然公司秘書向主席及行政總裁匯報，但全體董事均可隨時要求公司秘書提供有關董事責任及確保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有效運作的意見及協助。

於年內，公司秘書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已接受不少於十五個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管理職能分配

本公司已釐訂及執行有關董事會及管理層職能分配之書面條款。

董事會對於公司所有主要事務保留決策權，包括：公司的目標及全面策略、年度預算和財務事項、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系統、與股份證券有關的交易如發行股份／認股證、回購股份、股息、籌募資本貸款、制訂主要業務策略、收購合併、出售業務、重大投資、關於收入、盈利能力和資本性支出的年度財政預算、審閱及審批財務表現及公告，以及處理法律和監管規定要求的事務。

所有董事能全權和適時取得所有有關的資料，以及公司秘書的意見和服務，以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在合適的情況下，每位董事均可向董事會要求以本公司經費諮詢獨立專業意見。

本公司日常的管理、行政和運作皆授權予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董事會亦會定時檢討所授予之職能和工作任務。上述管理層所進行的任何重大業務交易均須得到董事會預先核准。

董事會於回顧年度內批准授權公司管理層處理公司認為適合其業務和增長策略的小型合併和收購機會。該授權受限於年度交易總額，年度交易總額上限由董事會每年進行審核。

企業管治報告(續)

管理職能分配(續)

管理層為董事會各成員提供按月業績更新，就集團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集團訂單狀態、個別經營分部表現和其他相關信息提供最新資訊。因此，董事於全年內對集團的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作出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董事會設有三個委員會，分別為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察公司不同層面的事務。所有董事委員會之成立均有書面界定之職權範圍，並已刊載於公司網站(www.asmpacific.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如股東有需要時可向公司索取查閱。

董事委員會獲得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董事薪酬

本公司已設立一套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有關執行董事酬金的政策。有關本公司每位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酬金詳列於第107頁至第108頁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13項。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有五位成員，黃漢儀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委員會主席。其他四位成員包括一位非執行董事：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Orasa Livasiri小姐、樂錦壯先生及鄧冠雄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建議有關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政策、結構及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

薪酬委員會亦負責設立一套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酬金的政策和結構，以確保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不得參與訂定其本身的酬金。該酬金將按個人及公司的表現，以及市場的常規和情況而釐定。

薪酬委員會採用的模式是獲董事會轉授責任，釐訂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此外，薪酬委員會將參照企業目標及目的，檢討及批准按表現而釐定的薪酬。

董事薪酬(續)**薪酬委員會(續)**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每年度檢討及批准行政總裁的特定薪酬，包括但並不限於基本薪酬、按表現而釐定的酌情花紅及獎勵股份分配。
- 每年度檢討及批准行政總裁所建議其他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酬、按表現而釐定的酌情花紅及獎勵股份分配。
-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支付因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有關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若未能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會對本公司造成過重負擔。
-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若未能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有關賠償亦須合理及適當。
-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考慮可作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酬、董事／員工需付出的時間、承擔的職責及在ASMPT集團其他公司的聘用條件。

薪酬委員會已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舉行了兩次會議，有關會議出席率詳列於第38頁之「董事出席率」。

於該回顧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已檢討本公司的酬金政策和結構及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酬金待遇。

薪酬委員會亦就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待遇的有關建議諮詢公司主席及／或行政總裁。

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酬金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13項。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級管理層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的年度薪酬按薪酬等級載列如下：

僱員人數

港幣1,500,001元 — 港幣2,000,000元	1
港幣2,000,001元 — 港幣2,500,000元	1
港幣3,500,001元 — 港幣4,000,000元	2
港幣5,000,001元 — 港幣5,500,000元	1
港幣5,500,001元 — 港幣6,000,000元	2
港幣6,000,001元 — 港幣6,500,000元	1
港幣6,500,001元 — 港幣7,000,000元	1
港幣14,500,001元 — 港幣15,000,000元	1

企業管治報告(續)

問責及審核

董事於財務報告的責任

董事已知悉其在編製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平衡、清晰及明白地評核公司之年報及中期報告、涉及股價敏感資料之公佈及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條例規定須予披露的其他財務資料。

管理層須向董事會提供解釋及資料，使其能就提交予董事會批核的財務資料和狀況作出一個有根據的評審。

內部監控

董事會於回顧年度內已對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作出檢討。

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能使公司更有效地和有效率地運作，並確保財務報告的可靠性及遵守適用法例和規條，識別和處理有潛在性的風險及保障本集團的資產。

集團的內部審計部門，與公司管理層獨立運作，透過嚴謹及系統化的途徑，為公司提供客觀保證及諮詢服務，以檢討及改善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管治程序的成效及效率及完善之運作。該部門要對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負責，並可不受限制地取得其在執行職責上所需的資料。該部門定期對財務、營運及遵守監控，以及各業務、功能單位及附屬公司的風險管理功能的有效性進行審核。管理層有責任確保於內部審核中發現之監控缺失於合理期間內作出修正。該部門根據風險評估製作年度內部審核計劃供審核委員會審閱。集團的內部審核經理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其審核結果及其對內部監控系統的意見。委員會對現有的監控感滿意。

本公司已設立了一個舉報程序及系統，讓僱員能夠在保密的情況下，向審核委員會提出關於與本公司有關的任何事項可能存在不當行為的關注。

審核委員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兩位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位非執行董事。樂錦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委員會主席，其他成員為 Orasa Livasiri小姐(獨立非執行董事)、鄧冠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中並無任何成員曾為本公司現時外聘核數師的前合夥人。

問責及審核(續)

審核委員會(續)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於提呈董事會前，審閱財務報表、財務報告及考慮所有由負責會計及財務報告職務的員工、內部審核師或外聘核數師提出的重大或不尋常事項。
- 審閱公司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就外聘核數師的工作、酬金及聘用條款，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外聘核數師之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的建議。
- 審閱公司財務報告系統、內部監控系統是否足夠及有效，包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的資歷及經驗，以及其培訓計劃和預算、風險管理系統及有關程序。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九年共召開了四次會議。有關審核委員會成員的會議出席率詳列於第38頁。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九年已完成之工作摘要如下：

- 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和九月三十日止季度之財務報告；
- 審閱財務報告系統；
- 審閱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
- 審閱風險管理系統；
- 審閱二零一九年度審計的工作計劃及其費用預算；及
- 提供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的建議。

並無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並無就挑選、委任、辭退或解僱外聘核數師出現意見不一致的情況。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已於第52頁至第57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就他們於財務報表的報告責任作出聲明。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對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審核服務之酬金開支為港幣15,055,000元，與認證服務有關之酬金開支為港幣1,416,000元及就非審核服務之酬金開支為港幣1,092,000元。以上所述支出均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和批核。

審核委員會建議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重新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核數師。

企業管治報告(續)

風險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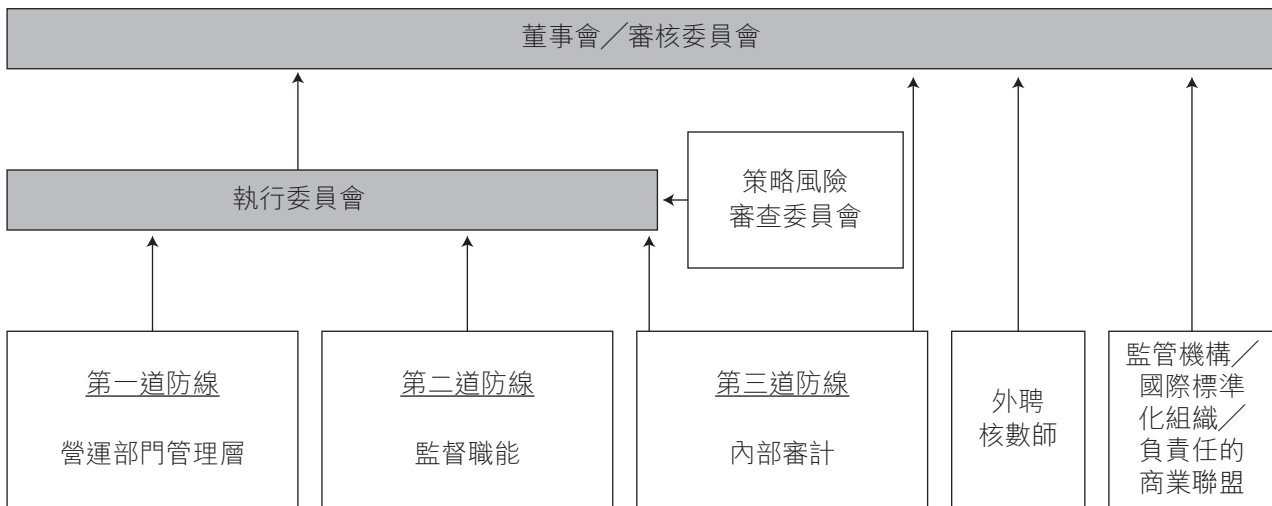
董事會已知悉其於集團風險管理和審閱其有效性的責任。董事會評估及釐定集團為達成策略性目標所願意承受之風險的性質及程度，並確保集團設立及維持合適和有效的風險管理系統。董事會持續監督公司管理層對風險管理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另一方面，管理層亦向董事會確認其系統的有效性。

董事會授權管理層就集團的風險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管理層亦負責評估集團風險控制／管理系統的有效性。

風險管理及監控系統

集團基於「三道防線」模式建立了包括策略風險評估過程的風險管理框架(「框架」)。該框架為董事會和管理層提供了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有效性的清晰概述。該框架是一個結構化、系統化及有效的風險和監控系統，管理策略、營運、財務、財務報告和合規風險，並提升本集團各層面的清晰度。董事會和管理層明白該框架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框架



三道防線為評估及降低集團整體的風險水平訂下清晰的監督和協調責任，以確保有效地識別、衡量、監察和控制集團面對的風險。

- 第一道防線 — 營運部門管理層**

部門管理層人員擁有並管理風險，並負責進行和建立適當的監控，以便集團每天有效地營運。設立適當的管理監控措施，以監測持續合規情況及指出監控漏洞。
- 第二道防線 — 監督職能**

監督職能為管理層提供專門知識、卓越流程及為監控第一道防線的管理層提供原則、治理、角色和職責的概述，幫助確保風險和監控程序按預期實施。監督職能包括財務和稅務、資訊技術、人力資源、法律和合規及包括質量和檢查的卓越營運。

風險管理(續)

風險管理及監控系統(續)

框架(續)

- 第三道防線 — 內部審計

集團內部審計為管理層就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及充分性提供獨立及客觀的保證。集團內部審計有主要的匯報途徑，並通過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報告。

該框架亦以COSO內部控制 — 整合框架作考慮管理風險，以達成目標。

策略風險審查委員會作為三道防線的補充，直接向由集團行政總裁及集團其他高級管理層組成的集團執行委員會匯報。於二零一九年，策略風險審查委員會由集團高級副總裁擔任主席，及各負責集團主要職能業務的分部管理層代表組成。策略風險審查委員會的工作為確定和評估將妨礙本集團達成其目標的風險，以及分析和建議如何管理風險。這將加強風險管理，以便識別、審閱和適當管理本集團面對的所有重大風險。策略風險審查委員會定期向執行委員會匯報主要風險，並每年向董事會匯報。集團已成立數個工作小組，為已識別的主要風險作詳細研究，以及建議適當的行動管理已識別的風險。

董事會在執行委員會的協助下，監督公司框架，持續審查集團的首要風險和新出現的風險。於年內，董事會已就本集團的框架，風險識別、評估及風險管理程序，集團主要風險及主要新興風險，以及為減輕此等風險而實施的監控情況進行檢討。

內幕消息

在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方面，本公司知悉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所須履行的責任，原則是涉及內幕消息時必須在有所決定後即時公佈。

本公司參考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發出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以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

公司已在其商業操守準則內明確訂明嚴禁未經授權使用機密或內幕資料。

本公司亦就外界對集團事務作出的查詢訂立及落實回應程序，並指定及授權集團內高級行政人員擔任公司發言人，回應特定範疇的查詢。

企業管治報告(續)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本公司相信與股東有效的溝通對加強與投資者的關係和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認識是必需的。本集團亦認為高透明度及適時披露公司資料的重要性，使股東和投資者更能作出最佳的投資決定。

股東通訊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一套股東通訊政策，載列本公司向股東及投資者提供已準備就緒、平等及適時的渠道以接收有關本公司之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訊息(包括其財務表現、策略性目標及計劃、重大發展及管治)之程序，以協助股東在知情的情況下行使其權利，以及促使股東及投資者與本公司加強溝通。

所有公告和通告於本公司網站(www.asmpacific.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公佈。此外，為促進與投資者之瞭解及交流，本公司就年度、中期及季度業績，會與投資者召開電話會議或投資者午餐聚會。於電話會議或投資者午餐聚會舉行期間，本公司的行政總裁或其代表會向投資者就本集團表現作出簡報。有關電話會議會於網上直播。除此之外，指定高級行政人員亦會定期與機構投資者會面，在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情況下，向彼等提供與本集團發展有關之趨時訊息。包括四次業績公告在內，於二零一九年與分析員及基金經理進行的會議／通話約428次。

任何有關與股東溝通之政策的問題會轉遞至本公司的行政總裁。

股息政策

本集團已採納派發可持續及逐步增加股息的股息政策。每年實際派發的股息須由董事會每年在考慮本集團當時及預期的業績、現金流量、財務狀況、資本承擔、日後需要及一般的營商和經濟環境後，決定上調或下調股息分派。董事會會參考其未來前景、資本需求以及其他內部和外圍不斷轉變的情況，不時檢討此政策是否需要作出變更。

股東大會

公司的股東大會為股東和董事會提供溝通的最好機會。董事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主席或若有關主席未能出席，有關委員會之其他成員，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皆會於股東大會上回答問題。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亦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有關審核工作、編製核數師報告及其內容、會計政策以及核數師的獨立性方面等問題。

本公司最近一次的股東大會為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七日在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0樓統一會議中心演講廳3至5號舉行。各股東在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通過所有提呈之決議案。有關投票結果之詳情，已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asmpacific.com)內之投資者關係頁面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

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二)舉行，有關通告將於大會舉行前至少足20個營業日向股東發送。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續)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利益和權利，股東大會中已就各項重大議題提出個別決議案，其中包括重選退任之董事。

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所作的全部表決以股數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於股東大會後於本公司網站(www.asmpacific.com)及聯交所的網站(www.hkex.com.hk)公佈。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股東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下文簡稱為「呈請人」)，可呈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呈請必須以書面形式，由呈請人簽署並列明會議目的，及遞交至本公司位於開曼群島之註冊辦事處或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新界青衣長輝路8號橋滙19樓。

如董事會未能於呈請書遞交日期起計二十一天內安排正式召開大會，該呈請人或佔全體呈請人所持總股數一半以上之呈請人，可自行召開會議，但任何據此召開之會議，須於呈請書遞交日期起計三個月內舉行。

於股東大會提出動議之程序

擬提呈建議之股東應根據上文「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所載之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15條，除非獲董事推薦委任，否則除會上退任董事外，概無任何人士有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獲委任為董事，除非由正式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股東以書面發出通知，並表明建議提名除退任董事之外的任何人士參選董事職位，另外，該通知需由獲提名人士簽署表示願意獲委任為董事。惟發出該通知的最短期限至少須為七天，且發出上述通知的期限不得早於發送指定舉行該選舉的股東大會通知翌日起至不遲於舉行該股東大會日期前七天為止。上述書面通知必須列明該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所規定之個人資料。

有關股東提名候選人參選董事的程序已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asmpacific.com)。

企業管治報告(續)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續)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之程序

股東可於任何時間以書面形式向投資者關係部提出查詢及表達意見，聯絡資料詳細如下：

致：投資者關係部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

香港新界青衣

長輝路8號

橋滙19樓

電話：(852) 2424 2021; (852) 2970 6329

傳真：(852) 2481 3367

電郵：investor.relation@asmpt.com

在適當的情況下，股東之查詢及意見將轉交董事會及／或本公司相關之董事委員會，以解答股東之提問。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並沒有更改。

承董事會命

董事

李偉光

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五日

可持續發展報告

在ASMPT，我們致力為業務、持份者、社區及環境打造可持續未來從而締造長效價值。

集團業務已在企業管治、風險管理、環境保護、人才發展、工作環境安全及產品與服務六大範疇引入可持續發展的措施。集團透過各種公開及透明的溝通渠道，積極與不同持份者保持互動，與他們及時討論集團最新發展。

ASMPT自二零一八年起研究如何為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SDG)定義的全球可持續發展工作作出貢獻。集團識別出的四大支柱包括：1) 培育員工、2) 支持集團營運所在的社區、3) 透過創新締造價值及4) 管理對環境造成的影響。

集團相信，四大支柱不單令集團維持領先地位，亦賦予集團能力，有效地對業務營運所在的社區作出貢獻。

環境

ASMPT極為重視其環境責任，致力成為可持續發展營運的榜樣。集團相信，維持更清潔和環保的營運可以改變世界。其環境約章集中於具能源效益的措施和技術、節約資源、循環再用及防止污染。

集團位於中國(包括香港)、德國、英國、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各地的主要業務地點的環境管理系統每年均獲ISO14001認證。有關認證列明機構可採用的環境管理系統的要求，以加強其環保表現、履行合規責任及達到其環保目標。

由於致力提升能源效益，ASMPT於二零一九年在新加坡獲得全國節能合作交流平台(EENP)獎的最佳作業模式榮譽獎，以表揚集團於當地設施老化的空氣壓縮系統安裝變速驅動(VSD)技術。項目空前成功，更超越集團減少其新加坡營運總耗電量22%的目標。這相當於每年節省923百萬瓦時，且回本期少於一年。

社會 員工

集團的成功視乎我們能否吸引和挽留有才能和技術的員工，以創造未來的科技滿足客戶。集團亦致力營造多元化、共融及安全的工作環境，使員工每天能夠盡展所長。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在全球30個國家聘用約15,200名員工，其中24%為女性。至於年齡組別方面，27%為30歲或以下，61%介乎30至50歲，12%為50歲以上。

所有員工均負責維護POWER價值觀，這是集團政策及守則的基礎。員工亦享有各種機會，支持其未來事業發展。集團過去數年來一直追蹤和公佈主要的人力資本指標，包括員工年齡層、多樣性及共融數據、流失率及培訓數據。

可持續發展報告(續)

社會(續)

員工(續)

集團在全球業務實施公平的僱傭政策，不論性別、種族、年齡、宗教信仰、民族、國籍、婚姻狀況、殘疾、性取向及／或其他方面，提供公平的就業、發展及晉升機會。此外，集團絕不容忍在工作環境中出現任何形式的性騷擾，亦絕不縱容此等違法行為。於二零一九年，集團並無接獲任何性騷擾報告。

集團深明維持工作與生活平衡有助維持快樂及積極的員工團隊，因此定期舉辦各種活動，例如家庭日、義工活動、週年晚宴及兒童足球學院，鼓勵員工以至其家人踴躍參加，藉此培養歸屬感和增進感情。

客戶

ASMPT的使命是通過產品、解決方案及服務為客戶提供最高價值及最創新的解決方案。集團積極確保為客戶生產及提供的產品均是環保、具生產效益及成本效益的。

集團在質量方面力臻卓越，成為其於二零一九年獲得質量獎項的推動力，包括「香港管理專業協會二零一九年優質管理獎最高榮譽大獎」、「二零一九年新加坡品質獎」、「印刷解決方案卓越生產獎」及「智能 SMT工廠獎」。

集團位於中國(包括香港)、德國、英國、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各主要業務據點的質量管理體系均獲ISO 9001認證。所有產品均通過質量及可靠性部門的嚴格測試及認證。集團透過全面的升級計劃與客戶建立信任，在產品發生任何問題時為客戶提供即時支援。

供應商

在與供應商合作方面，集團致力確保採購程序公平，根據成本效益、業務誠信和可持續發展等準則而進行挑選。集團與遍佈全球的夥伴及供應商一起不斷改善供應鏈管理程序，務求為客戶帶來可持續的體驗。集團相信長期、互信的業務關係建立於誠實、誠信和良好商業道德的基礎之上。

集團期望所有供應商均奉行與集團一致的高道德、勞工權益、健康與安全及環保標準。

集團的供應商行為準則是以負責任的商業聯盟(RBA)的行為準則為基準，當中清楚列明集團在供應商關係、童工、強迫／強制勞動、人權、環境、健康與安全，以及賄賂及貪污等各方面對供應商的明確期望。此準則按照集團的文化、核心價值及業務慣例編撰，並定期更新以確保其相關性。此外，供應商行為準則可於公司網站查閱。集團會評估及查核供應商，作為定期業務檢討的一部份。

社區

集團積極支持對社區作出貢獻，主要專注於三個範疇：社區福祉、透過教育提升年輕人的能力及鼓勵環保計劃。於二零一九年，集團參與、贊助及捐助超過160項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活動，向集團業務營運所在的社區貢獻約25,000小時的義工服務。

集團相信教育能為生命帶來正面影響。為實現「Enabling the Digital World」的集團願景，集團創造培育年輕工程師人才的機會。

社會(續)

社區(續)

集團透過實習計劃及獎學金機會，與全球逾70間大學及工程學院緊密合作，於二零一九年惠及551名學生。

集團於香港舉辦的ASM科技獎亦進入第五年，獎勵在畢業項目中表現卓越的大學學生。今年獎項包括邀請六位得獎者和其指導教授前往新加坡，了解集團及新加坡其他高科技公司的技術及業務發展。

獎項及榮譽

ASMPT於二零一九年獲得下列獎項，以肯定集團推行的企業社會責任及企業管治項目：

- 1) **二零一九年亞洲傑出公司榜單**
(由《亞洲貨幣》頒發)
- 2) **香港企業公民嘉許計劃(企業組別)：優異獎**
(由香港生產力促進局 — 香港經濟日報頒發)
- 3) **二零一九年香港傑出企業巡禮**
- 4) **員工最愛辦公室設施大賞：白金獎**
(CTgoodjobs二零一九年最佳人力資源獎)
- 5) **二零一九年君子企業大獎**
- 6) **二零一九年新加坡全國節能合作交流平台獎 — 最佳作業模式**
(由全國節能合作交流平台(ENNP) — 一個國家環境局計劃頒發)

有關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及企業社會責任計劃詳情，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底刊載於公司網站(www.asmpacific.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58頁至第163頁之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動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而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就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中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商譽及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

我們因減值測試的複雜性及需要 貴集團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而確定的商譽及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為關鍵審計事項。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22項所詳述，為進行減值測試，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商譽及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港幣1,047,851,000元及港幣389,260,000元。為確定商譽和無形資產的減值金額需要估計可收回金額，即已分配至商譽和無形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是按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現金流量預測折現至現值釐定，並需要使用關鍵假設，包括折現率，終端增長率，銷售預算及毛利率，同時考慮到經濟前景，相關行業增長預測及經董事批核涵蓋五年期的財務預算(依據該單位過去的業績和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

貴集團管理層確定，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配至後工序設備業務及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業務的商譽及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並無已確認的減值。

我們對評估已分配至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業務的商譽和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的適當性程序包括：

- 了解 貴集團的減值測試程序，包括所採納的估值模型，現金產生單位分配及使用的假設；
- 評估用於計算可收回金額的模型的適當性；
- 通過考慮經批核的財務預算，管理層的商業計劃，可用的行業和市場數據來評估銷售預算和毛利率的合理性；
- 通過將歷史財務預算與實際業績進行比較，評估管理層於編製財務預算的歷史準確性；及
- 聘請我們的估值專家評估所使用的折現率和終端增長率的適當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存貨撥備

我們因評估識別滯銷和過時存貨及評估存貨撥備的金額需要 貴集團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而確定存貨撥備為關鍵審計事項。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4項所披露，存貨的性質受科技轉變影響。 貴集團管理層識別因科技轉變而導致的過時存貨，考慮其可收回金額，並對此作出撥備。 貴集團管理層亦審閱存貨賬齡，以識別滯銷及過時存貨，然後以生產計劃和因應現時市場的情況和科技變化所預期未來市場需求及最近期的發票價格，以考慮並估算那些預計過剩存貨的存貨撥備金額。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賬面值淨額為港幣6,291,276,000元。

我們對評估存貨撥備的適當性的程序包括：

- 了解 貴集團管理層如何識別滯銷和過時存貨，並評估存貨撥備的金額；
- 了解和評估 貴集團管理層識別過時存貨的基準及預計過剩存貨估算的適當性；
- 對存貨賬齡分析的準確性進行抽樣測試；
- 通過將實際虧損與過往已確認的撥備進行抽樣比較，評估由管理層估算之存貨撥備的歷史準確性；及
- 以抽樣形式，評估可變現淨值的準確性。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會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監控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我們商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僅向 閣下(作為全體股東)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之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本行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我們則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對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而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專案合夥人是曾志偉。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五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收入	5, 6	15,883,042	19,550,590
銷貨成本		(10,359,167)	(12,113,813)
毛利		5,523,875	7,436,777
其他收益		93,359	96,126
銷售及分銷費用		(1,590,273)	(1,660,893)
一般及行政費用		(960,933)	(1,013,345)
研究及發展支出	7	(1,710,858)	(1,610,225)
其他收益及虧損	8	(54,774)	(78,455)
重組成本	9	(109,540)	(19,067)
財務費用	10	(215,122)	(177,762)
除稅前盈利		975,734	2,973,156
所得稅開支	11	(353,356)	(761,428)
本年度盈利	12	622,378	2,211,728
以下各方本年度應佔盈利(虧損)：			
本公司持有人		619,249	2,216,062
非控股權益		3,129	(4,334)
		622,378	2,211,728
每股盈利	16		
— 基本		港幣1.52元	港幣5.47元
— 攤薄		港幣1.52元	港幣5.44元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盈利		622,378	2,211,728
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 其後可能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換算海外營運公司匯兌差額		(121,415)	(273,227)
— 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的除稅後重新計量	38	(55,916)	3,400
— 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價值列賬的權益性工具之公平價值收益		8,020	—
本年度其他全面支出		(169,311)	(269,827)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453,067	1,941,901
以下各方本年度應佔全面收益(支出)總額：			
— 本公司持有人		452,016	1,948,645
— 非控股權益		1,051	(6,744)
		453,067	1,941,90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2,916,415	2,850,450
使用權資產	18	1,632,626	—
投資物業	19	53,645	56,206
商譽	20	1,047,851	1,057,816
無形資產	21	1,190,072	1,305,622
預付租賃費用	23	—	126,732
其他投資	24	93,471	56,35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之按金		92,888	40,672
已付之租金按金		32,888	42,033
遞延稅項資產	39	384,624	355,21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979	16,343
		7,464,459	5,907,439
流動資產			
存貨	25	6,291,276	6,541,93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6	4,710,170	6,324,901
預付租賃費用	23	—	3,863
衍生金融工具	27	3,482	1,852
可收回所得稅		49,604	44,134
已抵押銀行存款	28	—	2,054
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28	9,053	9,198
銀行結餘及現金	28	2,317,543	2,240,022
		13,381,128	15,167,963
流動負債			
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29	2,670,411	3,165,478
客戶預付款	30	861,766	718,694
衍生金融工具	27	9,295	32,697
租賃負債／融資租賃責任	31, 32	188,633	410
撥備項目	33	283,696	330,933
應付所得稅		97,134	533,701
可換股債券	34	—	2,224,652
銀行貸款	35	321,364	786,021
		4,432,299	7,792,586
流動資產淨值			
		8,948,829	7,375,377
		16,413,288	13,282,816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6	40,889	40,667
股息儲備		286,227	569,340
其他儲備		11,301,200	11,557,541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11,628,316	12,167,548
非控股權益		3,376	(6,893)
權益總額		11,631,692	12,160,655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融資租賃責任	31, 32	1,362,169	736
退休福利責任	38	260,551	171,515
撥備項目	33	53,024	48,528
銀行貸款	35	2,722,118	473,740
遞延稅項負債	39	233,788	250,783
其他負債及應計項目	40	149,946	176,859
		4,781,596	1,122,161
		16,413,288	13,282,816

第58頁至第163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五日獲董事會批准發布，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董事
李偉光

董事
黃梓達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股本 港幣千元	股本溢價 港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儲備 港幣千元	按股份 授予制度 持有之股份 港幣千元 (附註第37項)	庫存股份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回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透過其他全面 收益以公平價值 列賬之儲備 港幣千元	其它儲備 港幣千元 (附註)	可換取債券 權益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港幣千元	股息儲備 港幣千元	小計 港幣千元	應佔權益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重列)	40,908	1,607,620	29,877	—	(198,992)	295	72,979	—	(15,570)	250,249	(279,273)	9,291,078	528,175	11,327,346	(149)	11,327,197	
本年度盈利	—	—	—	—	—	—	—	—	—	—	2,216,062	—	2,216,062	(4,334)	2,211,728		
其後可能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換算港 外營運公司匯兌差額	—	—	—	—	—	—	—	—	—	—	(270,817)	—	(270,817)	(2,410)	(273,227)		
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界定福利退 休計劃的除稅後重新計量 (附註第38項)	—	—	—	—	—	—	—	—	—	—	3,400	—	3,400	—	3,400		
本年度之全面(支出)收益	—	—	—	—	—	—	—	—	—	—	(270,817)	2,219,462	—	1,948,645	(6,744)	1,941,901	
小計	40,908	1,607,620	29,877	—	(198,992)	295	72,979	—	(15,570)	250,249	(550,090)	11,510,540	528,175	13,275,991	(6,893)	13,269,098	
收購業務	—	—	—	—	—	—	—	—	—	—	—	—	—	—	92,644	92,644	
確認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	—	289,031	—	—	—	—	—	—	—	—	—	—	289,031	—	289,031	
收購非控股權益之總責任(附註第40項)	—	—	—	—	—	—	—	—	—	—	—	—	—	—	(92,644)	(92,644)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購買之股份	—	—	—	(40,473)	—	—	—	—	—	—	—	—	—	(40,473)	—	(40,473)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歸屬之股份	—	—	(37,150)	40,473	—	—	—	—	—	—	(3,323)	—	—	—	—	—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發行之股份	224	242,745	(242,969)	—	—	—	—	—	—	—	—	—	—	—	—	—	
回購及已註銷之股份	(465)	(504,022)	—	—	198,992	465	—	—	—	—	(465)	—	—	(305,495)	—	(305,495)	
已派付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	—	(525,753)	—	(525,753)	—	(525,753)	
已派付二零一八年年中期股息	—	—	—	—	—	—	—	—	—	—	(523,331)	(2,422)	—	(525,753)	—	(525,753)	
建議二零一八年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	(569,340)	569,340	—	—	—	—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667	1,346,343	38,789	—	—	760	72,979	—	(15,570)	250,249	(550,090)	10,414,081	569,340	12,167,548	(6,893)	12,160,655	
採用新會計準則之調整(附註第2項)	—	—	—	—	—	—	—	—	—	—	—	(40,210)	—	(40,210)	—	(40,210)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重列)	40,667	1,346,343	38,789	—	—	760	72,979	—	(15,570)	250,249	(550,090)	10,373,871	569,340	12,127,338	(6,893)	12,120,445	
本年度盈利	—	—	—	—	—	—	—	—	—	—	619,249	—	619,249	3,129	622,378		
其後可能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換算港 外營運公司匯兌差額	—	—	—	—	—	—	—	—	—	—	(119,337)	—	—	(119,337)	(2,078)	(121,415)	
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界定福利 退休計劃的除稅後重新計量 (附註第38項)	—	—	—	—	—	—	—	—	—	—	(55,916)	—	(55,916)	—	(55,916)		
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 收益以公平價值列賬的權益性工具 之公平價值收益	—	—	—	—	—	—	8,020	—	—	—	—	—	—	8,020	—	8,020	
本年度之全面收益(支出)	—	—	—	—	—	—	8,020	—	—	—	(119,337)	563,333	—	452,016	1,051	453,067	
小計	40,667	1,346,343	38,789	—	—	760	72,979	8,020	(15,570)	250,249	(669,427)	10,937,204	569,340	12,579,354	(5,842)	12,573,512	
確認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	—	196,039	—	—	—	—	—	—	—	—	—	—	196,039	—	196,039	
因收購附屬公司而額外生之權益	—	—	—	—	—	—	—	—	(15,019)	—	—	—	—	(15,019)	9,218	(5,801)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購買之股份	—	—	—	(34,045)	—	—	—	—	—	—	—	—	—	(34,045)	—	(34,045)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歸屬之股份	—	—	(39,820)	33,913	—	—	—	—	—	—	5,907	—	—	—	—	—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發行之股份	222	194,786	(195,008)	—	—	—	—	—	—	—	—	—	—	—	—	—	
購回換取債券	—	—	—	—	—	—	—	—	—	(250,249)	—	250,249	—	—	—	—	
已派付二零一八年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	—	(569,340)	—	(569,340)	—	(569,340)	
已派付二零一九年年中期股息	—	—	—	—	—	—	—	—	—	—	(528,673)	—	—	(528,673)	—	(528,673)	
建議二零一九年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	(286,227)	286,227	—	—	—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889	1,541,129	—	(132)	—	760	72,979	8,020	(30,588)	—	(669,427)	10,378,460	286,227	11,628,316	3,376	11,631,692	

附註：其他儲備乃指(i)於二零一七年，因附屬公司資本化集團借給其貸款而發行新股份予集團時，集團於此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所產生之變動及(ii)期內收購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

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營運活動		
除稅前盈利	975,734	2,973,156
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513,143	462,063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21,541	—
預付租賃費用攤銷	—	3,863
無形資產攤銷	107,950	109,479
出售／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4,269)	(9,154)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變動之(收益)虧損	(22,951)	47,192
保證撥備支出	140,240	210,145
重組成本	109,540	19,067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196,039	289,031
利息收入	(23,660)	(31,003)
利息支出	215,122	177,762
外幣匯率變動對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之影響	34,968	(34,191)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之營運現金流量	2,463,397	4,217,410
已抵押銀行存款之減少	2,054	3,196
存貨之減少(增加)	176,072	(961,94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少(增加)	1,142,984	(171,603)
其他非流動資產之(增加)減少	(5,194)	914
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之減少	(454,567)	(330,051)
客戶預付款之增加(減少)	153,362	(4,914)
其他負債及應計項目之增加	3,784	3,916
撥備項目之增加	286	2,774
保證撥備之使用	(211,057)	(206,314)
重組撥備之使用	(10,507)	(15,158)
退休福利責任之增加	10,039	1,037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購買之股份	(34,045)	(40,473)
營運所得之現金	3,236,608	2,498,794
支付所得稅	(456,592)	(594,968)
退回所得稅	53,666	38,513
營運活動淨現金收入	2,833,682	1,942,339

綜合現金流動表(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投資項目			
利息收入		23,660	31,00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0,051	37,20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691,540)	(762,68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之按金		(92,888)	(40,324)
無形資產之增額		(4,348)	(15,312)
收購附屬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41	(28,302)	(1,546,061)
支付使用資產		(14,363)	—
支付租金按金		(2,911)	—
其他投資之增額		(19,470)	(39,224)
支付非控股權益之額外股本		(5,801)	—
存置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	(33,023)
提取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款		—	705,935
投資項目之淨現金支出		(795,912)	(1,662,492)
融資項目			
新增銀行貸款		2,500,000	1,854,330
償還銀行貸款		(714,887)	(767,917)
支付贖回換股債券	34	(2,250,000)	—
償還租賃負債／融資租賃責任		(183,581)	(264)
派付股息		(1,098,013)	(1,051,506)
支付財務費用		(188,898)	(72,981)
支付股份回購		—	(305,495)
融資項目之淨現金支出		(1,935,379)	(343,833)
現金及現金等額之增加(減少)		102,391	(63,986)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額		2,240,022	2,365,911
外幣匯率變動引致之影響		(24,870)	(61,903)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額，代表銀行結餘及現金		2,317,543	2,240,0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簡介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 (「本公司」) 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豁免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上市買賣。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中披露。

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幣呈列，港幣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集團」) 的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半導體工業及電子裝嵌工業所用之器材、工具及物料。其主要附屬公司及其業務載於附註第49項。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集團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一 詮釋第23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修訂)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預付特點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採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對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和業績及／或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載列之披露，均無重大影響。

2.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租賃之定義

集團已選擇實際權宜做法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以往被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一 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界定為租賃的合約，以及不採用此準則於以往不被界定為包含租約的合約。因此，集團不會重新評估於初始採用日期前存在的合約。

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訂立或修訂之合約，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訂立之要求採用租賃之定義，以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作為承租人

集團以追溯形式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會確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初始採用之日之累計影響。

任何於初始採用日之差異已於期初保留盈利確認及不重列比較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2.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續)

當於過渡期間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經修訂之追溯法時，集團對較早前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下分類為營運租賃之租約，對相應租賃合約相關之程度，以個別方式採用以下實際權宜做法：

- i. 對於租約年期從初始採用之日起計12個月內完結之租約選擇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 於初始採用日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始直接成本；
- iii. 基於理解初始採用日之事實及情況，釐定集團附有延長及終止選擇權之租約年期。

在就較早前分類為營運租賃之租約確認租賃負債時，集團採用相關集團實體於初始採用日之增量借款利率。採用之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為3.57%。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之營運租賃承擔	1,982,665
以相關增量借款利率折現之租賃負債	1,515,515
加：合理認為將行使之租賃延長選項	159,672
減：確認豁免 — 短期租賃	(13,352)
確認豁免 — 低值資產(不包括短期租賃之低值資產)	(8,692)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與營運租賃相關之租賃負債	1,653,143
加：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之融資租賃責任	1,146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租賃負債	1,654,289
分析為	
流動	173,333
非流動	1,480,956
	1,654,28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2.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續)

作自用的使用權資產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賬面值包括以下各項：

	附註	使用權資產 港幣千元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與營運租賃相關之使用權資產		1,587,266
從預付租賃費用重新分類	(a)	130,595
包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調整		
一 還原及重置成本	(b)	27,652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對租賃按金之調整	(c)	11,540
		1,757,053

下表概述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保留盈利的影響。

	附註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採用香 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的影響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與營運租賃相關之使用權資產		1,587,266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與營運租賃相關之租賃負債		(1,653,143)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對租賃按金之調整	(c)	(35)
對預付或應付租賃開支之調整	(e)	13,360
稅務影響		12,342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影響		(40,2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2.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續)

下列為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金額所作出的調整。沒有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並不包括在內。

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及(儲備)的影響

	附註	先前已報告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賬面值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採用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 的影響 港幣千元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6號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的 賬面值 港幣千元 (重列)
遞延稅項資產		355,210	12,342	367,552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50,450	(27,652)	2,822,798
使用權資產		—	1,757,053	1,757,053
預付租賃費用 — 非流動	(a)	126,732	(126,732)	—
預付租賃費用 — 流動	(a)	3,863	(3,863)	—
已付之租金按金	(c)	42,033	(11,575)	30,458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d)	6,324,901	(1,651)	6,323,250
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e)	(3,165,478)	15,011	(3,150,467)
租賃負債 — 流動		—	(172,923)	(172,923)
租賃負債 — 非流動		—	(1,480,220)	(1,480,220)
保留盈利		(10,414,081)	40,210	(10,373,871)

為了以間接方式呈列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營運資金變動已根據如上述披露之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計算。

- (a) 自用物業之土地租賃預付款項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預付租賃費用。因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預付租賃費用之非流動及流動部份，分別為港幣126,732,000元及港幣3,863,000元，已重新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 (b) 關於集團作為承租人之辦公室租賃，賬面值為港幣27,652,000元之租賃物業還原估計成本，先前包括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內，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包括為使用權資產。
- (c)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集團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確認已支付之可退回租賃按金的權利及責任為其他應收賬款。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租賃款項之定義，該等按金並非與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有關的款項，獲調整至反映於過渡時之折現影響。港幣11,540,000元、港幣35,000元及港幣11,575,000元分別相應地調整至使用權資產、保留盈利及租賃按金。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2.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續)

(d) 預付租金

此與物業租賃於費用發生前已預付的租賃費用有關。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預付租賃費用之賬面值於過渡時調整至使用權資產。

(e) 免租期

此與出租人為租賃物業提供免租期之應付租賃負債有關。租賃獎勵負債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賬面值於過渡時調整至使用權資產。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新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業務定義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之分類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8號(修訂)	重要性之定義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7號(修訂)	利率指標改革 ⁴

¹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適用於在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第一個年度期間的業務合併及收購資產的收購日期。

³ 開始生效之年度期間尚待確定。

⁴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財務報告之概念框架的修訂已於二零一八年頒佈。其相應對的修訂，即參照概念框架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了下述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詮釋，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在可見的將來對綜合財務報表沒有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重要性之定義」(修訂)

該等修訂在作出重要判斷時加入額外的指引及解釋，從而對重要性的定義作出改進。具體而言，修正：

- 包括「模糊」重要資料的概念，其效果類似於忽略或錯報資料；
- 將影響用戶的重要性門檻從「可能影響」替換為「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及
- 包括使用「主要用戶」一詞，而不是簡單地指「用戶」，因為該詞在決定哪些信息要在財務報表中披露時被認為過於廣泛。

該等修訂亦使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定義保持一致，並將強制性於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預期採用本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業績無重大影響，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中的列報和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二零一八財務報告之概念框架(「新框架」)及參照概念框架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新框架：

- 重新引入管理方法和審慎的術語；
- 引入針對權利的新資產定義及可能比其所取代的定義更廣泛的新負債定義，但並未改變負債與權益工具之間的區別；
- 討論歷史成本和現值度量，並提供有關如何為特定資產或負債選擇量度基礎的額外指引；
- 陳述業績的主要指標是損益，並且僅在特殊情況下才會使用其他全面收益，和僅用於資產或負債的現值變化所產生的收入或支出；及
- 討論不確定性，終止確認，會計單位，報告實體和合併財務報表。

已進行了相應的修訂，以使一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的參考更新為新框架，而一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仍引用該框架的先前版本。該等修訂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採用。除特定準則仍參照該框架以前版本外，本集團將自其生效日期依靠新框架來確定會計政策，尤其是針對那些未按照會計準則處理的交易，事件或情況的會計政策。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列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適用之披露。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衍生金融工具、其他投資(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分類為以FVTOCI列賬之權益性工具)及按下列會計政策所述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價值計量之若干金融負債除外。

歷史成本一般是根據商品及服務交換代價的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無論此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若市場參與者就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有考慮其特性，本集團於計量日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價值時亦會考慮該些特性。除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付款」涵蓋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交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第16號(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或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列賬的租賃交易、及與公平價值存在若干相似之處但並非公平價值的計量(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此綜合財務報表的計量和／或披露的公平價值都按上述基礎釐定。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就以公平價值交易、並於往後期間使用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作為估值方法之金融工具而言，估值方法會作出校正，使初次確認時估值方法的結果與交易價格相等。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價值計量根據公平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第二或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有能力於計量日獲得之完全相同之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未調整報價；
- 第二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可透過直接或間接觀察輸入數據(不包括第一級報價的資產或負債)；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藉觀察輸入數據。

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和其附屬公司所控制的實體之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條件時，即取得控制權：

- 擁有對被投資方行使之權力；
- 參與被投資方的業務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使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這三項控制權因素其中有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綜合附屬公司於本集團獲得對其控制權開始，並於本集團失去對其控制權時終止。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收入及支出，自本集團獲得對其控制權當日起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止計入綜合損益表。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項目均歸屬於本公司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在倘有需要時會作出調整，以確保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集團成員之間的有關交易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全部抵銷。

於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從集團的權益中分開呈列，代表於清盤時賦予持有人權利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的淨資產之擁有權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基準(續)

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

倘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之變動並未導致失去對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交易將按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相關權益組成部分的賬面值及非控股權益須作調整以反映其在該附屬公司之相關權益變動，包括根據本集團與非控股權益按權益比例重新分配本集團與非控股權益之間的相關儲備。

經調整後之非控股權益與所支付或收取的代價之公平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會直接在權益中確認，並歸屬本公司持有人。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乃採用收購法入賬。以於業務合併時轉讓的代價按公平價值計量，即本集團向被收購公司前擁有人所轉讓的資產和所產生的負債，以及本集團就換取被收購方的控制權所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的公平價值總和。與收購事項相關的成本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

於收購日，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按其公平價值予以確認。惟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的資產或負債則除外，其乃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商譽是以所轉讓的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平價值(如有)的總和，超出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於收購日的淨額之差額計算。倘經過重新評估後，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與所承擔負債的淨額高於轉讓的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持有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平價值(如有)的總和，則差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屬現時擁有權權益且於清盤時賦予持有人權利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之非控股權益，初步按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已確認金額比例或按公平價值計量。計量基準視乎每項交易而作出選擇。其他種類的非控股權益按公平價值計量。

倘本集團於業務合併中轉讓之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或然代價按其收購日之公平價值計量並作為業務合併中部分轉讓代價。符合計量期間調整資格的或然代價公平價值變動會被追溯調整。計量期間調整為於「計量期間」(自收購日起計不超過一年)就於收購日已存在之事實及情況因獲得額外資訊而引致之調整。

不符合計量期間調整資格的或然代價之其後會計處理取決於或然代價的分類方式。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會在其後報告日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將計入權益內。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須在其後報告日以公平價值重新計量，相應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之商譽按於收購業務當日確認之成本(見上文會計政策)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被分配至預期會受惠於合併協同效益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其代表商譽受內部管理監察時的最低層面，並且不大於經營分部。

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須每年或者有跡象顯示單位可能出現減值之跡象時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測試。對於報告期間於收購所產生之商譽，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於該報告期間結算日之前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會先將減值虧損分配到該單位之商譽以減低其賬面值，其後以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資產的賬面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內其他資產。

於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時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任何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出售盈虧金額須計入應佔之商譽金額。倘集團出售現金產生單位內的業務(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現金產生單位)，出售商譽的金額按出售業務(或現金產生單位)及保留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相對價值計算。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入確認收入的五個步驟：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四步：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集團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集團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即於商品或特定履約責任的服務之「控制權」被轉移至客戶時。

履約責任指一項特定貨品及服務(或捆綁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特定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下列其中一項標準，而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收入會在一段時間內參考已完成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隨著時間確認：

- 客戶同時收取及耗用由本集團履約所帶來的利益；
- 本集團履約產生及提升於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履約並無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收回至今已履約部分的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續)

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特定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

合約負債，即客戶預付款及遞延收入(包含於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內)指本集團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而本集團已就此向客戶收取代價(或到期應付的代價金額)。

隨著時間確認收入：計量達至履約責任完全履行之進度

投入法

履約責任完全履行之進度按投入法計量，即以集團對履行履約責任的付出或投入佔對完成該履約責任之總預期投入為基礎確認收入，最佳地描繪集團轉移貨品或服務控制權之履約。

具多項履約責任的合約(包括交易價格的分配)

就具多於一項履約責任(包括貨品銷售、設備安裝、培訓服務及免費購買若干數量零件的權利)的合約而言，集團按相對獨立的銷售價格為基準分配交易價格至每一項履約責任。

每項履約責任相關的特定貨品或服務的獨立售價於合約開始時釐定。其為本集團將向客戶單獨銷售承諾之貨品或服務的價格。倘獨立售價並非直接觀察可得，本集團會使用合適的方法進行估計，使最終分配至任何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能反映本集團預期就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而有權收取的代價金額。

退款負債

倘集團預計退還從客戶收取的部份或全部代價，彼將確認退款負債。

存在重大融資成份

於釐定交易價格時，倘就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而協定的付款時間(明示或暗示)為客戶或本集團帶來重大財務利益，則本集團會就付款時間值的影響調整承諾的代價金額。在該等情況下，合約包含重大融資成份。不論融資承諾於合約中明示或由合約訂約方協定的付款條款所暗示，重大融資成份均可能存在。

就付款與轉移貨品或服務的期間少於一年的合約而言，集團採用實際權宜做法而不就任何重大融資成份調整交易價格。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續)

保證

倘客戶可選擇單獨購買保證，集團將視保證為一項單獨履約責任入賬，並將部份交易價格分配至該履約責任。

倘客戶不可選擇單獨購買保證，集團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將保證入賬，惟若該保證向客戶提供保證產品符合協定規格以外的服務(即服務類保證)則除外。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有並用作製造產品或行政用途的建築物及永久業權土地(以下列載的在建物業、廠房及設備除外)，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用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之在建物業、廠房及設備是以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根據集團會計政策而資本化的借貸成本(適用於合資格資產)。該等物業在工程完成及可供預期使用時，會被分類至適當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中。當這類資產可供預期使用時，按其他物業資產的相同基準開始計提折舊。

永久業權土地並無計提折舊，並以成本減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折舊之確認是以在建工程除外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減其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於報告期末時審閱，任何估計上的變動之影響按預期基準反映。

透過融資租約持有的資產按與已擁有資產相同的準則以估計可使用年期折舊。然而，倘不能合理確定於租約年期完結時能取得擁有權，資產則按租約年期及其可使用年期較短者折舊。

個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而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個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之任何盈虧(即該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日後用作自用的在建樓宇

正在建造並作生產或行政用途的樓宇，乃按成本減除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將資產帶入所需地點及使其狀況符合管理層擬定之方式進行營運之成本，及根據集團會計政策而資本化之借貸成本(就合資格資產而言)。當該等資產可供預期使用時，按其他物業資產的相同基準開始計提折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租賃土地及樓宇之擁有權權益

當本集團就包含租賃土地及樓宇成份的物業擁有權權益支付費用，全部代價應在初次確認時以租賃土地及樓宇成份的相對公平價值按比例分配。

當相關費用可以確實地分配，擁有租賃土地的權益則以營運租約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以「使用權資產」(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或「預付租賃費用」(於採用香港財務準則第16號之前)列賬。當費用於相關租賃土地內不能確實地被分配為非租賃樓宇成份及不可分割的權益，則整項物業會按物業、廠房及設備分類。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持有作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之物業。由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投資物業亦包括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為使用權資產，並由集團於營運租約下分租之租賃物業。

投資物業按成本初次計量，並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於初次確認後，投資物業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折舊之確認是以投資物業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於考慮其剩餘價值後撇銷其成本。

個別投資物業於出售時或永久不再使用並預期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由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如果集團作為中間出租人而將分租分類為融資租約，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為使用權資產之租賃物業會被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物業項目所產生之任何盈虧(按該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及其賬面值之差額計算)，於該資產終止確認期間計入損益。

無形資產

獨立購入的無形資產

獨立購入並有明確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有明確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彼等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予以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法於各報告期末時審閱，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按預期基準反映。獨立購入而無明確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其後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續)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 — 研究及發展支出

研究活動的支出於其發生的期間確認為支出。

僅當所有以下所述得到證明，由發展活動產生(或從內部項目之發展階段)之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方會被確認：

- 具技術可行性完成無形資產並使其可供使用或出售；
- 有意完成及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具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該無形資產將如何很大可能產生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之技術、財政及其他資源以完成該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有能力可靠地計量該無形資產在其發展階段時所應佔的費用。

就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初始確認之金額，是從當該無形資產符合以上列出之確認準則之日起發生的支出總和。倘無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可以確認，發展支出於其發生的時段於損益中確認。

初始確認以後，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以成本減累積攤銷及累積減值損失(如有)列賬，其基準與獨立購入之無形資產相同。

業務合併中購入之無形資產

業務合併中所購入之無形資產與商譽會作分開確認，並於收購日按其公平價值(視為成本)予以初次確認。

於初次確認後，業務合併中所購入的有明確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其基準與獨立購入之無形資產相同。業務合併中購入之無明確使用期限的無形資產以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終止確認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當使用或出售該資產而預期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產生之盈虧(即出售該資產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差額)，會在資產終止確認時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除商譽外之有形及無形資產的減值(商譽見上文會計政策)

於每個報告期末，本集團均會審閱其有明確可使用年期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確定該等資產是否已出現減值虧損跡象。倘有任何該等跡象存在，本集團會估計該等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減值虧損(如有)之程度。無明確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於每當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會作獨立估計。倘不能獨立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再者，集團會評估企業資產是否有可能出現減值跡象。倘有該等跡象存在，企業資產亦會被分配到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或會被分配到可合理地及按一貫分配基準而識別的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中。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以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該折現率反映目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值以及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於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上調整的獨有風險之評估。

如估計某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則須減低至其可收回金額。在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首先會被分配至減少任何商譽(如適用)的賬面值，然後根據單位中各項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給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應減少至低於其公平價值減處置費用(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確定)和零，這三項中之最高值。原定分配給該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按比例分配給該單位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將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倘某項減值虧損於其後撤回，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則須增加至其重新估計之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倘在以往年度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並無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撤回將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研究及發展費用

研究工作之費用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值列賬。後工序設備及物料之成本乃按先入先出方式計算。表面貼裝技術設備之成本乃根據存貨的種類按先入先出或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可變現淨值代表存貨的預計售價扣減所有預計完成成本及銷售所需成本。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當前法定或推定責任，而本集團很大機會須清償該責任並能可靠估計該責任的金額，須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的金額乃經考慮有關責任所附帶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根據報告期末為清償該當前責任而須承擔代價的最佳估計而計量。當撥備乃按清償該當前責任的估計現金流量計量，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倘資金時間值的影響重大)。

重組

倘本集團已制定一個正式詳細重組計劃並令受影響人士確切預期該重組將會進行(即開始實施該計劃或向受影響人士公布其主要內容)，須確認重組撥備。重組撥備的計量只包括重組引致的直接支出，即重組所必須涉及的開支及並不包括公司持續業務的支出。

保證

若干因有關銷售產品之客戶銷售合約而產生的保證類產品保證責任的預計成本，其撥備乃根據董事就集團清償該責任而須承擔之支出的最佳估計，於有關產品銷售當日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乃指當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額。

當期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盈利計算。應課稅盈利與綜合損益表呈列之除稅前盈利不同，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減免之收入或開支，並且不包括不須課稅或不能減免之項目。本集團之當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動議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綜合財務報表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及計算應課稅盈利相應稅基之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會就全部應課稅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會就在應課稅盈利可能出現以致可扣減之暫時性差異可被利用時全數提撥。若於一項交易中，因業務合併以外原因初次確認資產及負債而引致不影響應課稅盈利及會計盈利之暫時性差異，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倘若暫時性差異乃基於初次確認商譽所引致，則有關遞延稅項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會就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惟當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的撥回及暫時性差異可能在可見未來不會撥回的情況下則除外。遞延稅項資產只會就因該等有關投資所產生之可扣減的暫時性差異，在有足夠的應課稅盈利可能出現以利用暫時性差異的利益，及在可見未來將預期可被撥回時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報告期末均會被審閱，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盈利以收回全部或部份該資產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之稅率計量，所根據的稅率(及稅法)乃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動議頒佈。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計量反映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將要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稅務後果。

倘集團有法定行使權以當期稅項資產抵銷當期稅項負債、而該等稅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可徵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相關、與及集團意圖以淨額為基礎清還其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會作出抵銷。

當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倘當期及遞延稅項有關之項目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之情況下，當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倘當期或遞延稅項因業務合併的初始會計處理而引起時，有關之稅務影響會被納入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

於評估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時，集團考慮有關稅務機關會否接納個別集團實體填報所得稅時使用或擬使用的不確定稅項處理之可能性。倘有關稅務機關很可能不會接納不確定稅務處理，每項不確定性之影響會使用最大可能金額或預期值反映。

租賃

租賃之定義(根據附註第2項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的過渡)

如一合約涉及於一段時間內轉讓可識別資產控制使用之權利以交換代價，該合約屬於或包含租賃。

就於初始採用日期以後訂立或修改或由業務合併產生的合約而言，集團會於合約開始、修改日或收購日(如適用)，基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之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細則其後改變，否則不會重新評估該等合約。

集團作為承租人(根據附註第2項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的過渡)

合約成份代價之分配

就包含租賃成份及一個或更多附加租賃或非租賃成份之合約而言，集團會基於租賃成份之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成份之總計獨立價格，分配合約內之代價予每個租賃成份。

在實際權宜做法下，當集團合理地預期將具相似特徵之租賃以一個組合為基準入賬和將組合內個別租賃分別入賬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不會有重大差異，會按一個組合為基準入賬。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集團作為承租人(根據附註第2項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的過渡)(續)

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

集團採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於租約年期(由開始之日起計)為12個月或更少及不包含選購權之車輛、設備及辦公室租賃。集團亦採用低值資產租賃之確認豁免。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之租賃費用以直線法按租約年期確認為支出。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之首次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已支付之任何租賃費用，減去任何已收取之租賃獎勵；
- 任何集團產生之首次直接成本；及
- 集團就清拆及移除相關資產，按租賃條款細則要求還原資產所在地點或還原相關資產狀態所產生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以成本計量，減去任何累積折舊及減值損失，並就租賃負債重新計量作調整。

集團合理認為於租約年期完結時可取得租賃資產的相關擁有權，其使用權資產會從開始日期至可使用年期完結計提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會以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或租約年期按直線法折舊，以較短者為準。

使用權資產會作為個別項目呈列。

集團將未符合投資物業定義之使用權資產以個別項目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

租賃土地及樓宇

就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成份之物業權益開支而言，當開支不可以確實地分配至租賃土地及樓宇成份時，整項物業會呈列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如分類為及當作投資物業則除外。

可退回租賃按金

已支付的可退回租賃按金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入賬，並以公平價值計量。於初始確認時對公平價值之調整被視為附加租賃開支並包括於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內。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之日，集團以於該日仍未支付之租賃開支之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計算租賃開支之現值時，如果未能斷定隱含於租約內之利率，集團會使用於租約開始之日之增量借款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集團作為承租人(根據附註第2項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的過渡)(續)

租賃負債(續)

租賃開支包括：

- 固定開支(包括實質固定開支)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於剩餘價值保證下預期集團應付之金額；
- 如果租約條款反映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之終止租約罰款開支。

反映市場租值變動之可變動租賃開支乃利用開始日之市場租值作初始計量。非根據指數或利率變動之可變動租賃開支不包括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計量，並於觸發付款事件或條件發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於開始日之後，租賃負債按利息增長及租賃開支調整。

每當有下述情況，集團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及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約年期已改變或行使選購權之評估出現變動；此情況下會按重估當日已修訂之折現率折現經修訂之租賃開支，重新計量相關租賃負債。
- 因市場租值隨市值租金檢討變化而令租賃開支變動；此情況下會按初始折現率折現經修訂之租賃開支，重新計量相關租賃負債。

租約修訂

集團會將租賃修訂視作個別租賃，倘：

- 修訂增加一個或更多之相關資產使用權，使租賃之範圍增加；及
- 因租賃範圍增加及對獨立價格作出任何合適之調整，而使租賃代價增加與該獨立價格相等之金額，以反映指定合約情況。

就不視作為個別租賃之租約修訂而言，集團會基於經修訂租約之租約年期，按修訂生效當天之經修訂折現率，折現經修訂之租賃開支，以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集團將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以反映租賃負債之重新計量。當已修改包含租賃成份及一個或更多新增的租賃或非租賃成份，集團會以租賃成份之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成份之總體獨立價格為基準，分配已修改合約內之代價至每個租賃成份。

集團作為承租人(根據附註第2項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的過渡)

合約成份代價之分配

生效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以分配合約內之代價至租賃及非租賃成份。非租賃成份按其相對獨立之銷售價格從租賃成份分離。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集團作為承租人(根據附註第2項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的過渡)(續)

可退回租賃按金

可退回租賃按金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以公平價值作初始計量。於初始確認時公平價值之調整會視作承租人之額外租賃開支。

租約(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前)

當租賃條款將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則有關租約被列作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列作營運租約。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前)

營運租約的租金收入乃於損益中按有關租約之年期以直線法確認。協商及安排營運租約所產生之初始直接成本乃加至租賃資產之賬面值。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前)

透過融資租約持有的資產以其租約開始時的公平價值或(如屬較低者)以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為本集團資產。相應的對出租人的負債則以融資租賃責任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中。

租賃費用被分配於財務費用及租賃責任之減少，從而令負債餘額帶有固定利率。財務費用即時於損益中確認，除非其直接與合資格資產有關，於該情況下該等開支將根據本集團有關借貸成本的一般政策作資本化。

營運租賃費用，包括以營運租賃方式購入的土地成本，以直線法按租約年期確認為支出。營運租約所產生之或然租金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支出。

倘訂立營運租約時收取租賃獎勵，則該等獎勵確認為負債。獎勵總計利益以直線法基準確認為租金支出之扣減。

租賃土地及樓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前)

當本集團就包含租賃土地及樓宇成份的物業權益支付費用，集團會以實質上各成份擁有權有關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予本集團來作為分類的評估。倘這兩種成份均可清晰地確認為營運租約，在此情況下則整項物業當作營運租約。具體而言，全部代價(包括任何一次性首次款項)應在初次確認時以租約中租賃土地成份與樓宇成份所佔租賃權益的相對公平價值按比例分配。

當相關費用可以確實地作分配，擁有租賃土地的權益則以營運租約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以「預付租賃費用」列賬及按其租約年期以直線法攤銷。當費用不能確實地被分配為租賃土地及樓宇成份，則整項物業一般會按租賃土地屬融資租約之方式分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款其中一方時確認。所有以正常方法買賣之金融資產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正常方法買賣為須於市場已訂立的規則或慣例的期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於初次確認時，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作初始計量之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賬款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價值計量。獲得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乃於初次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內扣除(如適用)。獲得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實際利息法是用於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以及在攤分有關期間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之方法。該實際利率為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內(如適用)的預計未來現金收入及支出(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之所有已支付或已收取之費用或基點、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扣)折現至該工具於初次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息基礎確認，並呈列為其他收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其後計量

符合以下條件之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的業務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令其於特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符合以下條件之金融資產其後按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價值列賬(「FVTOCI」)之方式計量：

- 以出售金融資產及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的之業務模式下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令其於特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列賬(「FVTPL」)之方式計量。惟如該權益性投資既非持作買賣，亦非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下業務合併內收購方確認的或然代價，金融資產於初始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初次確認當日集團可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OCI」)中呈列權益性投資的其後公平價值變動者則除外。

此外，如果可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本集團或作出不可撤銷的指定將符合攤銷成本或FVTOCI條件之債務投資以FVTPL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就其後以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其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息法確認。除已於其後作出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外，利息收入以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按實際利率計算。就已於其後作出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以金融資產從下一報告期間之攤銷成本按實際利率計算確認。倘已作出信貸減值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改善並不再有信貸減值，利息收入以該資產被釐定無需再作出信貸減值隨後報告期間開始時之總賬面價值按實際利率確認。

(ii) 指定為FVTOCI的權益性工具

FVTOCI權益性工具投資(即其他投資)初始按公平價值加交易成本計量。其後，該等投資按公平價值計量，而公平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OCI中確認並於FVTOCI儲備內累計，且毋須進行減值評估。於出售權益性投資時，累計收益或虧損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中，而將轉撥至保留盈利。

除非股息明確表示收回部分投資成本，該等權益性工具投資的股息於本集團確立收取股息的權利時於損益中確認。股息計入損益內「其他收益」項下。

金融資產之減值

本集團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予減值之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已支付租賃按金、已抵押銀行存款、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ECL」)確認虧損撥備。ECL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

全期ECL指相關工具於預計全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而產生的ECL。相反，12個月ECL指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預計產生的部分全期ECL。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於報告日之現時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而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賬款確認全期ECL。該等資產的ECL乃就債務人進行個別評估及／或採用具合適組別的撥備矩陣進行整體評估。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虧損撥備等於12個月ECL。除非當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上升，此情況下本集團則會確認全期ECL。評估是否應以全期ECL確認乃根據自初始確認以來出現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顯著上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續)

(i)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在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次確認以來是否顯著上升時，本集團會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次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在作出該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可以合理成本或努力獲取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實際或預期信貸評級的顯著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如信貸利差大幅增加、債務人信用違約掉期價格顯著上升；
- 目前或預計有不利的商業、金融或經濟狀況變動，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 債務人實際或預期經營業績顯著惡化；
- 實際或預期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有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可靠資料證明並非如此，否則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則本集團假定除應收賬款外之金融資產信貸虧損自初次確認以來有顯著上升。

儘管如前所述，倘債務工具被釐定於報告日帶有低信貸風險，集團假定債務工具之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起並未顯著上升。倘i)債務工具違約風險低；ii)借款人具有很強能力可以在短期內履行合同現金流量之責任；iii)在較長時間內經濟及商業狀況的不利變動可能，但未必會減低借款人履行合同現金流量責任之能力；該債務工具會被釐定為含低信貸風險。當債務工具有根據國際理解定義之「投資級別」之內部或外部信貸評級，或交易對方可履行財務承諾，集團考慮該債務工具帶有低信貸風險。

集團定期審視用於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之準則的有效性，並於適當時修訂，確保該準則於金額變成逾期前能夠識別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管理而言，當由內部生成或從外部來源取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未必能夠全數支付包括集團在內的債權人(不考慮集團持有的抵押品)，集團認為出現違約事件。

不管是否有上述情況，除非集團有合理及可支持的資料，證明更長時間的違約準則較為恰當，否則當除貿易應收賬款外之工具逾期超過90日，集團認為違約已發生。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續)

(iii) 已作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

當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之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損害性影響的違約事件發生，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與以下事件有關之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
- (b)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就借款人之財政困難相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授予在一般情況下不會考慮授予的寬減；
- (d)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或
- (e) 該金融資產因財政困難而令其活躍市場消失。

(iv) 撇賬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方有嚴重財政困難，並且無合乎現實的收回前景，例如交易對方被申請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集團會就金融資產撇賬。撇賬的金融資產仍可以在集團的收回程序下執行行動，如適當的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撇賬會構成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其後的收回將於損益中確認。

(v) ECL的計量及確認

ECL的計量考慮了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如有違約時損失的程度)及違約風險。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評估乃依據過往數據，並按前瞻性資料作調整。ECL的估計反映一個無偏見並以概率加權的金額。該金額由相關發生違約的風險作為加權而釐定。

一般而言，ECL根據按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按初次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折現)之間的差額估算。

ECL在集體的基礎上計量，金融工具按以下基礎分組：

- 金融工具的性質(即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以個別組別逐一評估)；
- 逾期狀態；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如適用)。

管理層會定期審視分組，以確保每個組別的成分繼續保持相似的信貸風險特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續)

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於損益內透過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以確認其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與貿易應收賬款相應的調整則透過虧損撥備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集團僅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已到期、或轉讓金融資產及資產擁有權的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至另一實體時，才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就終止確認以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資產之賬面價值及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之間的差額會於損益中確認。

就終止確認集團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選擇以FVTOCI計量作初始確認的權益性工具投資而言，之前累積於投資重估儲備的累計收益或虧損並不重新分類至損益，而是轉移至保留盈利。

就終止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而言，之前累積於可供出售重估儲備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

金融負債及權益

債務及權益性工具乃根據合約之實質安排及金融負債與權益性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性工具

權益性工具乃獲證一間實體的資產扣除其所有負債之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性工具乃按已收取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回購本公司之權益性工具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及扣除。並無因購買、銷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之權益性工具引致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以攤銷成本計量或以FVTPL列賬。

以FVTPL列賬之金融負債

當金融負債是(i)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適用之業務合併內收購方之或然代價；(ii)持作買賣；(iii)指定為FVTPL列賬；金融負債會被分類為FVTPL列賬。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以FVTPL列賬之金融負債(續)

就含有嵌入衍生工具之金融負債，例如可換股票據而言，釐定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的金額時會扣除嵌入衍生工具之公平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融負債信貸風險應佔的公平價值變動其後並不重新分類至損益，而是於該金融負債終止確認時轉移至保留盈利。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集團之其他金融負債(包括貿易負債與其他應付賬款、銀行貸款及其他負債)於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可換股債券

本集團所發行之可換股債券之成份被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乃根據合約之實質安排與金融負債及權益性工具的定義分別歸類為其各自之項目。倘兌換股權將透過以固定金額的現金或另一項金融資產換取固定數目的本公司權益性工具結算，則為權益性工具。

於發行日，負債部分的公平價值(包括任何內含的非權益性衍生特質)乃參照相類似而不含權益部份之債務的公平價值。該金額乃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基礎列賬為負債。

分類為權益之兌換股權是由複合工具整體之公平價值扣除負債部分的金額所釐定。此金額會扣除所得稅影響確認及計入權益，隨後將不會重新計量。此外，分類為權益之兌換股權將保留在權益中，直至兌換股權獲行使(於此情況下，在權益中確認的結餘將轉撥至股本溢價)。倘兌換股權於可換股債券到期日尚未被行使，在權益中確認的結餘將轉入保留盈利。在兌換股權獲轉換或到期時，不會於損益中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

發行可換股債券涉及的交易成本按所得款項總額分配比例分配至負債及權益部分。權益部分的相關交易成本直接於權益內扣除。負債部分的相關交易成本計入負債部分的賬面值，並採用實際利息法按可換股債券年期攤銷。

由收購非控股權益合約所產生之責任

當收購附屬公司股份之合約責任確立時，確認由收購該非控股權益合約所產生之總金融負債。購買該股份之負債以估計購買該股份的金額之現值作初始確認及計量，並相應於非控股權益中扣除。於往後期間，在該遠期合約下對非控股股東的估計總責任現值之重新計量將於損益中確認。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衍生合約簽定日以公平價值初次確認，其後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價值重新計量。所得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衍生金融工具(續)

嵌入式衍生工具

含有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之主金融資產之混合合約，嵌入於合約內的衍生工具不會作出分離。整份混合合約以整體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價值(如適用)分類及其後計量。

含有不包括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之金融資產之非衍生性主合約，當嵌入於合約內的衍生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而其風險及特徵跟其主合約無緊密關聯，且主合約並非以FVTPL列賬時，會以作為獨立的衍生工具處理。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指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按債務工具之條款如期付款，而發行人須支付指定金額予持有人以補償其損失之合約。

由本集團發行的財務擔保合約於首次確認時以其公平價值列賬。如非定性為FVTPL列賬，則於首次確認後以下列較高者計量：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合約責任之金額；及
- 首次確認的金額扣減(如適用)擔保期內確認之累計攤銷。

金融負債之終止確認

集團只會在當其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已到期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交易當日之適用匯率進行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結算之貨幣性項目均按該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平價值以外幣結算之非貨幣性項目，會按公平價值釐定當日適用之匯率重新換算。而以外幣的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性項目則不再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性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彼等產生期間內於損益中確認，惟尚未計劃結算或不大可能結算之向海外業務應收或應付之貨幣性項目(因此構成海外業務淨投資一部份)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則除外，該等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初次確認，並於集團出售全部或部份權益時由權益重新歸類至損益中。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經營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各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列賬貨幣(即港幣)。而其收入及支出乃按該期間之平均匯率進行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累計於權益項下的匯兌儲備(非控股權益應佔之權益，如適用)。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續)

在出售海外經營業務時(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經營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包含海外業務經營之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所有本公司持有人應佔該業務累計於權益中之匯兌差額重新歸類至損益中。

此外,倘有關附屬公司之部份出售並未導致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按此比例將累計匯兌差額重新歸類為非控股權益,而不於損益中確認。

收購海外經營業務時產生的商譽及就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調整將被視為該海外經營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並按各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安排

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交易

支付予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的其他人士的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以權益性工具授予日之公平價值計量。

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於授予日釐定,並不考慮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其公平價值是基於集團對最終歸屬的權益性工具估計,以直線法於歸屬期間攤銷,而權益(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儲備)亦相應增加。

於報告期末,集團根據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修訂其預期會歸屬之權益性工具數目。因修訂原有估計導致的影響(如有)會於損益中確認,以使累計開支反映修訂之估計,並於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儲備作相應調整。

當權益性工具其後歸屬及發行時,先前在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股本及股本溢價。

任何支付予僱員以取消或結算授予權益性工具的款項將會當作權益性工具回購處理(即從權益中扣除),並於回購日作計量。惟該款項超越已授之權益性工具公平價值的差額部份則除外,任何此等差額將會被確認為開支。

股份授予制度持有因管理層成員提供服務而授予之授予股份

根據股份授予制度購買的股份按所支付代價的公平價值(包括在購買日的交易成本)在權益中「按股份授予制度持有之股份」作初次確認。

董事及僱員所提供服務之公平價值乃參照授予股份於授予日之公平價值釐定,並以直線法於歸屬期間攤銷,而「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儲備」亦相應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安排(續)

股份授予制度持有因管理層成員提供服務而授予之授予股份(續)

當授予股份歸屬時，先前「按股份授予制度持有之股份」確認之金額及「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儲備」確認之金額之間的差額將轉撥至保留盈利。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直接應佔之借貸成本將會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期間為止。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其所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政府補助

除非能合理保證本集團將可遵從政府補助所附帶的條件，以及將會收取補助金，否則政府補助將不會被確認。

政府補助乃就集團確認的有關支出(預期補助可予抵銷成本的支出)期間按系統化的基準於損益中確認。具體而言，首要條件為本集團應購買、建設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的政府補助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遞延收入，並在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限期間以有系統及合理基準轉撥至損益。

為抵銷已產生的支出或虧損或旨在給予集團直接財務支援(而無未來有關成本)的應收政府補助款項，於有關補助成為應收款項的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及離職補償

當僱員已提供服務並享有退休供款時，該等支付予界定供款退休計劃、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之供款會被列作開支。

關於界定福利退休福利計劃，提供福利之成本按預計累積福利單位法釐定，並於每年報告期末進行精算評估。重新計量組成部分，包括精算損益、資產上限變動之影響(如適用)及計劃資產在扣除利息後的回報，應立即在發生期間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反映及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為收入或支出。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的重新計量會立即轉入保留盈利，並將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

過去服務費用在福利計劃修訂或縮減期間於損益中確認，而結算之收益或虧損於結算發生時確認。當釐定過去服務費用，或結算之收益或虧損時，實體將使用當期計劃資產之公平價值及當期精算假設重新計量淨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以反映計劃下提供的福利，與及計劃修改、縮減或結算之前及之後的計劃資產，而不考慮資產上限(即是以從計劃退款或對計劃之未來供款減少之形式呈現之任何經濟利益之現值)的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退休福利成本及離職補償(續)

淨利息以採用期初之折現率計算淨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然而，倘集團重新計量計劃修改、縮減或結算前之淨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集團使用計劃下提供的福利，及計劃修改、縮減或結算後之計劃資產，與及用作重新計量該等淨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之折現率，並考慮淨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於期內因供款或福利支出而導致之變動，以釐定報告期餘下時間經計劃修改、縮減或結算後之淨利息。

界定福利成本分類為以下組成部分：

- 服務費用(包括當期服務費用、過去服務費用，以及在縮減及結算的損益)；
- 淨利息支出或收入；及
- 重新計量。

集團呈列首兩部分之界定福利計劃成本於損益中。縮減損益以過去服務費用列賬。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退休福利責任指本集團的界定福利計劃之實際虧損或盈餘。任何以此計算方法得出的盈餘之上限為有關計劃之退款，或減少對該等計劃之未來供款而可獲得的經濟利益現值。

離職補償乃按當集團實體不再能夠撤回所提供的離職補償時及其確認相關重組費用時兩者之較早者確認為負債。

短期和其他長期僱員福利

當僱員已提供服務時，短期僱員福利以預期支付的未折現金額確認。除非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許可將所有短期僱員福利計入資產成本，否則這些福利須確認為支出。

就確認僱員福利的負債，按應付予僱員的福利金額(例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扣除已支付金額計量。

就確認其他長期僱員福利的負債，乃按本集團於截至報告日就僱員已提供之服務而作出之預計未來現金流出之現值計量。因服務費用、利息及重新計量而導致負債賬面值的任何變動，除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許可將其計入於資產成本外，均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預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本公司董事於應用附註第3項所載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須就不能明顯從其他來源得知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根據以往經驗及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將被持續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的期間，修訂將僅於該期間確認。倘修訂同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關於未來的主要假設及其他預計上之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在下一個財政年度可能引致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須作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應用會計政策之重大判斷

以下是除涉及假設(見下述)外，本公司董事於應用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及對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的金額有最顯著影響之重大判斷。

商譽之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須作減值時，需要估算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時需要管理層預測自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適當的折現率以計算其現值。當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的轉變導致折現的現金流量向下修訂，重大的減值虧損可能會產生。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的賬面值為港幣1,047,851,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1,057,816,000元)。可收回金額計算的詳情載於附註第22項。

無形資產之減值

在處理無形資產的入賬時，集團管理層根據資產的公平價值及其產生的現金流量以考慮其潛在減值金額。有明確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在當有事件或情況顯示其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減值進行審閱；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須每年進行一次計量，而不管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它可能會被減值。顯示潛在減值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與無形資產相關聯的重大技術改變及營運或現金流量的損失。

如果現金流量沒有如估計般實現，則有風險須在未來作進一步減值支出。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形資產的賬面值為港幣1,190,972,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1,305,622,000元)。關於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的詳情載於附註第22項。

所得稅

本集團於多個司法權區經營及繳納所得稅。在釐定全球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當中有些買賣交易所涉及的最終稅務決定是不確定的。本集團根據對是否需要繳付額外稅款的估計，就預期稅務項目及與稅務有關的支出(如有)確認負債。如最終稅務後果與最初紀錄的金額有所不同，此等差額將影響作出在此等決定期間的所得稅和遞延稅項撥備。

4. 預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所得稅(續)

集團須根據個別當地稅法及稅務機構意見以確定稅務狀況，相關稅法及意見可能十分複雜，而納稅人及當地稅務機構或有不同詮釋。倘有充足的未來應課稅盈利，包括預測的經營盈利、撥回現有應課稅的暫時性差異及已確立的稅務計劃機會，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年度末，管理層會根據預計未來應課稅盈利以評估遞延稅項資產金額的可收回性。由於未來發展是不確定且部份超出管理層所控制，故此需採用假設以估計未來應課稅盈利及遞延稅項資產之可收回期間。估計將在有充份證據顯示假設需作修改的期間內修訂。如管理層認為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很大可能無法實現時，遞延稅項資產的撥回將於撥回發生之期間於損益中確認。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為港幣384,624,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355,210,000元)(見附註第39項)。

存貨

集團投放相當部份之營運資金於存貨，其性質受科技轉變影響。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減去撥備的賬面值淨額為港幣6,291,276,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6,541,939,000元)。管理層定期審閱存貨賬齡，以識別滯銷及過時存貨。管理層考慮生產計劃及預期的未來市場需求推算過量的存貨數量，從而估計需作撥備的金額。管理層主要按最近期發票的價格和現時市場的情況以估計該等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撥備的金額會因應現時市況及科技其後的轉變而更改。

為貿易應收賬款作出之ECL撥備

集團為貿易應收賬款利用撥備矩陣計算ECL。撥備率是基於內部信貸評級，集合擁有相似信貸風險特徵之不同債務人。撥備矩陣是基於集團的歷史違約率，並考慮合理、可支持及可以合理的成本或努力取得的前瞻性資料而釐定。於每個報告日，歷史可觀察違約率會重新評估，前瞻性資料的變動亦會考慮。此外，若干貿易應收賬款及該已作信貸減值的餘額就ECL會個別地評估。

ECL的撥備對未來現金流量估計的變動敏感。關於ECL及集團應收賬款的資料於附註第46項披露。

退休福利責任

退休福利及相關期間退休金成本淨額之責任是根據精算估值而釐定。該等估值依據的主要假設包括折現率、預期薪酬增長率、退休金累進率及死亡率。折現率之假設乃參照適當期限及貨幣的高質素企業債券於報告期末的收益率而釐定。若未能獲取有關收益率，折現率之假設則依據政府債券收益率釐定。由於市場及經濟狀況不斷轉變，相關的主要假設可能與實際發展有所不同，並可能導致退休福利責任出現重大轉變。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除稅前重新計量淨虧損為港幣82,977,000元(二零一八年：除稅前重新計量淨收益港幣5,176,000元)已在產生期間直接於權益中確認(見附註第38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預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釐定附有更新選擇權之合約之租約年期

集團運用判斷以釐定其作為承租人並包括更新選擇權之租賃合約之租約年期，具體而言是指與廠房及辦公室相關的租賃。於釐定租約年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的長度時，集團採用合約之定義及釐定合約強制執行的時期。當集團作為承租人及相關出租人均有權無須對方批准，或只須不顯著的合約罰款而終止租約，該等租約則不被視作為強制執行。

集團會否合理地確定行使更新選擇權之評估影響租約年期，從而顯著影響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之金額。當重大事件發生或情況顯著改變，且在承租人控制之內並影響評估，重新評估會進行。

評估合理確定性時，集團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經濟誘因／罰款。考慮因素包括：

- 可選擇期間內合約條款及條件與市場租金比較(例：於可選擇期間之開支金額是否低於市場租金)；
- 集團進行裝修之程度；
- 與終止租約相關之成本(例：搬遷費用、物色另一個符合集團需要的相關資產之費用)。

撥備

保證成本、重組費用及法律訴訟相關撥備的釐定涉及重大估算。因此，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以決定於報告日的現有責任是否源於已發生的事件、該保證服務、重組及法律訴訟會否可能造成資源外流及責任的金額能否就與客戶／交易對方的合約及相關事宜作可靠的估計。管理層根據集團處理該等事宜的經驗就維修成本、重組及法律訴訟作出估計。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確認的撥備，包括保證撥備及重組撥備分別為港幣251,366,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329,783,000元)及港幣35,258,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3,909,000元)(見附註第33項)。

公平價值計量及估值過程

就財務報告而言，集團某些資產及負債是以公平價值計量。在估算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價值時，集團採用在市場可觀察到的可用數據(倘有數據時)。就基於不可觀察的輸入收據使用估值方法釐定公平價值而言，建立相關估值方法及相關輸入數據時須作出判斷及估計。

附註第19項及46項就估值方法、輸入數據及用以釐定各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的主要假設提供詳細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之細分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銷售貨物及服務		
後工序設備	7,003,454	9,259,791
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	7,026,715	8,035,577
物料	1,852,873	2,255,222
	15,883,042	19,550,590

集團在半導體及電子封裝行業中銷售不同的設備及物料。

後工序設備業務收入主要包括銷售標準設備及新型或高度訂製的設備。收入也包括提供設備安裝及培訓服務的服務收入。

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業務收入主要包括銷售高度訂製的設備。收入也包括提供培訓服務、銷售軟件及提供軟件服務的服務收入。

銷售標準設備，包括標準設備及軟件的收入確認在貨物的控制權已轉移，即貨物已付運之時間點。

銷售新型及高度訂製的設備的收入確認在取得客戶接納之時間點，即是客戶有能力主導設備之使用及取得設備所有餘下利益的大部份之時間點。

銷售客戶訂製的軟件收入是隨著時間逐步確認(完工的百分比以產生的直接成本作參考)。集團的客戶指定軟件工作不會創造對企業具有其他用途之資產，且企業具有就迄今為止已完成之履約部分的獲得付款之可強制執行權利。來自維修服務，提供設備安裝服務及培訓服務的收入隨著時間逐步確認，即隨著相關的合約或服務期限確認因客戶同時接收及消費由企業提供的利益。

集團提供的貨物及服務履約義務為期一年或更短。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准許，分配至未完成合約的交易價格不予披露。

與銷售設備相關且不能單獨購買的保證，及他們作為保證產品銷售符合商定的規格。因此，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準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按先前的會計處理作處理。

銷售物料的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引線框架及模塑互連基板技術。收入確認在貨物的控制權已轉移，即貨物已付運之時間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

本集團有三個(二零一八年：三個)經營分部：開發、生產及銷售(1)後工序設備、(2)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及(3)物料。他們代表由集團製造的三個主要產品系列。集團之行政總裁(主要營運決策者)在對分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上所定期審閱的有關不同部門之內部報告作為確定經營分部之基準。本集團組織及管理是圍繞這三個(二零一八年：三個)由集團製造的主要產品系列。無經營分部需合併以達致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以可報告之經營分部分析之收入及業績如下：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對外客戶分部收入		
後工序設備	7,003,454	9,259,791
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	7,026,715	8,035,577
物料	1,852,873	2,255,222
	15,883,042	19,550,590
分部盈利		
後工序設備	476,611	2,010,791
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	926,604	1,274,552
物料	58,316	113,745
	1,461,531	3,399,088
利息收入	23,660	31,003
財務費用	(215,122)	(177,762)
未分配其他收益(支出)	13,696	(557)
未分配外幣淨匯兌虧損及外幣遠期合約的公平價值變動	(92,200)	(86,142)
未分配一般及行政費用	(127,912)	(173,407)
未分配收購之或然代價之調整	21,621	—
重組成本	(109,540)	(19,067)
除稅前盈利	975,734	2,973,156

由於經營分部之有關資產及負債沒有定期給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進行審閱，有關之資料並無在此呈列。

經營分部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列載於附註第3項)均一致。分部業績為每個分部所賺取之除稅前盈利(不包括利息收入、財務費用、未分配其他收益(支出)、未分配外幣淨匯兌虧損及外幣遠期合約的公平價值變動、未分配一般及行政費用、未分配收購之或然代價之調整及重組成本之分配)。

所有分部取得的分部收入都是對外客戶之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已包括於分部損益或已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

二零一九年

	表面貼裝技術		物料	未分配一般及	綜合
	後工序設備	解決方案		行政費用/ 重組成本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的數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增額	385,206	141,587	153,586	—	680,379
無形資產增額	25	4,323	—	—	4,348
計量分部盈利已包括的數額：					
無形資產攤銷	46,044	61,906	—	—	107,95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使用權資產折舊	400,942	208,178	122,854	1,379	733,353
投資物業折舊	1,331	—	—	—	1,331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	—	—	67,763	67,763
出售/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4,579)	(87)	397	—	(4,269)
研究及發展支出	1,115,166	587,599	8,093	—	1,710,858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146,052	16,263	12,402	21,322	196,039

二零一八年

	表面貼裝技術		物料	未分配一般及	綜合
	後工序設備	解決方案		行政費用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的數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增額					
— 本年度增額	536,266	149,270	142,441	—	827,977
—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增額	121,685	3,252	—	—	124,937
無形資產增額					
— 本年度增額	484	14,828	—	—	15,312
—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增額	657,664	207,034	—	—	864,698
計量分部盈利已包括的數額：					
無形資產攤銷	55,623	53,856	—	—	109,47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57,908	112,828	89,967	—	460,703
投資物業折舊	1,360	—	—	—	1,360
預付租賃費用攤銷	2,685	370	808	—	3,863
出售/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10,891)	94	1,643	—	(9,154)
研究及發展支出	979,681	622,242	8,302	—	1,610,225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201,582	24,190	18,542	44,717	289,0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以下是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以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之資料：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中國大陸	1,727,785	1,319,513
歐洲	1,182,435	864,511
— 德國	766,115	475,830
— 葡萄牙	179,498	188,645
— 英國	172,282	173,268
— 其他	64,540	26,768
香港	945,130	312,251
新加坡	944,722	1,040,409
馬來西亞	612,431	433,780
美洲	481,378	446,354
— 美國	474,208	442,573
— 其他	7,170	3,781
韓國	20,658	4,667
台灣	9,901	10,462
其他	14,073	6,111
	5,938,513	4,438,058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未分配商譽、其他投資及遞延稅項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續)

以下是本集團對外客戶之收入按客戶地區劃分：

	對外客戶之收入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中國大陸	6,412,768	8,021,217
歐洲	2,552,102	3,082,821
— 德國	923,484	1,154,340
— 匈牙利	222,348	265,605
— 法國	147,245	239,718
— 羅馬尼亞	155,685	179,981
— 波蘭	88,748	106,512
— 其他	1,014,592	1,136,665
美洲	1,462,226	1,409,523
— 美國	1,080,690	914,301
— 墨西哥	218,978	307,607
— 其他	162,558	187,615
馬來西亞	1,046,089	1,469,408
香港	941,408	1,493,132
日本	676,598	375,111
台灣	598,900	855,496
越南	594,927	463,056
韓國	497,801	530,725
泰國	437,494	739,305
菲律賓	328,166	364,868
印度	153,021	538,257
新加坡	114,078	160,943
其他	67,464	46,728
	15,883,042	19,550,590

並無任何個別客戶的收入佔集團年度之收入多於10%。

7. 研究及發展支出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研究及發展支出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為港幣64,159,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57,990,000元)及員工成本為港幣1,151,653,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1,108,789,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收益及虧損包括：		
外幣淨匯兌虧損	(37,404)	(21,020)
外幣遠期合約的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	(54,796)	(65,122)
出售／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及使用權資產收益	4,079	9,154
收購之或然代價之受益(虧損)	21,621	(2,220)
其他	11,726	753
	(54,774)	(78,455)

9. 重組成本

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港幣109,540,000元之重組成本，此乃關於將引線框架工序從新加坡遷移至馬來西亞及終止模塑互連基板(「MIS」)技術(其為物料業務的一部分)的費用。重組成本主要為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港幣56,897,000元、預計員工補償費用港幣23,552,000元及使用權資產減值港幣10,866,000元。

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終止太陽能業務(其為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業務的一部分)錄得港幣19,067,000元之重組成本。重組成本主要為相關員工補償費用港幣8,400,000元及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港幣8,000,000元。

10. 財務費用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87,322	25,792
可換股債券的利息(附註第34項)	35,951	147,822
租賃負債／融資租賃責任之利息	57,187	42
貸款安排費用	23,617	—
其他	11,045	4,106
	215,122	177,7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支出(抵免)包括：		
本期稅項：		
香港	37,879	76,874
中國企業所得稅	61,079	119,420
其他司法權區	227,241	481,327
	326,199	677,621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過多)：		
香港	81,151	105,552
中國企業所得稅	(17,247)	1,853
其他司法權區	(25,771)	(885)
	38,133	106,520
遞延稅項抵免(附註第39項)	(10,976)	(22,713)
	353,356	761,428

- (a)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七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該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獲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成員首港幣200萬元盈利的稅率為8.25%，而超過港幣200萬元以上的盈利之稅率為16.5%。未符合利得稅兩級制之其他香港集團成員的盈利繼續一律以稅率16.5%計算。因此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合資格公司的首港幣200萬元估計應課稅盈利以稅率8.25%計算香港利得稅，而超過港幣200萬元以上的估計應課稅盈利以稅率16.5%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續)

- (b)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執行規章，除先進科技(中國)有限公司(「ATC」)外，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二零一八年：25%)。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ATC獲成都市科學技術局確認為技術先進型服務企業(「ATSE」)，由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為期三年。ATC於二零一八年五月通過四川省科學技術廳啟動的ATSE資格的重新評估，並於二零一八年七月獲得新的ATSE證書。根據財稅[2017]79號通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稅[2017]79號通告)，ATC作為ATSE，其企業所得稅會按減免稅率15%徵收。獲更新的ATSE認可並無到期日，而ATC須保留其符合ATSE認可條件的記錄。
- (c)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二日，集團的一間主要附屬公司，ASM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ATS」)獲新加坡經濟發展局(「EDB」)授予Pioneer Certificate(「PC」)，指本集團若干後工序設備及引線框架的新產品所產生之盈利毋須課稅，所指定新產品於介乎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之間開始生效十年內，在ATS於有關期間履行若干條件下，該等優惠方為有效。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二日，EDB亦頒發一項International Headquarters Award(「IHA」)予ATS，由ATS進行若干合資格的活動所產生之收益(與在新加坡境內公司或最終客戶的商業交易所產生之收益則除外)將獲得優惠稅率為5%的稅務優惠，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十年內，在ATS於有關期間履行若干條件下，該等優惠方為有效。

由ATS的活動所產生而未涵蓋在上述之稅務獎勵計劃內之收益，則根據新加坡現行的公司稅率17%(二零一八年：17%)而課稅。

- (d) 本集團於德國的附屬公司現行稅項乃根據本年間應課稅盈利按企業所得稅率15.00%(二零一八年：15.00%)加上5.50%(二零一八年：5.50%)的團結附加費而計算。除企業所得稅外，貿易稅亦加徵於應課稅收入。根據企業之所在地區，適用於集團位於德國之附屬公司的德國貿易稅(本地所得稅)之稅率介乎13.970%至17.150%(二零一八年：14.380%至17.150%)。因此，總稅率為29.795%至32.975%(二零一八年：30.210%至32.975%)。
- (e)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根據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續)

綜合損益表所列除稅前盈利與是年度之稅項支出對照如下：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盈利	975,734	2,973,156
以本地利得稅率16.5%(二零一八年：16.5%)計算之稅項(附註)	160,996	490,571
評定應課稅盈利時不可扣減的開支對稅務之影響	37,749	99,843
評定應課稅盈利時無須繳稅的收入對稅務之影響	(5,209)	(12,074)
未予以確認稅項虧損對稅務之影響	17,522	18,724
使用過往未予以確認的稅項虧損對稅務之影響	(550)	(3,964)
在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附屬公司稅率差異之稅務影響	118,046	227,311
ATC根據ATSE及由EDB授予ATS的PC及IHA而獲稅項豁免及寬減之影響	(2,592)	(156,069)
其他稅務優惠之影響	(11,744)	(17,437)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	38,133	106,520
其他	1,005	8,003
本年度稅項開支	353,356	761,428

附註：利得稅率(即香港利得稅率)乃採用集團其中一個主要經營地點之司法權區的稅率。

如以往年度所披露，本集團接獲香港稅務局來函，查詢有關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及其他稅務事宜之資料。此查詢可能引致一些海外附屬公司之盈利就收入來源而被額外徵收大額稅款，而該有關盈利在以往期間並未被包括在香港利得稅的徵收範圍內或對現時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之公司有重大的稅項調整。

基於本公司所取得的專業意見，從商業角度而言集團認為以妥協的方式與香港稅務局解決稅務爭議將對本集團更為有利。因此，集團透過其稅務顧問向香港稅務局提交結算計劃書。香港稅務局接受該計劃書及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就2000/01至2017/18課稅年度發出修訂評稅。

於結算計劃書中，主要稅項調整為：i)若干附屬公司之離岸盈利被視作產自或源由自香港；及ii)縱使從移轉定價角度而言香港附屬公司之盈利應至少被接納為公平交易，額外盈利被視作由香港附屬公司所賺取；iii)訂明用於中國製造場所的固定資產之扣減及折舊減免額均不獲准。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持有港幣381,166,000元之儲稅券。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購買港幣20,264,000元之儲稅券，港幣397,602,000元之儲稅券被用以抵銷稅務負債。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餘之港幣3,828,000元的儲稅券將從香港稅務局退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本年度盈利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盈利已扣除(計入)：		
董事酬金(附註第13項)	28,253	42,125
其他員工		
— 薪金、工資、獎金及其他利益	4,392,779	4,403,426
— 退休金成本	289,176	287,486
—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185,858	265,659
員工成本總額	4,896,066	4,998,696
核數師酬金		
—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及其網絡成員	15,055	16,119
— 其他核數師	367	631
	15,422	16,75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511,812	460,703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21,541	—
投資物業之折舊	1,331	1,360
無形資產之攤銷		
— 包括在一般及行政費用	105	79
— 包括在研究及發展支出	5,715	5,702
— 包括在銷售及分銷費用	40,415	66,291
— 包括在銷貨成本	61,715	37,407
預付租賃費用攤銷	—	3,863
	842,634	575,405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	(6,465)	(6,741)
扣除：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之直接營運開支	1,088	1,139
	(5,377)	(5,602)
政府補助(附註)	(72,811)	(56,327)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23,660)	(31,003)

附註：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政府補助包括從中國或新加坡地方政府所收取有關高科技產品進口的政府補助款項港幣36,172,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34,250,000元)，研究獎勵港幣11,444,000元(二零一八年：無)，用電降成本的政府補助款港幣5,469,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6,335,000元)，及支持穩定崗位的政府補助款項港幣2,083,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1,485,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根據適用的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董事及行政總裁個別的年度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及 行政總裁 (附註a)	執行董事 (附註a)			非執行董事 (附註c)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d)			總額 港幣千元
		李偉光 港幣千元 (附註b)	黃梓達 港幣千元	徐靖民 港幣千元	Petrus			樂錦壯 港幣千元	黃漢儀 港幣千元	鄧冠雄 港幣千元	
					Charles Dean del Prado 港幣千元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 港幣千元	Orasa Livasiri 港幣千元				
袍金	—	—	—	350	300	500	450	400	400	2,400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利益	11,996	4,818	4,549	—	—	—	—	—	—	21,363	
退休福利制度之供款	74	152	18	—	—	—	—	—	—	244	
有關表現之獎金(附註e)	2,601	917	728	—	—	—	—	—	—	4,246	
酬金總額	14,671	5,887	5,295	350	300	500	450	400	400	28,253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及 行政總裁 (附註a)	執行董事 (附註a)			非執行董事 (附註c)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d)			總額 港幣千元
		李偉光 港幣千元 (附註b)	黃梓達 港幣千元	徐靖民 港幣千元	Petrus			樂錦壯 港幣千元	黃漢儀 港幣千元	鄧冠雄 港幣千元	
					Charles Dean del Prado 港幣千元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 港幣千元	Orasa Livasiri 港幣千元				
袍金	—	—	—	350	300	500	450	400	396	2,396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利益	20,128	7,448	6,805	—	—	—	—	—	—	34,381	
退休福利制度之供款	87	170	18	—	—	—	—	—	—	275	
有關表現之獎金(附註e)	3,111	1,059	903	—	—	—	—	—	—	5,073	
酬金總額	23,326	8,677	7,726	350	300	500	450	400	396	42,125	

附註：

- 以上所列的執行董事酬金主要是關於管理公司及集團事務的服務。
- 李偉光先生亦是本公司之行政總裁，上文披露之酬金已包括其作為行政總裁提供服務之酬金。
- 以上所列的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是其作為公司董事提供的服務。
- 以上所列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是其作為公司董事提供的服務。
- 有關表現之獎金乃參考集團兩年間的業績、個人表現及市場統計比較而決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根據現有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就若干執行董事提供的服務向他們授予203,000股(二零一九年：無)授予股份(按附註第37項定義)。集團於本年度綜合損益表中確認有關攤銷與股份授予制度(按附註第37項定義)之總支出為港幣10,181,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23,372,000元)，已包括在上述之薪金及其他利益內。該等授予股份於歸屬日的市場價值為港幣21,996,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15,192,000元)，乃參照本公司股份在最接近歸屬日的交易價格每股港幣110.2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77.35元)計算。有關授予股份的詳細資料，請參閱附註第37項。

於兩個年度內，並無安排以致董事及行政總裁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14. 五位最高薪酬僱員

集團五位最高薪酬僱員如下：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利益	32,173	52,168
退休福利制度之供款	851	459
有關表現之獎金	6,117	6,774
	39,141	59,401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就有關五位最高薪酬僱員所提供的服務向他們授予280,400股本公司股份(二零一八年：296,000股)。有關僱員股份獎勵計劃之詳情載於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第37項。集團確認與股份授予制度(按附註第37項定義)有關之該等股份支出金額為港幣14,236,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34,897,000元)，已包括在上述之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金及其他利益內。

五位最高薪酬僱員之薪酬幅度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港幣5,500,001元 — 港幣6,000,000元	2	—
港幣6,000,001元 — 港幣6,500,000元	1	—
港幣6,500,001元 — 港幣7,000,000元	1	—
港幣7,500,001元 — 港幣8,000,000元	—	1
港幣8,500,001元 — 港幣9,000,000元	—	1
港幣9,000,001元 — 港幣9,500,000元	—	1
港幣10,000,001元 — 港幣10,500,000元	—	1
港幣14,500,001元 — 港幣15,000,000元	1	—
港幣23,000,001元 — 港幣23,500,000元	—	1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集團五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兩位(二零一八年：三位)董事。董事酬金是其作為公司董事提供的服務之詳情載於附註第13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股息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年內已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二零一九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3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1.30元) 派發予406,671,333股(二零一八年：404,425,433股)	528,673	525,753
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40元(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 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30元)派發予406,671,333股 (二零一八年：404,425,433股)	569,340	525,753
	1,098,013	1,051,506

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70元(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40元)，須待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後，方可分派。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股息		
建議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70元 (二零一八年：港幣1.40元)派發予408,895,533股 (二零一八年：406,671,333股)	286,227	569,3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每股盈利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之本年度盈利)	619,249	2,216,062
	股份之數量 (以千位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06,533	404,900
潛在攤薄影響之股數：		
一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2,096	2,310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08,629	407,210

附註：計算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之未行使可換股債券的兌換，因為假設兌換將增加每股攤薄盈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香港以外之 永久業權土地 港幣千元	香港以外之 樓宇 港幣千元	租約物業裝修/ 在建租約物業裝修 港幣千元	機器設備 港幣千元	傢俬、裝置及 設備 港幣千元	租賃機器 港幣千元	在建工程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5,913	1,103,321	903,346	4,143,345	73,144	—	22,405	6,261,474
貨幣調整	(117)	(21,292)	(9,582)	(53,083)	(3,464)	—	(414)	(87,952)
收購附屬公司時取得 (附註第41項)	—	—	1,368	120,479	3,090	—	—	124,937
增額	—	345	196,481	474,429	17,184	—	139,538	827,977
從存貨轉撥	—	—	—	—	—	8,505	—	8,505
出售	—	—	(907)	(244,609)	(721)	—	—	(246,237)
註銷	—	—	(63,045)	(56,607)	(3,064)	—	—	(122,716)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5,796	1,082,374	1,027,661	4,383,954	86,169	8,505	161,529	6,765,988
因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之調整	—	—	(30,000)	—	—	—	—	(30,000)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重列)	15,796	1,082,374	997,661	4,383,954	86,169	8,505	161,529	6,735,988
貨幣調整	(7)	(12,610)	(4,747)	(25,966)	(42)	(279)	707	(42,944)
增額	—	—	73,388	441,954	13,134	—	151,903	680,379
轉撥	—	263,609	1,030	—	2,597	—	(267,236)	—
從存貨轉撥	—	—	—	—	—	39,781	—	39,781
出售	—	—	(328)	(144,205)	(789)	—	—	(145,322)
註銷	—	—	(11,207)	(22,931)	(2,234)	—	—	(36,372)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5,789	1,333,373	1,055,797	4,632,806	98,835	48,007	46,903	7,231,510
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336,911	598,440	2,852,248	47,870	—	—	3,835,469
貨幣調整	—	(2,904)	(4,838)	(30,690)	(1,295)	—	—	(39,727)
是年度撥備	—	34,933	85,314	331,435	8,998	23	—	460,703
出售時撇除	—	—	(907)	(225,877)	(585)	—	—	(227,369)
註銷時撇除	—	—	(62,315)	(48,435)	(2,788)	—	—	(113,538)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368,940	615,694	2,878,681	52,200	23	—	3,915,538
因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之調整	—	—	(2,348)	—	—	—	—	(2,348)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重列)	—	368,940	613,346	2,878,681	52,200	23	—	3,913,190
貨幣調整	—	(2,430)	(2,576)	(15,484)	65	—	—	(20,425)
是年度撥備	—	36,145	87,624	374,041	9,767	4,235	—	511,812
出售時撇除	—	—	(328)	(115,150)	(708)	—	—	(116,186)
註銷時撇除	—	—	(10,033)	(18,010)	(2,150)	—	—	(30,193)
已於損益表確認之 減值虧損	—	—	311	56,473	113	—	—	56,897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402,655	688,344	3,160,551	59,287	4,258	—	4,315,095
賬面值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5,789	930,718	367,453	1,472,255	39,548	43,749	46,903	2,916,415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5,796	713,434	411,967	1,505,273	33,969	8,482	161,529	2,850,4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除永久業權土地、在建租約物業裝修及在建工程外，以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項目均按直線法以下列年率計算折舊：

樓宇	2% - 4.5%或在租賃期限內如更短者
租約物業裝修	10% - 33 $\frac{1}{3}$ %或在租賃期限內如更短者
機器設備	10% - 33 $\frac{1}{3}$ %
傢俬、裝置及設備	10% - 20%
租賃機器	25%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沒有任何跡象顯示有額外減值虧損或應撤回早前確認的減值虧損。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帳面淨值包括一項金額為港幣461,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634,000元)以融資租約持有的資產。

18.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港幣千元	土地及樓宇 港幣千元	車輛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重列)					
賬面值	135,781	1,602,849	16,542	1,881	1,757,053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141,500	1,457,172	21,446	12,508	1,632,626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折舊	7,779	201,958	10,059	1,745	221,541
減值	—	10,866	—	—	10,866
與短期租賃及自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日起計12個月內完結之租賃相關的支出					19,516
與低值資產租賃相關的支出，低值資產之短期租賃除外					3,613
租賃之總現金流出(附註)					263,496
使用權資產增額					124,943

附註：金額包括租賃負債、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港幣206,309,000元的本金開支及港幣57,187,000元的利息部份。該等金額於營運、投資及融資現金流量內呈列。

18. 使用權資產(續)

於兩個年度，集團租用租賃土地、土地及樓宇、車輛及其他以作營運。租賃合約簽訂的固定年期由1至30年，但可能有延長及終止租約選擇權。個別車輛租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以融資租約列賬，並附有3.30%至6.78%的利息。租約年期按個別基準商議，並包含一系列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約年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的長度時，集團採用合約之定義及釐定合約強制執行的期間。

此外，集團擁有數幢設有其主要製造設施在的工業大廈及辦公室大樓。集團為該等物業權益(包括相關租賃土地)之註冊業主。整筆款項於首次購入該等物業權益時支付。該等自置物業之租賃土地成份於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重新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延長及終止租約選擇權

集團對不同物業、車輛及其他之多項租賃擁有延長及／或終止租約選擇權。該等選擇權用被用作最大化管理集團營運時使用的資產之營運彈性。大多數延長及終止租約選擇權只有由集團，而非相關出租人能夠行使。

集團於租約開始之日評估其是否合理認為將行使延長租約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租約選擇權。該等就 i) 集團非合理認為會行使的延長租約選擇權及 ii) 集團非合理認為不會行使的終止租約選擇權之潛在的未來租賃支出概述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確認之租賃負債 港幣千元	不包括 於租賃負債內 之潛在未來 租賃支出 (未折現) 港幣千元
物業	931,513	4,019
車輛	1,825	—
其他	55	—

此外，當重大事件發生或情況顯著改變，且在承租人控制之內，集團會重新評估是否合理認為行使延長租約選擇權或，或不行使終止租約選擇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並無此等觸發事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68,890
貨幣調整	(3,16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5,723
貨幣調整	(1,44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4,283
折舊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8,550
貨幣調整	(393)
是年度撥備	1,36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517
貨幣調整	(210)
是年度撥備	1,331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638
賬面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64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206

集團持作賺取租金或作資本增值之物業權益是按成本法計量並列作投資物業。

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為港幣98,793,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100,320,000元)。該公平價值乃根據與本集團概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之估值釐定，該公司具有合適資格並曾於近期在相關地區類似物業進行估值。估值乃採用收入資本化法釐定。收入資本化法乃按現時租約產生的租金收入減去任何潛在復歸收入撥備後計算。於往年採用的估值方法並無轉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投資物業(續)

在估計該物業之公平價值時，該物業的現在用途已為最高及最佳用途。集團於報告期末的投資物業詳情及有關公平價值分級的資料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三級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公平價值 港幣千元
位於中國的研究及發展中心	98,793	98,793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三級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公平價值 港幣千元
位於中國的研究及發展中心	100,320	100,320

投資物業在四十八年約租賃期內以直線法折舊。

20. 商譽

	港幣千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431,292
貨幣調整	(4,961)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商譽(附註第41項)	654,08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80,412
貨幣調整	(9,96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70,447
減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596
賬面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47,85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57,816

商譽減值測試的詳情在附註第22項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無形資產

	未完成銷售 訂單總額 港幣千元	商標名稱 港幣千元	技術 港幣千元	客戶群 港幣千元	許可證及 類似權利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246,628	178,986	218,887	87,460	731,961
貨幣調整	(77)	(207)	(4,030)	(1,648)	(3,795)	(9,757)
收購附屬公司時取得 (附註第41項)	50,622	145,630	400,742	267,428	276	864,698
增額	—	—	97	—	15,215	15,312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0,545	392,051	575,795	484,667	99,156	1,602,214
貨幣調整	(421)	(2,791)	(5,430)	(4,298)	(2,434)	(15,374)
增額	—	—	40	—	4,308	4,348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0,124	389,260	570,405	480,369	101,030	1,591,188
攤銷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	65,451	54,724	69,685	189,860
貨幣調整	6	—	134	121	(3,008)	(2,747)
本年度計入	41,269	—	34,013	25,022	9,175	109,479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1,275	—	99,598	79,867	75,852	296,592
貨幣調整	(345)	—	(693)	(526)	(1,862)	(3,426)
本年度計入	5,666	—	49,975	40,415	11,894	107,950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6,596	—	148,880	119,756	85,884	401,116
賬面值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528	389,260	421,525	360,613	15,146	1,190,072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270	392,051	476,197	404,800	23,304	1,305,622

無形資產是指未完成銷售訂單總額、商標名稱、技術、客戶群和於生產中使用的機器軟件許可證及類似權利。

因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能力並可持續使用該商標，商標名稱是並無使用期限的無形資產，其他無形資產均按直線法以下列年率計算攤銷：

未完成銷售訂單總額	100%
技術	7% to 10%
客戶群	7% to 10%
許可證及類似權利	20% to 33 $\frac{1}{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商譽及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分別載於附註第20項及第21項的商譽及無使用期限之商標名稱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當中包括後工序設備及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SMT」)中的若干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於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及商標名稱的賬面值如下：

	商譽		商標名稱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後工序設備業務				
AMICRA(按附註第41項定義)	224,510	225,822	38,280	38,503
NEXX(按附註第41項定義)	217,450	218,721	78,510	78,969
	441,960	444,543	116,790	117,472
SMT解決方案業務				
配置及印刷業務	407,221	409,601	245,739	247,175
製造執行軟件業務	198,670	203,672	26,731	27,404
	605,891	613,273	272,470	274,579

集團管理層確定其後工序設備及SMT解決方案業務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或無使用期限之商標名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減值。

以上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之基準及其主要假設，概述如下：

後工序設備業務

該等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之計算而釐定。該計算使用的現金流量預測是根據經董事批核涵蓋五年期的財務預算及以AMICRA:19.3%(二零一八年:19.3%)和NEXX:18.2%(二零一八年:17.5%)的稅前折現率計算。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會以穩定的3%(二零一八年:3%)增長率推算。此增長率乃根據相關行業的增長預測。其他用於計算使用價值的主要假設涉及包括銷售預算及毛利的現金流入量/出量評估，該估計乃基於單位的過去業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期望。

管理層相信，相關的假設如有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出其相應的可收回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商譽及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續)

SMT解決方案業務

該等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之計算而釐定。就配置及印刷業務而言，該計算使用的現金流量預測是根據經董事批核涵蓋五年期的財務預算及20.7%(二零一八年：21.2%)的稅前折現率計算。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會以穩定的2.5%(二零一八年：2.5%)增長率推算。就製造執行軟件業務而言，該計算使用的現金流量預測是根據經董事批核涵蓋五年期的財務預算及21.7%(二零一八年：21.5%)的稅前折現率計算。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會以穩定的3%(二零一八年：3%)增長率推算。此增長率乃根據經濟前景及相關行業增長的預測。其他用於計算使用價值的主要假設涉及包括銷售預算及毛利率的現金流入量／出量評估，該估計乃基於單位的過去業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期望。

管理層相信，相關的假設如有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出其相應的可收回金額。

23. 預付租賃費用

集團之預付租賃費用是指於香港以外之租賃土地財產權益。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因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預付租賃費用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

以列報為目的之分析為：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流動	—	3,863
非流動	—	126,732
	—	130,595

24. 其他投資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 — 權益性證券	93,471	56,355

上述非上市權益性投資為投資於德國，美國和英國註冊成立並分別以歐元和美元計值之私人實體公司所發行的非上市權益性投資。由於本集團有意持有該等非上市的權益性投資作長期策略目的，董事選擇將該等權益性工具的投資指定為FVTOCI。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存貨

已計提撥備之存貨賬面值淨額如下：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原料	1,769,683	1,664,719
在製品	2,988,405	3,271,055
製成品	1,533,188	1,606,165
	6,291,276	6,541,939

2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附註)	4,324,297	5,497,113
可收回增值稅	198,590	277,198
可收回儲稅券	3,828	381,166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83,455	169,424
	4,710,170	6,324,901

已計提撥備之貿易應收賬款淨額(扣除壞賬撥備)根據到期日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尚未到期(附註)	2,947,345	4,028,545
逾期30天內	579,536	658,525
逾期31至60天	388,540	327,609
逾期61至90天	91,654	147,338
逾期超過90天	317,222	335,096
	4,324,297	5,497,113

附註：該金額包括應收票據為港幣778,536,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1,250,430,000元)為集團所持有用作於未來清還貿易應收賬款。集團收到的所有應收票據的到期期限均不超過一年。

已付之租金按金已於初始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作調整。調整詳情載於附註第2項。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第46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信貸政策：

集團會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為各客戶預先設定最高信貸限額。集團亦定期審視客戶的信貸限額和質素。客戶付款方法主要是信貸加已預收的訂金。發票通常在發出後三十至六十天內到期付款，惟若干信譽良好的客戶則除外，其付款期會延長至三至四個月或更長。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包括於報告日已逾期的賬面值總額為港幣1,376,952,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1,468,568,000元)。集團考慮內部生成及從外部來源獲得的資訊，認為債務人會還款予包括集團的債權人，因此已逾期款項不被視為違約。

27.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資產 港幣千元	負債 港幣千元	資產 港幣千元	負債 港幣千元
外幣遠期合約	3,482	9,295	1,852	32,697

外幣遠期合約主要涉及購買歐元及售賣美元，合約匯率介乎1.1115美元至1.1736美元(二零一八年：1.1452美元至1.2663美元)兌1歐元不等，未來到期日介乎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八日(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期間，名義總金額105,400,000美元，折合約港幣820,687,000元(二零一八年：168,300,000美元，折合約港幣1,318,109,000元)。

28. 已抵押銀行存款／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與業務營運有關的銀行擔保而抵押的銀行存款。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行結餘、活期及定期存款按市場年利率介乎0%至8.75%(二零一八年：0%至8.75%)計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1,406,438	1,329,947
遞延收益(附註)	104,991	130,944
應計薪金及工資	294,719	332,172
其他應計費用	475,557	758,990
稅務相關支出撥備	—	168,40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應付賬款	139,421	151,978
應付收購代價(附註第41項)	—	28,330
收購之或然代價(附註第41項)	29,489	20,036
其他應付賬款	219,796	244,681
	2,670,411	3,165,478

附註：該金額主要為給予客戶免費購買若干金額零件的零件備用額的合約負債。

應計租賃費用已於初始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作調整。調整詳情載於附註第2項。

貿易應付賬款根據到期日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尚未到期	1,145,346	954,686
逾期30天內	165,684	194,825
逾期31至60天	53,644	100,480
逾期61至90天	22,238	47,032
逾期超過90天	19,526	32,924
	1,406,438	1,329,947

採購貨品之平均信貸期介乎三十天至九十天。本集團擁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賬款於信貸期內償還。

30. 客戶預付款

該金額代表客戶因與本集團訂立了設備的採購訂單而收取的預付款項。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客戶的預付款項為合約負債，而本集團預期不會退還任何預付款項。

當本集團在交付設備前收到按金時，這將在合約開始時產生合約責任，直至相關合約確認為收入。本集團在接受採購訂單時通常會收取一定比例的按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租賃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188,303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54,531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372,118
超過五年	835,132
	1,550,084
減：一年內到期結算的金額顯示在流動負債下	(188,303)
	1,361,781
一年後到期結算的金額顯示在非流動負債下	

以下是相關集團實體以功能貨幣以外計價的租賃義務：

	人民幣 港幣千元	新加坡元 港幣千元	南韓圓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0,739	14,178	13,158	8,588

32. 融資租賃下的責任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以列報為目的之分析為：		
流動負債	330	410
非流動負債	388	736
	718	1,146

- (a) 一間附屬公司根據融資租賃承租了若干裝置和設備。平均租賃期為4.5年(二零一八年：4.5年)。所有融資租賃的利率均於有關合同日釐定，年利率介乎3.30%至6.78%(二零一八年：3.30%至6.78%)。這些租賃在租賃期結束時有選購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融資租賃下的責任(續)

(b)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應付融資租賃的責任：				
— 一年內	350	453	330	410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67	359	157	338
—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237	414	231	398
	754	1,226	718	1,146
減：未來的財務支出	(36)	(80)	N/A	N/A
租賃責任的現值	718	1,146	718	1,146
減：一年內到期結算的金額 (顯示在流動負債下)			(330)	(410)
一年後到期結算的金額 (顯示在非流動負債下)			388	736

33. 撥備項目

本集團之撥備分析作列報用途為：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流動	283,696	330,933
非流動	53,024	48,528
	336,720	379,4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撥備項目(續)

本集團的撥備項目主要包括保證撥備港幣251,366,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329,783,000元)。保證撥備及重組撥備之變動如下：

	保證撥備 港幣千元	重組撥備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327,048	—
貨幣調整	(13,050)	—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增額(附註第41項)	11,236	—
新增	210,863	19,067
使用	(206,314)	(15,15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9,783	3,909
貨幣調整	(7,600)	79
新增	140,240	41,777
使用	(211,057)	(10,50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1,366	35,258

保證撥備指管理層對本集團後工序設備及表面貼裝技術設備提供的保證期間所承擔的責任的最佳估計，保證期主要以兩年為限，並以管理層之過往經驗為基準。

集團旗下一間附屬公司涉及一宗與第三方有關專利權侵權的法律訴訟，高等法院就該訴訟裁定該第三方勝訴。高等法院原定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下旬舉行的聽證會已經取消，並將在適當時候提供新的聽證日期。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第三方提供了顧問報告，計算了在相關期間製造和出售一定數量的機器將獲得的總淨利潤。在現階段，代表集團附屬公司的獨立律師認為，並未能就有關顧問報告作出合理之評估。

根據董事就集團清償該責任需承擔之支出的最佳估算，撥備了大約港幣14,6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4,600,000元)。

34.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港幣2,400,000,000元，於二零一九年到期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的年利率為2.00%，並將每半年於九月及三月支付。

可換股債券的持有人可選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八日及之後直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到期日」)前第十日的營業時間結束為止(包括首尾兩日)，或倘可換股債券於到期日前被本公司要求贖回，則直至不遲於指定債券贖回日期前七日營業時間結束為止，以初步換股價每股港幣98.21元(可因應多類事項而調整，其中包括股份合併及分拆、利潤或儲備撥充資本、配售股份、分發資本及其他攤薄事宜)將其兌換為本公司的普通股份。該可換股債券換股價調整之詳細資料已載列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七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的公告中。

34. 可換股債券(續)

如發生下列情況，本公司可發出不少於30日但不超過60日的通知(「贖回通知」)，按本金金額連同截至該日的應計利息贖回全部(而非部分)可換股債券：

- (i)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後任何時間直至到期日，緊接發出贖回通知日期前連續30個交易日中任何20日的股份收市價不低於緊接發出有關贖回通知日期前當時有效換股價的130%，或
- (ii) 倘於發出相關通知的日期前任何時間內，至少90%的可換股債券本金金額已被兌換、贖回或購回及註銷。

在若干條件發生的情況下，可換股債券的持有人可要求本公司按債券本金餘額連同其應計利息立即贖回可換股債券。有關可換股債券的詳細資料已載列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四日的公告中。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到期日止期間，並無可換股債券被贖回或兌換。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已被全數贖回。港幣250,249,000元之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於贖回時轉移至保留盈利。

於本年度內，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的變動載列如下：

	負債部分 港幣千元	權益部分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2,133,727	250,249	2,383,976
年內利息支出(附註第10項)	147,822	—	147,822
已支付利息	(45,000)	—	(45,00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236,549	250,249	2,486,798
年內利息支出(附註第10項)	35,951	—	35,951
已支付利息	(22,500)	—	(22,500)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廿八日贖回	(2,250,000)	(250,249)	(2,500,24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可換股債券利息(包括在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	11,897
可換股債券	—	2,224,652
	—	2,236,5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銀行貸款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須償還銀行貸款之賬面值：		
一年內	321,364	786,021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的時間內	221,680	469,929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的時間內	2,500,438	3,811
	3,043,482	1,259,761
扣除：列於流動負債下之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321,364)	(786,021)
列於非流動負債下之款項	2,722,118	473,740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固定利率貸款	9,404	15,469
浮動利率貸款	3,034,078	1,244,292
	3,043,482	1,259,761

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為無抵押。

本集團的浮動利率銀行貸款之年息率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LIBOR」)或香港銀行同業拆息(「HIBOR」)加息差計息。

本集團銀行的貸款之實際利率範圍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實際利率：		
固定利率銀行貸款	2.35%至2.75%	2.35%至2.75%
浮動利率銀行貸款	0.80%至3.77%	0.80%至3.8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公司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一九年 以千位計	二零一八年 以千位計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一月一日	406,671	409,083	40,667	40,908
回購及已註銷之股份	—	(4,658)	—	(465)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發行之股份	2,224	2,246	222	22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08,895	406,671	40,889	40,667

於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港幣五千萬元，分為五億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透過聯交所購回其本身普通股如下：

購回股份之月份	每股港幣0.10元 的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支付代價總額 港幣千元
		最高價 港幣	最低價 港幣	
一月	947,900	110.0	107.9	104,124
四月	1,362,700	110.0	109.5	149,872
五月	500,000	103.2	102.5	51,500
	2,810,600			305,49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回購的4,657,600(二零一九年：零)股股份被註銷，因此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減少了該等股份的面值。應付回購的溢價乃於股份溢價扣除。相等於註銷股份面值的金額已從保留盈利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

於本年內，本公司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向合資格之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按面值發行2,224,200(二零一八年：2,245,900)股股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現有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這計劃專為本集團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之利益而設，由一九九零年三月開始，初步為期十年。

於一九九九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之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批准延長該計劃十年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以及在延長期間內根據該計劃認購或購買之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不包括自一九九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根據該計劃認購或購買之任何股數)之5%。

根據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舉行之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該計劃進一步延長十年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以及在延長期間內根據該計劃認購或購買之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不包括自一九九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根據該計劃認購或購買之任何股數)之7.5%，惟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期間內根據該計劃認購或購買之股份數目將不得超逾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不包括自一九九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根據該計劃認購或購買之任何股數)之3.5%。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憑藉該計劃，採納了股份授予計劃(「股份授予計劃」)以設立一信託以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集團)的僱員及董事之利益根據該計劃購買本公司之股份(「授予股份」)。該股份授予計劃直到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前適用及有效。根據該股份授予計劃之規則，本公司已委任一信託人洛德信託(亞洲)有限公司(信託人)以受託人的名義管理該股份授予計劃並於合資格期間購買及持有授予股份。

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董事決定向該計劃注資港幣4,280萬元，使受託人可以為在各自規定的合資格期限屆滿時仍繼續受僱於本集團的某些僱員和管理層之利益認購或購買本公司合計2,623,200股股份，其中2,145,300股和477,900股股份分別與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和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到期的合資格期限有關。董事們還決議指示受託人根據股票獎勵計劃在切實可行的範圍內盡快在聯交所以市場價格購買354,600股股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在當日到期的與合資格期限有關的2,633,500股股份中(包括董事會分別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決定根據計劃授予的488,200股和2,145,300股)發行2,245,900股股份及已註銷其中未被發行的33,000股。354,600股授予股份於當日歸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續)

二零一九年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董事決定向該計劃注資港幣5,360萬元，使受託人可以為在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合資格期限屆滿時仍繼續受僱於本集團的某些僱員和管理層之利益認購或購買本公司1,946,900股股份。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三日，董事們還決議指示受託人根據股票獎勵計劃在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在聯交所以市場價格購買386,400股股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在當日到期的與合資格期限有關的2,668,700股股份中(包括董事會分別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決定根據計劃授予的243,900股，477,900股和1,946,900股)發行2,224,200股股份及已註銷其中未被發行的58,100股。384,900股授予股份於當日歸屬。受託人將繼續以信託方式持有未歸屬的1,500股。

新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此外，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七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了一項新的僱員獎勵計劃，該計劃將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起更換並取代該計劃。該新僱員獎勵計劃詳情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通函中發送給股東。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根據該計劃而授予的股份之公平價值乃參照股份授予當日之市場價值並考慮到撇除預期的股息(僱員於歸屬期間未合資格收取派付之股息)而釐定。

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根據該計劃而授予之股份，集團確認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總額為港幣196,039,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289,031,000元)，該金額以授予之股份於授予日之公平價值而釐定。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根據該計劃授予集團之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之股份變動如下：

授予日期	歸屬期	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二十七日 授予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二十七日 分配為 授予股份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十六日 發行之股份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十六日 註銷之 獲股權利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三月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	243,900	—	(120,700)	(119,500)	(3,700)	—
二零一八年 三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	477,900	—	(249,400)	(221,800)	(6,700)	—
二零一九年 三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	—	1,946,900	(16,300)	(1,882,900)	(47,700)	—
		721,800	1,946,900	(386,400)	(2,224,200)	(58,1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根據該計劃授予集團之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之股份變動如下：

授予日期	歸屬期	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二十三日 授予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二十三日 分配為 授予股份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十四日 發行之股份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十四日 註銷之 獲股權利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三月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	488,200	—	(232,700)	(255,500)	—	—
二零一七年 三月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	243,900	—	—	—	—	243,900
二零一八年 三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	—	2,145,300	(121,900)	(1,990,400)	(33,000)	—
二零一八年 三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	—	477,900	—	—	—	477,900
		732,100	2,623,200	(354,600)	(2,245,900)	(33,000)	721,800

購入之授予股份變動如下：

	購入股份之數目 以千位計	購入成本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
年內於市場購入之股份	355	40,473
已歸屬之授予股份	(355)	(40,47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
年內於市場購入之股份	386	34,045
已歸屬之授予股份	(385)	(33,913)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132

38. 退休福利計劃 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設有適用於其大部份僱員之退休計劃，其中之主要計劃為界定供款計劃。

香港員工之退休計劃包括一個在職業退休計劃條例下註冊的退休計劃(「職業退休計劃」)及一個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在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下成立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該等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並由信託人以基金託管。

職業退休計劃之資金來自僱員及本集團雙方之每月供款，比率由僱員底薪之5%至12.5%不等，視乎在本集團之服務年資而定。

至於強積金計劃之成員，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所作之供款為有關僱員工資成本之5%，而該工資成本上限為每位僱員每月不多於港幣30,000元，與僱員所作之供款相同。

38.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供款計劃(續)

本集團在中國大陸，新加坡及馬來西亞之僱員均為有關政府設立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本集團須向有關計劃供款，作為退休福利所需資金，供款比率為工資成本之若干百分比。本集團對該等計劃僅有之責任只是作出指定之供款。該等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並由信託人以基金託管。而在新加坡及馬來西亞之供款則由新加坡中央公積金局及馬來西亞僱員公積金各自監管。

計入損益中之款項為港幣251,676,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250,637,000元)，乃指本集團按該等計劃指定之比率而支付或應付之供款。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因僱員於完成合資格服務年期前離開本集團而沒收之款項。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因僱員退出退休金計劃而產生可供未來年度減少須支付供款之沒收款項。

界定福利計劃

若干集團實體設立已置存基金的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予其所有合資格僱員。

該等集團實體提供的退休金福利目前主要由涵蓋差不多所有德國僱員及該等集團實體的若干國外僱員的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構成。

此外，該等集團實體還提供其他離職後福利，包括提供予德國退休僱員的轉移津貼及死亡福利。該等主要為未置存基金的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均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界定福利計劃。

該等集團實體的界定福利計劃，令本集團承受精算風險，其中包括投資風險、利率風險和長壽風險。

投資風險	界定福利計劃負債的現值以參考高質素企業債的收益率之折現率計算。如果計劃資產的回報率低於該折現率，即造成計劃虧損。目前該計劃均衡投資在權益性證券及債券工具上。由於該計劃負債屬長期性，退休基金的董事會認為較合適把該計劃資產的合理部分投資於權益性證券，以充分利用該基金所產生的回報。
利率風險	債券利率下跌將增加該計劃負債。然而，這將與計劃債務投資回報的增長部份抵銷。
長壽風險	界定福利計劃負債的現值乃參考計劃參與者在職及離職後的死亡率的最佳估計而計算。該計劃的負債將隨計劃參與者的預期壽命增長而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決定其受益人的權利。僱員在正常退休年齡可享有的最終福利會因未來薪酬或福利的增加而高於報告日的固定福利。該等最終未來福利的淨現值，就已提供的服務而言以界定福利責任(「DBO」)的方式呈示，並由精算師經考慮未來薪酬增加的情況而計算。DBO依據預計累積福利單位法在考慮未來薪酬及福利增加的情況下進行計算，並反映於報告日之在職僱員、擁有既得權利的前任僱員及退休人員及其尚存受養人的累計退休金福利的淨現值。有關德國界定福利責任計劃最近期的精算評估由國際精算協會成員獨立精算師Aon Hewitt GmbH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

就未置存基金計劃而言，確認的退休金負債等同於DBO按照未經確認的過去服務費用進行調整。就已置存基金計劃而言，計劃資產的公平價值與福利責任抵銷。該淨額在調整未經確認的過去服務費用的影響後，被確認為退休金負債或預付退休金資產。

精算評估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折現率	0.90%	2.00%
於退休年齡時的平均壽命	63年	63年
預期薪酬增長率	2.25%	2.25%
預期退休金累進率	1.50%	1.50%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本集團就其界定福利計劃所產生的責任包括：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附註a)	235,213	145,834
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附註b)	20,482	20,873
其他退休福利責任(附註c)	4,856	4,808
	260,551	171,5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附註：

(a) 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

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的基金置存狀況與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確認金額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計劃資產的公平價值	515,564	452,408
界定福利責任現值總計		
界定福利責任(已置存基金)	(744,300)	(593,157)
界定福利責任(未置存基金)	(6,477)	(5,085)
界定福利責任產生的負債淨值	(235,213)	(145,834)

根據精算評估所顯示，計劃資產之市值為港幣515,564,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452,408,000元)，該等資產之精算估值為僱員應得福利之69%(二零一八年：76%)。

下表顯示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劃資產現值之變動：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452,408	459,069
貨幣調整	(9,688)	(19,842)
利息收入	9,316	8,252
計劃資產的回報(虧損)(撇除包括在淨利息支出內的部份)	37,293	(21,484)
已支付福利	(1,722)	—
僱主之供款	27,957	26,41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15,564	452,408

每個類別的計劃資產於報告期末時之公平價值如下：

資產類別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固定收益及企業債券	295,428	276,557
權益性證券	139,828	121,245
現金及其他資產	80,308	54,606
	515,564	452,408

以上權益性和債務工具的公平價值乃根據活躍市場之市場報價而釐定。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界定福利計劃資產的實際回報為港幣46,609,000元(二零一八年：淨虧損港幣13,232,000元)之淨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附註：(續)

(a) 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責任現值之年度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598,242	613,886
貨幣調整	(5,657)	(26,400)
當期服務費用	29,422	29,283
利息支出	12,438	10,731
重新計量虧損(收益)		
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虧損(收益)	106,091	(17,174)
經驗調整產生的精算虧損(收益)	14,108	(10,516)
人口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虧損	26	2,519
已支付福利	(3,893)	(4,08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50,777	598,242

(b) 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

於一九八三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加入位於德國的附屬公司ASM Assembly Systems GmbH & Co. KG(「ASM AS KG」)的僱員有權享受轉移津貼及死亡福利。參與者可就退休後首六個月獲得的轉移津貼，數額為根據企業退休金計劃應付的退休福利與最後薪酬的差額。

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的基金置存狀況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金額對賬如下：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界定福利責任(未置存基金)	20,482	20,873

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的界定福利責任現值之年度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20,873	22,151
貨幣調整	(514)	(958)
當期服務費用	564	620
過去服務費用	—	183
利息支出	388	366
重新計量虧損(收益)		
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虧損(收益)	989	(202)
經驗調整產生的精算收益	(944)	(1,145)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收益	—	(142)
已支付福利	(874)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482	20,873

38.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附註：(續)

(c) 其他退休福利責任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其他退休福利責任負債包括有關奧地利的遣散費負債及韓國和英國的國家退休基金總額為港幣4,856,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4,808,000元)。

折現率和預期的退休金累進率是釐定界定責任中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及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之主要精算假設，以下的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於報告期末相關假設出現的合理可能變動而釐定，而其他所有假設維持不變。

- 如折現率增加(減少)50基點，界定福利責任將減少港幣52,345,000元(增加港幣60,959,000元)(二零一八年：減少港幣39,346,000元(增加港幣45,361,000元))。
- 如預期的退休金累進率增加(減少)50基點，界定福利責任將增加港幣39,214,000元(減少港幣35,241,000元)(二零一八年：增加港幣28,324,000元(減少港幣25,573,000元))。

由於假設的變動不太可能單獨發生以及有些假設是互相關聯的，以上敏感度分析未必反映界定福利責任的實際變動。

此外，就以上敏感度分析，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是於報告期末按預計累積福利單位法計算，與應用在計算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界定福利責任負債計算方法是相同的。

編製敏感度分析的方法及假設與以往年度相同。

集團每年會進行一次資產負債配對研究，並根據風險與回報狀況分析策略投資政策的結果，該研究結合了投資和供款政策。於基金精算及技術政策文件中制訂的主要策略性選擇為40%權益性工具和60%債券工具的資產組合。

集團採用之管理風險程序與過往期間相同。

集團附屬公司每年支付預期賺取之服務費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福利責任之平均年期為15.10年(二零一八年：14.00年)。

集團預計下一個財政年度的界定福利計劃之供款總額為港幣27,889,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28,661,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的重新計量除稅後金額在其他全面(支出)收益中確認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要退休金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其他離職後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重新計量虧損	(82,932)	(45)	(82,977)
所得稅之影響	27,047	14	27,061
	(55,885)	(31)	(55,916)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要退休金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其他離職後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重新計量收益	3,687	1,489	5,176
所得稅之影響	(1,287)	(489)	(1,776)
	2,400	1,000	3,4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在損益及其他全面(支出)收益中確認有關界定福利計劃之金額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要退休金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其他離職後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服務費用：			
當期服務費用	29,422	564	29,986
淨利息支出	3,122	388	3,510
在損益中確認之界定福利成本組成部份	32,544	952	33,496
重新計量(收益)虧損：			
計劃資產的回報(撇除包括在淨利息支出內的部份)	(37,293)	—	(37,293)
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虧損	106,091	989	107,080
經驗調整產生的精算虧損(收益)	14,108	(944)	13,164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虧損	26	—	26
在其他全面(收益)支出中確認之界定福利成本組成部份	82,932	45	82,977
總額	115,476	997	116,4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在損益及其他全面(支出)收益中確認有關界定福利計劃之金額如下:(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要退休金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其他離職後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服務費用：			
當期服務費用	29,283	620	29,903
過去服務費用	—	183	183
淨利息支出	2,479	366	2,845
在損益中確認之界定福利成本組成部份	31,762	1,169	32,931
重新計量(收益)虧損：			
計劃資產的虧損(撇除包括在淨利息支出內的部份)	21,484	—	21,484
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收益	(17,174)	(202)	(17,376)
經驗調整產生的精算收益	(10,516)	(1,145)	(11,661)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虧損(收益)	2,519	(142)	2,377
在其他全面(收益)支出中確認之界定福利成本組成部份	(3,687)	(1,489)	(5,176)
總額	28,075	(320)	27,755

退休金服務費用及淨利息支出被分配至功能成本當中(銷貨成本、銷售及分銷費用、一般及行政費用及研究及發展支出)。

淨界定福利負債的重新計量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遞延稅項

於本年及去年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及其變動概述如下：

	折舊／攤銷 港幣千元 (附註a)	稅項虧損 港幣千元	退休福利責任 港幣千元 (附註b)	存貨 港幣千元 (附註c)	貿易應收 賬款 港幣千元 (附註c)	撥備 港幣千元 (附註b)	其他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重列)	(29,792)	19,089	109,090	149,595	22,308	37,120	21,919	329,329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第41項)	(235,791)	5,948	—	(6,298)	(12,349)	2,486	8,259	(237,745)
本年度於損益中之抵免(支出)	8,702	(12,973)	617	9,494	10,882	5,521	470	22,713
本年度於其他全面 收益中之支出	—	—	(1,776)	—	—	—	—	(1,776)
貨幣調整	1,490	(1,397)	(4,653)	(1,572)	(352)	(1,611)	1	(8,09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5,391)	10,667	103,278	151,219	20,489	43,516	30,649	104,427
因採用新準則之調整 (附註第2項)	—	—	—	—	—	—	12,342	12,342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重列)	(255,391)	10,667	103,278	151,219	20,489	43,516	42,991	116,769
本年度於損益中之抵免(支出)	9,474	11,695	11,668	(12,732)	22,233	(3,488)	(27,874)	10,976
本年度於其他全面 收益中之支出	—	—	27,061	—	—	—	—	27,061
貨幣調整	2,320	(547)	(2,590)	(1,659)	(482)	(961)	(51)	(3,97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3,597)	21,815	139,417	136,828	42,240	39,067	15,066	150,836

附註：

- 遞延稅項來自無形資產和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與其稅項基礎之間的暫時性差異。
- 來自退休福利責任及撥備所產生的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將於相關責任及撥備結算時撥回。
- 來自存貨及貿易應收賬款撥備及未實現存貨盈利所產生的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將於出售存貨和註銷相關存貨及應收賬款時撥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遞延稅項(續)

就呈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抵銷。用作財務報告用途之遞延稅項結餘(已抵銷後)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384,624	355,210
遞延稅項負債	(233,788)	(250,783)
	150,836	104,42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港幣556,312,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444,096,000元)未被使用的稅務虧損，而該稅務虧損需待相關稅務機構批准方可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盈利。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中就港幣98,156,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47,543,000元)之稅務虧損確認了港幣21,815,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10,667,000元)的遞延稅項資產。剩餘的稅務虧損為港幣458,156,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396,553,000元)，因為未來盈利的不可預見性，所以並無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確認的稅務虧損中有港幣6,011,000元將於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四年到期(二零一八年：港幣11,798,000元將於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三年到期)。其他虧損或可無限期結轉。

根據中國的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於中國的附屬公司所賺取盈利相關的已宣派的股息需要被徵收預提所得稅。而若干位於其他司法權區的附屬公司，股息亦需要被徵收預提所得稅。由於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撥回的時間性及暫時性差異可能在可見未來不會撥回，因而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並無就這些附屬公司的累計盈利港幣4,435,409,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3,746,816,000元)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40. 其他負債及應計項目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收購非控股權益之總責任(附註)	87,965	90,179
收購之或然代價(附註第41項)	—	33,027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項目	61,981	53,653
	149,946	176,859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集團簽訂一份承諾協議收購Critical Manufacturing(於附註第41項定義)之餘下股份。集團須於此收購第三週年屆滿向該管理層股東(「持有人」)收購Critical Manufacturing餘下之22.08%非控股權益。

40. 其他負債及應計項目(續)

附註：(續)

應付與持有人的代價介乎於6,535,000歐元(折合約港幣58,900,000元)至18,670,000歐元(折合約港幣168,286,000元)，根據Critical Manufacturing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間之累積經營表現(即收入和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計算。總責任會按合適的折現率，並採用預計經營表現的多個情況分析而得出。

於初次確認時，由收購非控股權益之遠期合約產生之應付與持有人的代價為交付股份與集團之責任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的現值，以1.4%折現率，金額為10,056,000歐元(分別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折合約港幣92,644,000元、港幣90,179,000元及港幣87,965,000元)。此金額於綜合財務報表初次確認為總責任，並相應地從非控股權益中扣除。此後，其後重新計量該金融負債之責任現值於損益中確認。

41. 收購業務

於二零一八年收購AMICRA Microtechnologies GmbH(「AMICRA」)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日，本集團簽訂一份股份購買協議，以購買價為52,000,000歐元(折合約港幣502,325,000元)收購AMICRA的100%股權，其後更名為ASM AMICRA Microtechnologies GmbH，並依據股份購買協議所述作出若干調整(「AMICRA收購」)。AMICRA收購的代價為52,047,000歐元(折合約港幣502,647,000元)。AMICRA為一間位於德國雷根斯堡的科技公司，專於亞微米配置精確度之超高精準固晶設備的供應商。AMICRA收購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完成，並按收購法入賬。

收購AMICRA的成本並不包括港幣5,297,000元的收購事項相關費用，並於本年度直接確認為開支，包括在綜合損益表之「一般及行政費用」項目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收購業務(續)

於二零一八年收購AMICRA Microtechnologies GmbH(「AMICRA」)(續)

於收購日所收購的資產及所確認的負債如下：

	港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306
無形資產	257,559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之按金	348
存貨	133,25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51,034
銀行結餘及現金	1,308
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23,399)
客戶預付款	(38,396)
撥備項目	(1,294)
應付所得稅	(1,402)
融資租賃責任	(1,515)
銀行貸款	(63,781)
遞延稅項負債	(85,668)
	276,356
收購所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收購代價	502,647
減：收購所得的現金及現金等額 或然代價(附註)	(1,308) (14,384)
	486,955
收購所產生的商譽：	
收購代價	502,647
減：收購所得的可識別淨資產之公平價值	(276,356)
	226,291

附註：根據股份購買協議，或然代價安排要求本集團分別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止的十二個月期間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止的十二個月期間(「有關期間」)，根據AMICRA的經營表現(即收入和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支付AMICRA聯合創辦人的額外轉讓款項。於收購日，董事參考了AMICRA的估計銷售表現和盈利預測並認為或然代價的公平價值為有關期間應付與AMICRA聯合創辦人的額外轉讓款項估計約為1,489,000歐元(折合約港幣14,384,000元)。預期於報告期末十二個月內支付的港幣6,828,000元應付或然代價已計入「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而預期於報告期間後十二個月以上支付的港幣7,556,000元餘額已計入非流動負債下的「其他負債及應計項目」。

在此次收購獲得的貿易應收賬款的公平價值為港幣48,910,000元，與該相關的總合約金額和在收購日預期收取的合約現金流量的最佳估計相同。

在AMICRA收購中產生的商譽是因為合併的成本內包括了控制權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的代價實際上包括預期協同效應、收入增長、未來市場發展及與AMICRA整體人手相關利益的款項。這些利益不會與商譽分開確認，因為它們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條件。

此次收購所產生的商譽預計在稅務上是不可扣減的。

41. 收購業務(續)**於二零一八年收購Critical Manufacturing, S.A. (「Critical Manufacturing」)**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本集團簽訂一份股份購買協議，以代價為35,488,000歐元(折合約港幣326,940,000元)收購Critical Manufacturing的77.92%股權(「Critical Manufacturing收購」)。Critical Manufacturing為一間位於葡萄牙波爾圖的軟件公司，從事製造執行系統軟件解決方案的開發，營銷和銷售。Critical Manufacturing收購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完成，並按收購法入賬。

收購Critical Manufacturing的成本並不包括港幣2,441,000元的收購事項相關費用，並於本年度直接確認為開支，包括在綜合損益表之「一般及行政費用」項目內。

於收購日所收購的資產及所確認的負債如下：

	港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252
無形資產	207,034
遞延稅項資產	6,586
其他非流動資產	265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31,892
可收回所得稅	2,688
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7,369
銀行結餘及現金	16,037
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18,735)
客戶預付款	(3,120)
應付所得稅	(581)
遞延稅項負債	(42,180)
其他負債及應計項目	(191)
	210,316
收購所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收購代價	326,940
減：收購所得的現金及現金等額	(16,037)
	310,903
收購所產生的商譽：	
收購代價	326,940
加：非控股權益(Critical Manufacturing的22.08%)	92,644
減：收購所得的可識別淨資產之公平價值	(210,316)
	209,268

於收購日期確認的非控股權益(22.08%)乃參考非控股權益的公平價值計量，為港幣92,644,000元。該公平價值採用收入法估計。在計量公平價值時，其輸入模型的關鍵假設是折現率為18%及長期可持續增長率為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收購業務(續)

於二零一八年收購Critical Manufacturing, S.A. (「Critical Manufacturing」)(續)

在此次收購獲得的貿易應收賬款的公平價值為港幣28,278,000元。該貿易應收賬款於收購日的總合約金額為港幣29,546,000元，為收購日預期收取的合約現金流量的最佳估計。

在Critical Manufacturing收購中產生的商譽是因為合併的成本內包括了控制權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的代價實際上包括預期銷售及產品的協同效應、在成本方面帶來的協同效益及與Critical Manufacturing的技術整合相關利益的款項。這些利益不會與商譽分開確認，因為它們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條件。

此次收購所產生的商譽預計在稅務上是不可扣減的。

於二零一八年收購TEL NEXX業務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日，本集團與Tokyo Electron U.S. Holdings, Inc. (「賣方」) 簽訂購買協議，以103,999,000美元(折合約港幣813,773,000元)代價收購TEL NEXX Inc. (「NEXX」，一間位於美國的公司)的100%股權(「NEXX收購」)，其後更名為ASM NEXX Inc.。NEXX為半導體器件先進封裝提供電化學沉積和物理氣相沉積設備的供應商。NEXX收購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一日完成，並按收購法入賬。

收購NEXX的成本並不包括港幣8,617,000元的收購事項相關費用，並於本年度直接確認為開支，包括在綜合損益表之「一般及行政費用」項目內。

於收購日所收購的資產及所確認的負債如下：

	港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73,379
無形資產	400,105
存貨	173,29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75,225
銀行結餘及現金	35
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85,218)
客戶預付款	(10,407)
撥備項目	(9,942)
其他負債及應計項目	(4,736)
遞延稅項負債	(116,483)
	595,251
收購所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收購代價	813,773
減：收購所得的現金及現金等額	(35)
應付代價	(28,302)
或然代價(附註)	(37,233)
	748,203
收購所產生的商譽：	
收購代價	813,773
減：收購所得的可識別淨資產之公平價值	(595,251)
	218,522

41. 收購業務(續)

於二零一八年收購TEL NEXX業務(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已支付應付代價港幣28,302,000元。

附註：根據購買協議，或然代價安排要求本集團分別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十二個月期間及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十二個月期間(「相關期間」)，根據收入支付賣家的額外轉讓款項。於收購日，董事參考了NEXX的估計銷售表現和盈利預測並認為或然代價的公平價值為於相關期間應付與NEXX賣方的額外轉讓款項估計約為4,758,000美元(折合約港幣37,233,000元)。預期於報告期末十二個月內支付的港幣12,081,000元應付或然代價已計入「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而預期於報告期間後十二個月以上支付的港幣25,152,000元餘額已計入非流動負債下的「其他負債及應計項目」。

在此次收購獲得的貿易應收賬款的公平價值為港幣174,315,000元。該貿易應收賬款於收購日的總合約金額為港幣175,841,000元，為收購日預期收取的合約現金流量的最佳估計。

在NEXX收購中產生的商譽是因為合併的成本內包括了控制權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的代價實際上包括預期協同效應、收入增長、未來市場發展及與NEXX整體人手相關利益的款項。這些利益不會與商譽分開確認，因為它們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條件。

此次收購所產生的商譽預計在稅務上是不可扣減的。

收購對集團業績的影響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盈利包括AMICRA、Critical Manufacturing及NEXX(「已收購的附屬公司」)產生的虧損港幣52,000,000元，當中包括對這些已收購的附屬公司的購買價格分配影響。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包括已收購的附屬公司產生的港幣358,003,000元。

若收購該等被收購的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完成，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總額將為港幣20,192,507,000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盈利將為港幣2,176,749,000元。備考資料僅供說明用途，未必實際反映如收購於期初完成的情況下，集團會達到該水平的收入及業績，或有意將此當作未來業績的預測。

在釐定本集團倘若於本年初收購該等已收購的附屬公司的「備考」收入及盈利時，本公司董事已根據業務合併初步會計而產生的公平價值而非收購前財務報表確認的賬面值計算所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給予新加坡政府為外地工人於新加坡工作提供擔保為港幣2,258,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2,905,000元)。

43. 資本承擔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有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支出	141,033	327,531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亦已承諾投資港幣615,032,000元(二零一八年：無)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購買在中國的租賃土地，而相關增額尚未簽約。

44. 營運租約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於本年度營運租約之最低租賃付款	
— 土地及樓宇	258,740
— 汽車及其他	14,962
	273,7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營運租約承擔(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營運租約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承擔為：

	二零一八年		總額 港幣千元
	土地及樓宇 港幣千元	汽車及其他 港幣千元	
一年內	234,250	14,410	248,660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676,001	16,317	692,318
超過五年	1,041,687	—	1,041,687
	1,951,938	30,727	1,982,665

營運租賃費用為本集團就若干廠房、辦公室、宿舍及汽車之應付租金。除了向新加坡建屋發展局租用為期三十年的土地外(並可續約三十年)，其他租約的租賃期平均為兩年至十五年。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擁有之投資物業，其營運租約的租約年期為十年。倘承租人行使續租權，所有營運租約合約均包括按市況作檢討的條款。於租約期滿，承租人並無權選擇購買該物業。

本集團於本年度所賺取之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見附註第12項。

年內賺取之設備租賃收入為港幣13,524,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59,000元)。本集團持作為出租用途的若干設備，賬面值為港幣43,749,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8,482,000元)。

租約之最低可收取租賃付款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一年內	44,212
第二年	36,878
第三年	13,455
第四年	5,331
第五年	5,554
超過五年	11,473
	116,90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營運租約承擔(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續)

本集團已與承租人為以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簽約：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一年內	15,012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5,469
超過五年	17,408
	77,889

4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旗下的實體將能持續經營，同時透過最佳化債務及股本水平而為持份者提供最大的回報。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與去年相同。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由銀行貸款、可換股債券以及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保留盈利在內之儲備)組成。

本公司董事定期審閱資本結構，當中包括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別資本之有關風險。根據董事之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及發行新股以平衡其整體的資本結構。

46.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之分類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6,768,374	7,881,080
其他投資 — FVTOCI的權益性工具	93,471	56,355
衍生金融工具	3,482	1,852
金融負債		
已攤銷成本	5,263,760	5,790,460
衍生金融工具	9,295	32,697
收購非控股權益之總責任	87,965	90,179
租賃負債／融資租賃責任	1,550,802	1,146
收購之或然代價	29,489	53,06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金融工具包括其他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衍生金融工具、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其他負債、租賃負債、收購之或然代價及收購非控股權益之總責任、融資租賃責任、可換股債券和銀行貸款。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於各相應附註披露。下文載列有關金融工具之風險及如何降低該等風險之政策。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能及時和有效地實行適當之措施。

市場風險

集團面對的市場風險或其管理及計量風險的方式並無重大改變。

外幣風險管理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以外幣進行銷售及採購，令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本集團約41%之銷售額及約36%之採購額以集團實體所用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作為銷售及採購的貨幣單位。

於報告日，集團實體以外幣結算的貨幣性資產及貨幣性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貨幣	資產		負債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集團					
美元(附註a)	US\$	2,667,569	2,605,396	118,918	700,789
歐元	EUR	124,497	126,541	138,166	164,997
人民幣	RMB	130,943	155,076	688,755	399,880
新加坡幣	S\$	90,331	61,946	140,813	118,320
日圓	JPY	9,408	4,406	112,293	131,092
其他		63,034	98,309	144,749	114,030
集團內公司間結餘					
美元(附註b)	US\$	3,738,941	3,966,800	1,278,217	1,687,915
歐元	EUR	124,880	203,203	13,470	6,008
人民幣	RMB	861,358	1,536,318	582	2,208
新加坡幣	S\$	798	548	797	547
日圓	JPY	21,502	429	—	1,335
其他		41,684	37,234	110,332	198,683
貸款予海外營運公司，構成淨投資 的其中一部份					
美元(附註c)	US\$	819,093	821,391	819,093	821,391
歐元	EUR	—	100,557	—	66,657
英鎊	GBP	359,950	337,515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外幣風險管理(續)

附註：

- (a) 結餘包括該等非以港幣為功能貨幣的有關集團實體，其以美元計值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別為港幣1,035,124,000元及港幣112,567,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835,074,000元及港幣65,522,000元)。
- (b) 結餘包括該等非以港幣為功能貨幣的有關集團實體，其以美元計值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別為港幣507,887,000元及港幣498,378,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828,959,000元及港幣1,039,031,000元)。
- (c) 結餘包括該等非以港幣為功能貨幣的有關集團實體，其以美元計值的金融負債為港幣819,093,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821,391,000元)。

集團主要之外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美元結算。美元與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 — 港幣掛鈎。而其他擁有大量美元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而港幣並非其功能貨幣的集團實體則承受外幣匯率風險。管理層定期審閱風險及對各種不同貨幣的需求，並會考慮於必要時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外幣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承受與歐元、美元、人民幣、日圓、新加坡幣及英鎊相關之貨幣風險。

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簽訂了若干外幣遠期合約以管理其以美元結算之應收賬款及銀行存款兌歐元(其功能貨幣)的匯率變動風險(見附註第27項)。

下表詳列為本集團以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匯率升跌5%之敏感度分析。5%敏感度比率用於向內部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外幣風險時應用，作為管理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尚存的外幣結算貨幣項目，並於年終時就外幣匯率5%變動率調整換算。敏感度分析亦包括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及貸款予海外營運公司，構成淨投資的其中一部份，其以貸款人及借款人所用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作為貸款的貨幣單位。分析說明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兌相關貨幣時升值5%的影響，而下文的正負數字分別說明盈利的增加及減少。倘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兌相關貨幣時貶值5%，將對盈利有等值及相反的影響。

	歐元影響(i)		美元影響(ii)		人民幣影響(iii)		日圓影響(iv)		新加坡幣影響(v)		英鎊影響(vi)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除稅後盈利(減少)增加	(3,045)	(5,947)	(37,872)	(24,419)	(20,080)	(64,005)	3,810	5,962	2,056	2,650	—	—
匯兌儲備(減少)增加	—	(1,693)	30,364	30,447	—	—	—	—	—	—	(15,028)	(14,091)

4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外幣風險管理(續)

外幣敏感度分析(續)

- (i)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歐元結算之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銀行貸款、融資租賃責任、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和貸款予海外營運公司的匯兌風險。
- (ii)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美元結算之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融資租賃責任、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和貸款予海外營運公司的匯兌風險。
- (iii)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人民幣結算之銀行結餘、其他應收賬款、其他非流動資產、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融資租賃責任和集團內公司間結餘的匯兌風險。
- (iv)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日圓結算之銀行結餘、其他應收賬款及貿易應付賬款和集團內公司間結餘的匯兌風險。
- (v)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新加坡幣結算之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其他非流動資產、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融資租賃責任和集團內公司間結餘的匯兌風險。
- (vi)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英鎊結算之貸款予海外營運公司的匯兌風險。

利率風險管理

本集團承受與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貸款、租賃負債(見附註第31項)及可換股債券(見附註第34項)相關之公平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亦承受與銀行存款／結餘(見附註第28項)及銀行貸款(見附註第35項)浮動利率相關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管理層將密切監控所承受之利率風險。按管理層決定，集團保持其貸款以浮動利率計息及可能訂立利率掉期合約以平衡集團所承受之公平價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集團就金融負債所承受之利率風險詳情載於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一節。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由集團之浮動利率銀行貸款產生之LIBOR及HIBOR的波動。

利率敏感度分析

以下的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就浮動利率工具承受之利率風險而釐定。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尚存的金融工具於整個年度皆存在而編製。銀行存款利率增加5基點及銀行貸款利率增加或者銀行貸款利率減少50基點乃用於向內部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風險時應用。倘銀行存款利率增加5基點及銀行貸款利率增加50基點或銀行貸款利率減少50基點，而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則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盈利將分別減少／增加港幣12,918,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4,379,000元)及港幣13,451,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4,895,000元)，主要為集團就浮動利率銀行貸款及若干銀行結餘所承受之利率風險所導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管理及減值評估

倘交易對方未能履行彼等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責任，則本集團就每類已確認金融資產之最大信貸風險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值之資產之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措施以彌補其與金融資產相關的信貸風險。

貿易應收賬款

為把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制訂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措施，以確保收回逾期未付之債項得到跟進。本集團會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使用內部信貸評分系統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為各客戶釐定信貸限額。集團亦每年最少審視一次客戶的信貸限額和評分。本集團擁有其他監控措施，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項。此外，本集團就貿易結餘在ECL模式下個別或根據撥備矩陣進行減值評估。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整體評估

本集團為其客戶進行內部信貸評級以作為集團信貸風險管理之一部份。下表提供有關根據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期ECL內之撥備矩陣就貿易應收賬款面對之信貸風險進行評估的資料。

賬面值

信貸評級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平均損失率 %	貿易應收賬款 港幣千元	平均損失率 %	貿易應收賬款 港幣千元
穩健*	0.07	1,729,157	0.01	1,768,324
良好	0.56	2,145,204	0.71	3,102,564
滿意	1.44	55,714	1.75	159,537
觀察名單	2.25	10,473	2.59	38,744
		3,940,548		5,069,169

* 包括應收票據為港幣778,536,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1,250,430,000元)。

46. 金融工具(續)**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信貸風險管理及減值評估(續)****個別評估**

本集團參考外部信貸評級來評估個別客戶之信貸風險以作為集團信貸風險管理之一部份。下表提供有關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期ECL內就貿易應收賬款面對之信貸風險進行個別評估的資料。

賬面值

信貸評級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平均損失率 %	貿易應收賬款 港幣千元	平均損失率 %	貿易應收賬款 港幣千元
穩健	0.13	85,130	0.14	110,263
良好	0.79	270,451	0.67	277,449
滿意	1.84	17,356	1.56	33,104
觀察名單	5.51	10,812	8.79	7,128
		383,749		427,944

質素分類之定義：

「穩健」：交易對方違約或然率甚低。

「良好」：交易對方違約風險為低。

「滿意」：交易對方違約風險為中等。

「觀察名單」：需要不同程度之特別注意及違約風險有較大關注。

估計損失率是根據債務人於預計全期內之過往所見違約率估計，並以可以合理成本或努力獲取的前瞻性資料作調整。管理層會定期審閱組別，以確保與指定債務人相關的資料已作更新。

流動資金交易對方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定為高信貸評級的銀行及獲中國大陸批准的高信貸評級銀行，因此其信貸風險是有限度的。

除信貸風險集中於存放在數間高信貸評級銀行之流動資金外，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之信貸風險，有關風險乃分散至多個交易對方及客戶並廣佈於多個不同地區。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面，本集團監控及將現金及現金等額維持於管理層認為足夠之水平，藉以為本集團之營運提供資金，並減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管理層監察銀行貸款的使用狀況，並確保遵照貸款契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下表詳述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之餘下合約屆滿期。附表根據金融負債之未折現的現金流量(按集團可被要求還款之最早日期)編製。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到期日乃按照協定的償還日釐定。下表包括本金及利息現金流量。

此外，下表詳列集團就其衍生金融工具所作的流動資金分析。附表乃根據需要以淨額為基礎結算的衍生工具之未貼現合約淨現金支出而編製。倘應付金額並非固定，則披露之金額乃經參照於報告期末預測如收益率曲線所示的利率釐定。由於管理層認為合約屆滿期對於瞭解衍生工具現金流量之時間性十分重要，集團就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資金分析乃根據合約屆滿期編製。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要求時償還	1年內	1年以上	合約未折現 的現金流量 總額	賬面值總額
	%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	261,092	1,965,851	—	2,226,943	2,226,943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	22,824	22,824	22,824
租賃負債／融資租賃責任	3.572	—	240,390	1,643,883	1,884,273	1,550,802
銀行貸款	3.612	—	429,539	3,002,012	3,431,551	3,043,482
收購非控股權益之總責任	—	—	—	87,965	87,965	87,965
		261,092	2,635,780	4,756,684	7,653,556	6,932,016
衍生工具 — 淨支付額清算 外幣遠期合約	—	—	9,295	—	9,295	9,29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要求時償還	1年內	1年以上	合約未折現 的現金流量 總額	賬面值總額
	%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	375,261	1,919,903	—	2,295,164	2,295,164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208	—	—	57,362	57,362	52,049
融資租賃責任	4.643	—	453	773	1,226	1,146
銀行貸款	3.321	—	810,683	488,654	1,299,337	1,259,761
可換股債券	6.786	—	2,272,500	—	2,272,500	2,236,549
收購非控股權益之總責任	—	—	—	90,179	90,179	90,179
		375,261	5,003,539	636,968	6,015,768	5,934,848
衍生工具 — 淨支付額清算 外幣遠期合約	—	—	32,697	—	32,697	32,697

* 加權平均實際利率以報告期末未償還的銀行貸款浮動利率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集團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價值計量

本集團的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在每個報告期末以公平價值計量。下表提供如何釐定有關這些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的資料(特別是所使用的估值方法和輸入數據)。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於		公平價值 分級	估值方法及 主要輸入數據	主要不可觀察的 輸入數據	公平價值與不可觀察 的輸入數據之關係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 分類為衍生金融工具 的外幣遠期合 (附註第27項)	資產 — 港幣3,482,000元 及負債 — 港幣9,295,000元	資產 — 港幣1,852,000元 及負債 — 港幣32,697,000元	第二級	折現的現金流量。未 來現金流量的估算 是基於遠期匯率 (來自於報告期末 可觀察的遠期匯 率)和合約遠期匯 率，以能反映各交 易對方的信貸風險 的利率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投資(被分類為 FVTOCI之權益性 工具)(附註第24項)	資產 — 港幣93,471,000元	資產 — 港幣56,355,000元	第三級	透過採用市場法比較 業務擁有權益在類 似權益性投資中的 股權轉讓代價。銷 售時間和條件以及 協議條款等考慮因 素作出分析，並在 適當情況下進行調 整以得出公平價值 的估計。	由於時間，銷售條件 和協議條款，類似 業務的規模和性質 的差異導致代價的 公平價值估計可能 會有很大差異。	類似交易的價值越 高，從中得出的公 平價值的估計值越 高，反之亦然。
AMICRA收購及NEXX收 購之或然代價 (附註第41項)	負債 — 港幣29,489,000元	負債 — 港幣53,063,000元	第三級	根據合適的折現率， 採用折現現金流量 方法以計算預期由 或然代價所引致本 集團的未來經濟利 益支出的現值。	參考AMICRA及NEXX 可能實現的預計銷 售表現和盈利預測 以釐定AMICRA及 NEXX(附註第41 項)可達到的收入 和除利息、稅項、 折舊及攤銷前盈 利的目標。	收入和除利息、稅 項、折舊及攤銷前 盈利越高，公平價 值越高(附註)。

附註：如果AMICRA或NEXX達到更高的收入和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的目標，這將導致或然代價的公平價值增加，反之亦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集團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價值計量(續)

於兩個年度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

計入「其他投資」內被分類為FVTOCI之權益性工具的非上市權益性證券投資其後以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該等投資之公平價值並無變動，因此無金額計入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其他全面收益內。

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的對賬 金融資產(負債)

	其他投資 — FVTOCI之 權益性工具 港幣千元	收購 AMICRA及 NEXX之 或然代價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8,502	—	18,502
購買	39,224	—	39,224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	—	(51,617)	(51,617)
總(虧損)收益：			
— 在損益表中	—	(2,220)	(2,220)
— 貨幣調整	(1,371)	774	(597)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56,355	(53,063)	3,292
購買	28,218	—	28,218
支出	—	5,328	5,328
總收益(虧損)：			
— 在損益表中	—	17,556	17,556
— 在其他全面收益表中	8,020	—	8,020
— 貨幣調整	878	690	1,56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3,471	(29,489)	63,982

其後以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代表其他投資及收購之或然代價(見附註第41項)。計入損益表之本期間總收益或虧損中，因收購之或然代價作出調整而導致的公平價值收益港幣21,621,000元(二零一八年：公平價值虧損港幣2,220,000元)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於報告期末，有關其他投資被分類為FVTOCI之權益性工具收益港幣8,020,000元(二零一八年：無)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及報告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價值列賬之儲備」之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金融工具(續)

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的對賬(續)

金融資產(負債)(續)

包括在上述第二級及第三級類別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是以市場方法或根據折現現金流量分析作為基礎之普遍接受的定價模式所釐定，其中最重要的輸入數據為能反映交易對方的信貸風險的折現率。

董事認為，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47.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載列本集團因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因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為現金流或未來現金流於本集團的綜合現金流動表內被分類為融資項目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應付股息 港幣千元	回購股份相關 之應付賬款 港幣千元	應付利息 港幣千元	租賃負債/ 融資租賃 責任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 港幣千元 (附註第35項)	可換股債券 港幣千元 (附註第34項)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25,911	11,897	—	117,219	2,121,830	2,276,857
融資現金流量	(1,051,506)	(305,495)	(27,981)	(264)	1,086,413	(45,000)	(343,833)
收購附屬公司	—	—	—	1,515	63,781	—	65,296
貨幣調整	—	—	—	(105)	(7,652)	—	(7,757)
財務費用	—	—	29,940	—	—	147,822	177,762
已回購的股份	—	279,584	—	—	—	—	279,584
已宣派的股息	1,051,506	—	—	—	—	—	1,051,506
其他	—	—	(1,959)	—	—	—	(1,959)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11,897	1,146	1,259,761	2,224,652	3,497,456
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時之調整	—	—	—	1,653,143	—	—	1,653,143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重列)	—	—	11,897	1,654,289	1,259,761	2,224,652	5,150,599
融資現金流量	(1,098,013)	—	(188,898)	(183,581)	1,785,113	(2,250,000)	(1,935,379)
貨幣調整	—	—	—	(21,819)	(1,392)	—	(23,211)
新租賃訂立/租賃修訂	—	—	—	106,913	—	—	106,913
財務費用	—	—	189,774	—	—	25,348	215,122
已宣派的股息	1,098,013	—	—	—	—	—	1,098,013
其他	—	—	(12,773)	(5,000)	—	—	(17,773)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1,550,802	3,043,482	—	4,594,2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8. 關連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於本年度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成員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短期利益	35,648	37,224
離職後福利	1,250	1,306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18,863	43,804
	55,761	82,334

本公司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詳情見附註第37項)向主要管理層發行若干本公司股份。該等股份估計之公平價值已包括在兩個年度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內。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向主要管理人員授予之股份的歸屬期於一年內歸屬。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授予之股份的歸屬期涵蓋多年，並分別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屆滿。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視乎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而決定。

49. 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之摘要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之地方	已發行股本之賬面值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普通股份/		主要業務
			註冊股本賬面值之比例		
			普通股份/註冊股本	直接	
ASM Advanced Packaging Materials Pte. Ltd.	新加坡	20,832,840美元	—	100%	製造物料 (二零一八年： 86%) (附註a)
ASM AMICRA Microtechnologies GmbH	德國	229,771歐元	—	100%	買賣及製造半導體器材 (附註b)
ASM Assembly Equipment Bangkok Limited	泰國	7,000,000泰銖	—	100%	市場推廣
ASM Assembly Equipment (M) Sdn. Bhd.	馬來西亞	10,000馬來西亞令吉	—	100%	市場推廣
ASM Assembly Systems GmbH & Co. KG	德國	20,200,000歐元	—	100%	製造及出售表面貼裝技術設備及 買賣半導體器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9. 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之摘要(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之地方	已發行股本之賬面值 普通股份/註冊股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普通股份/ 註冊股本賬面值之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ASM Assembly Systems Austria GmbH	奧地利	35,000歐元	—	100%	買賣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ASM Assembly Systems, LLC	美國特拉華州	—	—	100%	買賣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先進裝配系統有限公司*	中國	5,400,000歐元	—	100%	買賣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ASM Assembly Systems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105,101,731新加坡幣 (二零一八年： 33,000,001新加坡幣)	100%	—	製造及出售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ASM Assembly Systems Weymouth Limited	英國	1,680,000英鎊	—	100%	買賣及製造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ASM Assembly Technology Co., Ltd.	日本	10,000,000日圓	100%	—	買賣半導體器材及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ASM Laser Separation International (ALSI) B.V.	荷蘭	100歐元	—	100%	研究及發展、製造及出售半導體器材
先域微電子技術服務(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400,000美元	—	100%	買賣半導體器材
ASM NEXX, Inc.	美國	0.0001美元	—	100%	買賣及製造半導體器材 (附註b)
ASM Pacific Assembly Products, Inc.	美國	60,000美元	—	100%	買賣半導體器材及物料
先進太平洋(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1,000,000元	100%	—	在台灣買賣半導體器材及物料
先進太平洋(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500,000元	100%	—	在香港買賣半導體器材、表面貼裝技術設備及物料及在韓國作市場推廣
先進半導體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47,835,000美元 (二零一八年： 86,393,184美元)	—	100%	製造半導體器材及物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9. 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之摘要(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之地方	已發行股本之賬面值 普通股份/註冊股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普通股份/ 註冊股本賬面值之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先進科技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1,900,000,002元	100%	—	投資控股及代理服務以及為集團公司 提供物流及採購服務
先進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	26,058,159美元	—	100%	研究及發展半導體器材及物業投資
香港先進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10,000,000元	100%	—	製造半導體器材及提供研究和發展 服務
先進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中國	114,000,000美元 (二零一八年: 108,606,872美元)	—	100%	製造半導體器材及表面貼裝技術 設備
ASM Technology (M) Sdn. Bhd.	馬來西亞	281,413,000 馬來西亞令吉 (二零一八年: 74,000,000 馬來西亞令吉)	100%	—	製造半導體器材、物料及表面貼裝 技術設備
ASM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53,000,000新加坡幣	100%	—	製造及出售半導體器材及物料
Critical Manufacturing, S.A.	葡萄牙	496,065歐元	—	77.78% (附註b及c)	開發、推廣及出售製造執行系統軟 件解決方案
進峰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30,310,000美元 (二零一八年: 300,000美元)	—	100%	買賣半導體器材及物料
深圳先進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港幣718,300,000元	—	100%	製造半導體器材及表面貼裝技術 設備

49. 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之摘要(續)

附註：

- (a)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ASM Advanced Packaging Materials Pte. Ltd. (「AAPM」)之非控股股東以代價為739,000美元(折合約港幣5,801,000元)轉讓其所有AAPM股份給集團。由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起，AAPM成為集團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
- (b)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這些成員已由收購被購買(見附註第41項)。
- (c) 集團持有Critical Manufacturing, S.A.之77.92%股權，而由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持有由Critical Manufacturing, S.A.發行的660股非投票特別股，其投票權為77.78%。
- * 在中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

除在「主要業務」項內另有說明外，所有主要附屬公司均於其個別之註冊／成立之地方經營其主要業務。

各附屬公司在是年度概無發行債務證券，或在年結時無未償還之債務證券。

董事會認為上表列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對本集團之業績或資產淨值有重要影響。董事會認為載列其他主要為不活躍或業務為投資控股的非重大附屬公司之詳情會使篇幅過於冗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0. 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表

在報告期末公司的財務狀況表資料如下：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於非上市的附屬公司	4,401,236	3,581,337
附屬公司貸款	1,179,043	1,225,608
使用權資產(附註a)	16,698	—
	5,596,977	4,806,945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費用	6,382	2,62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767,026	2,002,215
銀行結餘及現金	333,741	575,065
	2,107,149	2,579,906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	13,522	62,583
租賃負債(附註a)	1,102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604,980	450,190
來自附屬公司之貸款	34,119	—
可換股債券	—	2,224,652
銀行貸款	—	708,452
	653,723	3,445,877
流動資產淨值(負債)	1,453,426	(865,971)
	7,050,403	3,940,974
資本及儲備		
股本(附註第36項)	40,889	40,667
儲備(附註b)	4,028,801	3,436,207
	4,069,690	3,476,874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附註a)	16,613	—
銀行貸款	2,964,100	464,100
	2,980,713	464,100
	7,050,403	3,940,97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0. 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表(續)

附註：

(a)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已根據附註第2項所列的過渡條文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初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港幣18,318,000元確認為租賃負債，其中港幣18,000,000元確認為自用使用權資產。

(b) 儲備變動

	以股份為基礎 的僱員酬金		按股份授予 制度持有		資本贖回儲備	資本儲備	可換股債券		保留盈利	股息儲備	總額
	股本溢價	儲備	之股份	庫存股份儲備			權益儲備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607,620	29,877	—	(198,992)	295	56,143	250,249	621,943	528,175	2,895,310	
本年度之盈利及全面收益	—	—	—	—	—	—	—	1,649,099	—	1,649,099	
小計	1,607,620	29,877	—	(198,992)	295	56,143	250,249	2,271,042	528,175	4,544,409	
確認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 支出	—	289,031	—	—	—	—	—	—	—	289,031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購買之股份	—	—	(40,473)	—	—	—	—	—	—	(40,473)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歸屬之股份	—	(37,150)	40,473	—	—	—	—	(3,323)	—	—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發行之股份	242,745	(242,969)	—	—	—	—	—	—	—	(224)	
回購及已註銷之股份	(504,022)	—	—	198,992	465	—	—	(465)	—	(305,030)	
已派付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	—	—	—	—	—	—	—	—	(525,753)	(525,753)	
已派付二零一八年年中期股息	—	—	—	—	—	—	—	(523,331)	(2,422)	(525,753)	
建議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	—	—	—	—	—	—	—	(569,340)	569,340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46,343	38,789	—	—	760	56,143	250,249	1,174,583	569,340	3,436,207	
因採用新準則之調整	—	—	—	—	—	—	—	(318)	—	(318)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重列)	1,346,343	38,789	—	—	760	56,143	250,249	1,174,265	569,340	3,435,889	
本年度之盈利及全面收益	—	—	—	—	—	—	—	1,529,153	—	1,529,153	
小計	1,346,343	38,789	—	—	760	56,143	250,249	2,703,418	569,340	4,965,042	
確認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 支出	—	196,039	—	—	—	—	—	—	—	196,039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購買之股份	—	—	(34,045)	—	—	—	—	—	—	(34,045)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歸屬之股份	—	(39,820)	33,913	—	—	—	—	5,907	—	—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發行之股份	194,786	(195,008)	—	—	—	—	—	—	—	(222)	
贖回換股債券	—	—	—	—	—	—	(250,249)	250,249	—	—	
已派付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	—	—	—	—	—	—	—	—	(569,340)	(569,340)	
已派付二零一九年年中期股息	—	—	—	—	—	—	—	(528,673)	—	(528,673)	
建議二零一九年年末期股息	—	—	—	—	—	—	—	(286,227)	286,227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41,129	—	(132)	—	760	56,143	—	2,144,674	286,227	4,028,801	

五年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業績					
收入	15,883,042	19,550,590	17,522,713	14,249,093	12,977,289
除稅前盈利	975,734	2,973,156	3,274,280	1,792,949	1,363,376
所得稅開支	(353,356)	(761,428)	(478,578)	(354,567)	(410,462)
本年度盈利	622,378	2,211,728	2,795,702	1,438,382	952,914
非控股權益應佔(盈利)虧損	(3,129)	4,334	19,771	25,482	3,277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盈利	619,249	2,216,062	2,815,473	1,463,864	956,19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資產與負債					
非流動資產	7,464,459	5,907,439	4,028,660	3,721,076	3,773,749
流動資產	13,381,128	15,167,963	14,571,546	11,917,876	10,093,894
流動負債	(4,432,299)	(7,792,586)	(4,784,132)	(6,237,113)	(3,132,775)
流動資產淨值	8,948,829	7,375,377	9,787,414	5,680,763	6,961,119
非流動負債	(4,781,596)	(1,122,161)	(2,438,598)	(375,576)	(2,698,883)
權益總額	11,631,692	12,160,655	11,377,476	9,026,263	8,035,985
非控股權益	(3,376)	6,893	149	(4,056)	(29,466)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11,628,316	12,167,548	11,377,625	9,022,207	8,006,519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

香港新界青衣長輝路8號橋滙19樓

電話 (852) 2424 2021

傳真 (852) 2481 3367

www.asmpacific.com